

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主办券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OOCHOW SECURITIES CO.,LTD.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节扼要披露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六、特有风险提示”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

一、宏观经济波动带来的风险

宏观经济波动对于纺织业的影响较大。2015年以来我国纺织工业生产水平持续下滑，国内消费萎靡不振，出口量相比之前也全面下降。目前，我国经济正处于增长速度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三期叠加阶段，纺织行业消化过剩产能将一定程度上抑制纺织行业的投资；此外，我国用工困难、产能过剩、环保压力等问题也制约着纺织工业发展；纺织工业生产下行压力较大。企业家信心不足，宏观经济波动加剧，使得纺织行业的不确定性和风险进一步加大。

应对措施：公司在保持原有订单和原有业务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复合面料的研发改进，并扩大市场占有率，从需求端进行产业升级。

二、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我国纺织业市场化程度较高、竞争较为激烈，企业数量庞大且绝大多数企业为中小型企业，而其中拥有较高科技含量、较高产品附加值的企业只是较少一部分，大多数企业产品质量差、同质化严重、利润率低、抗风险能力弱。低廉的价格、粗糙的产品导致行业的无序竞争，无序的竞争使市场运作更加复杂，这不仅对真正有实力的企业造成很大的冲击，而且加剧了市场竞争的风险。

应对措施：增加新型面料的研发投入与市场开拓，在面料方面提高自身产品的科技含量，从而减少产品同质化带来的冲击。进入高档面料生产领域，用差异化的战略提高自身抗风险能力。

三、劳动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我国纺织业是在资源比较优势的基础上发展壮大起来的。低成本的劳动力资源是中国纺织业长期具有比较优势的基础，曾帮助我国劳动密集型中小纺织企业获得过较大的经济收益。我国近几年，在不同地区都出现过不同程度的用

工荒。很多纺织企业不得不提高职工薪酬和福利以应对这一问题。同时，国家近年出台一系列劳动保障相关法律法规，保障外来务工人员利益。这都使企业用工成本不断攀升，从而导致生产成本上升。我国劳动力成本的显著上升、供求形势及劳动力结构的变化，使得纺织行业劳动密集的发展模式变得难以为继，廉价劳动力成本优势已经逐渐丧失，产业步入升级及结构调整期。

应对措施：一方面提高人员的技术水平，使人工生产效率提高；另一方面提高工厂的自动化水平，减少人员增加的压力。

四、高素质技术人才不足的风险

高素质人才是行业竞争力的核心，持续的技术研发才能长期支持公司的稳健发展。虽然公司已经培养了自己的研究团队，但公司近几年发展迅速，随着生产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目前的人力资源现状已经难以满足公司业务快速拓展的需要。公司为了适应未来的发展，实现公司战略目标，继续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必须继续加大对一流技术人才的引进力度。

应对措施：多渠道招聘技术人才，对现有技术人员实施适当的股权激励政策，以使其能够在较长时期内为公司服务。

五、厂房动迁风险

根据《南通市港闸区人民政府文件》---港闸区人民政府关于对南通市第四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房屋征收的决定(港闸政房征字【2015】2号文)，海盟实业目前所在的南通市港闸区越江20号，因城市规划需要公司部分附属设施及房屋即将面临拆迁。虽然拆迁范围不涉及海盟实业主厂房，并且海盟实业已取得南通市港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证明，承诺该部分附属设施及房屋拆除后不会影响海盟实业正常生产经营，但是拆迁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与政府有关拆迁部门达成拆迁补偿协议，以使公司在拆迁问题上的风险降到最低；另一方面提前做好拆迁相关工作，避免拆迁对正常经营产生影响。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尽管在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股东、董事、监事承诺将规范公司治理，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决策过程中严格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提高内部控

制制度的有效性，但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王惠一、王惠立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超过 51%的股份，能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人事安排、生产经营、财务等决策形成有效控制。若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惠一、王惠立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少数权益股东的利益。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从而加强对公司实际控制人行为的限制；公司实际控制人亦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和《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等声明与承诺，主动避免对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七、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够规范，内部控制制度不够健全，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存在书面决议保存不完整的情形。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实施与执行需要经过长期生产经营实践活动的考验，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方可逐步完善。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逐渐扩展，内部员工日益增多，将会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未来经营实践中存在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造成的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经在各方中介机构的辅导下逐步完善公司治理所需要的各项规章制度，并严格执行相关制度，积极发挥三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

八、部分房产未办理产权证书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部分用于对外租赁的建筑物产权证尚未办理，可能面临被拆除的风险。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正积极履行房产证办理的相关手续，目前相关房产未被房屋主管部门要求拆除和停用，且公司股东承诺若因违章建筑被拆迁给公司造成损失，公司全体股东向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公司仍存在潜在的不能及时办理房屋产权证书的风险。

应对措施：积极与当地主管部门就未办理房产证的房产问题达成一致意见，最大限度降低因未办理房产证而给公司带来的风险。

九、国家关于出口退税政策变化风险

2008年以来,为促进我国纺织产品出口量增长,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将出口退税率比例从13%上调至16%,2015年1月1日起将部分纺织品出口退税率提高到17%。未来国家有可能改变对纺织行业出口退税政策,降低对纺织品出口退税比率。因此,政府对纺织行业出口退税政策可能进行的调整会给纺织行业带来一定风险。

应对措施:采取多方面措施降低公司生产及运营成本,提高产品毛利率;另一方面对于成本、费用尽量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

十、汇兑损益的风险

公司2016年1-5月、2015年、2014年汇兑损益分别为227,571.67元、2,054,100.81元、30,000.53元。公司销售外销收入占比很大,出口货物主要以美元结算。鉴于汇率变动难以预料,无形之中加大了公司的汇率风险。公司面临着由于汇率波动而导致的贸易性汇率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根据汇率波动趋势对外币结汇时间进行调控,以控制汇兑损益金额。由于汇率变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程度较大,对此公司除密切关注汇率波动趋势外,亦将考虑运用金融工具规避汇兑风险。

十一、财务风险

1、应收账款风险

公司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5月31日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38,156,876.54元、28,996,922.46元、27,810,402.10元。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绝大部分均在1年以内,公司也对应收账款充分计提了坏账准备,且客户的信用状况良好,但如果公司未来不能保持对应收账款的有效管理,或主要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可能存在发生坏账的风险。

应对措施:一方面在选择客户时候对其信用状况进行严格评审,分类管理和给予不同的信用期限;另一方面密切关注客户的经营状况,加强应收账款的日常管理,加快回款速度。

2、对主要供应商依赖的风险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5 月，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公司全部采购金额的比重为 47.75%、46.47%、51.23%。虽然长期以来公司一直与供应商保持着较为良好的合作关系，供应商也均能够以市场公允的价格及时足量的向公司提供原材料，但如果未来一旦供应商不能足量、及时供货，甚至提高采购价格，将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在与现有供应商保持良好合作关系的基础上，增加备选供应商数量，以防止单一供应商出现不利情况带来的影响。

3、汇率风险

2005 年 7 月我国实施汇率制度改革以来，人民币对美元已经累计升值超过 34.49%。人民币对美元升值对本公司经营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两方面：一是使公司以美元报价的产品价格提高，在国际市场上的价格优势受到削弱，产品竞争力下降，影响公司产品在国际市场的销售；二是直接影响公司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按照不同时点汇率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损益金额。2016 年 1-5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3.05%、54.01% 和 54.51%，外销业务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有较大影响。本公司产品外销主要以美元进行结算，因此，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的变动将对公司经营造成影响。

应对措施：及时关注外汇汇率变动，尽量争取对公司有利的付款方式，缩短收款周期，以减少汇率风险。

4、大规模分红带来的现金流风险

2016 年 3 月 28 日，海盟有限发生大规模分红，向公司股东分配利润 13,876,616.35 元。虽然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状况良好，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5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流分别为 3,096,405.65 元、17,655,545.04 元和 7,097,705.79 元，但是如果未来公司的生产经营规模出现较大幅度的增加，可能会面临现金流状况短缺的风险。

应对措施：目前公司股东已达成一致，为支持公司发展和补充公司资金，分红暂不汇出；另一方面公司积极拓展融资渠道，以防止个别股东要求收回分红而带来的资金影响。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5
一、基本情况	15
二、股份挂牌情况	16
(一) 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16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6
三、公司股东情况	19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19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9
(三) 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20
(四)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21
(五)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4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9
(七)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29
(八) 私募基金备案	29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9
(一) 董事会成员	29
(二) 监事会成员	30
(三) 高级管理人员	31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2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34
(一) 主办券商	34
(二) 律师事务所	34
(三) 会计师事务所	34
(四) 资产评估机构	34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35
(六) 拟挂牌场所	35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6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的情况	36
二、公司组织结构、部门职责及主要运营流程	37
三、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4

四、销售及采购情况	52
五、商业模式	58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行业风险特征和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60
七、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8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4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4
(一) 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84
(二) 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84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评估结果	85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86
(一) 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6
(二) 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7
四、公司的独立性	87
(一) 业务独立	87
(二) 资产独立	87
(三) 人员独立	88
(四) 财务独立	88
(五) 机构独立	88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89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89
(二)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92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93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93
(二) 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93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93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94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94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95
(三) 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95
(四)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95
(五) 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97
(六) 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97

(七) 竞业禁止	97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动情况及原因	97
(一) 董事的变化情况	97
(二) 监事的变化情况	98
(三) 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情况	98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9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99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会计报表的合并范围和变化情况	112
三、报告期的审计意见	112
四、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112
五、公司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34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34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35
(三) 营运能力分析	137
(四) 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138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40
七、公司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47
八、公司近两年主要负债情况	166
九、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175
十、外币项目金融资产	176
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77
十二、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94
十三、公司设立以来的资产评估情况	195
十四、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196
十五、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其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97
十六、特有风险提示	197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00
主办券商声明	201
律师声明	202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03
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204
第六节 附件	205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05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5

三、法律意见书	205
四、公司章程	205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05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205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常用词语释义

海盟实业、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海盟有限、有限公司	指	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
海盟投资	指	南通海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海盟汽车	指	南通海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东方汽车	指	南通海盟东方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景瑞汽车	指	南通海盟景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菱动汽车	指	南通海盟菱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讴歌汽车	指	南通海盟讴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厚德汽车	指	如皋海盟厚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海盟服饰	指	南通海盟服饰有限公司
金盟制衣	指	南通金盟制衣有限公司
淮南海盟服饰	指	淮南海盟服饰有限公司
江枫渔火	指	港闸区江枫渔火大酒店
海盟机动车检测	指	南通海盟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海盟旧机动车交易市场	指	南通开发区海盟旧机动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海盟汽车之家	指	港闸区海盟汽车之家维修中心
《公司章程》	指	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
三会	指	股东会（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会（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劳动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劳动合同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基金业协会	指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律师、盈科律师	指	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
挂牌公司审计机构、会计师、大华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专用技术词语释义

坯布	指	织成后还没有经过印染加工的布。
衬布	指	衬布是以机织物、针织物和非织造布为基布，采用（或不采用）热塑性高分子化合物，经过专门机械进行特殊整理加工，用于服装的内层，起到补强、挺括等作用的与面料粘合（或非粘合）的专用服装辅料。
复合面料	指	复合面料是将一层或多层纺织材料、无纺材料及其他功能材料经粘结贴合而成的一种新型材料。
纱线	指	用各种纺织纤维加工成一定细度的产品，用于织布、制绳、制线、针织和刺绣等。
可织性	指	经纱在织机上经过经停片、综、筘等的反复摩擦、拉伸、弯曲等作用而不致大量起毛的承受能力。
缩水率	指	织物在洗涤或浸水后织物收缩的百分数。
纱支	指	纱支是指纱线的粗细程度。

回潮率	指	纺织材料吸湿程度的指标。以材料中所含水分重量占干燥材料重量的百分数表示。
剥离强度	指	粘贴在一起的材料，从接触面进行单位宽度剥离时所需要的最大力。
降等	指	将裁剪下来的不合格产品降低等级，另行销售。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Nantong Hymo Industrial Corp.
法定代表人	王惠一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1年11月02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6年06月16日
注册资本	2,000万人民币
公司住所	江苏省南通市港闸区越江路20号
邮政编码	226005
电话	0513-85201299
董事会秘书	尹冲
信息披露负责人	尹冲
所属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纺织业（代码为C17）；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纺织业（代码为C17）—棉织造及印染精加工（代码为C171）—棉织造加工（代码为C1712）。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大类为纺织业中的棉织造及印染精加工，具体为棉织造加工（代码为1712）；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大类为纺织品、服装与奢侈品，具体为纺织品（代码为13111213）。
主营业务	衬布、坯布和复合面料为主的服装辅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经营范围	服装面、辅料，复合涂层面料，纺织装饰材料，服装的生产、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20600732493525L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海盟实业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2,000 万股

挂牌日期：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王惠一、王惠立承诺：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挂牌后，所持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前，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股东王惠一、王惠立、李玲、孙钟辉、张艳明、黄海平、丁志华、朱杰、南通海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承诺：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或本合伙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发起人所持股份未满一年，因此不得转让。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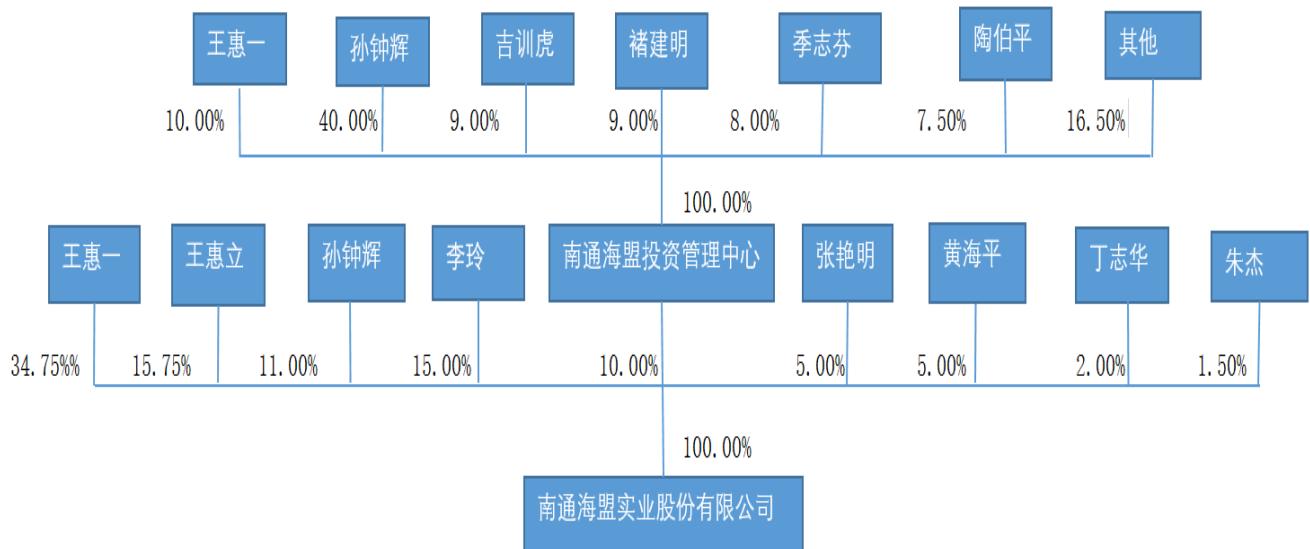
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股份数量如下：

股东名称	担任职务	持股数量 (股)	挂牌时可转让 数量(股)	限售原因
王惠一	董事长、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	6,950,000	0	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分别在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股东名称	担任职务	持股数量 (股)	挂牌时可转让 数量(股)	限售原因
王惠立	董事、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	3,150,000	0	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分别在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黄海平	股东、董事	1,000,000	0	
孙钟辉	股东、董事、总经理	2,200,000	0	
张艳明	股东	1,000,000	0	
李玲	股东	3,000,000	0	
丁志华	股东	400,000	0	
朱杰	股东	300,000	0	
南通海盟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股东	2,000,000	0	
合计		20,000,000	0	—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2016年1月1日，股东王惠一、王惠立共同签订了《王惠一、王惠立关于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之一致行动协议》，双方同意“在股东会决策中一致行动，向股东会提出任何议案和对股东会的任何议案进行表决前，均应按照本协议的相关约定事先协商，并取得一致意见（若涉关联事项，非关联股东须取得一致意见）。”

王惠一，女，1966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6年6月15日，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董事，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董事长，任期自2016年6月15日至2019年6月14日。职业经历：1981年10月至1993年12月任南通国棉一厂团支部书记；1994年4月至1996年7月任南通市纺织原料物资公司总经理；1996年8月至2001年10月任南通开发区国广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10月至2016年5月任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6年6月至今任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惠立，女，1964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6年6月15日，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自2016年6月15

日至 2019 年 6 月 14 日。职业经历：1985 年 7 月至 1995 年 2 月任南通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副科长；1995 年 2 月至 1998 年 5 月任南通市丝绸进出口公司副总经理；1998 年 5 至 1999 年 5 月任南通外贸丝绸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1999 年 5 至今任南通海盟服饰有限公司董事长。2001 年 10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 6 月至今，任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直接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股权质押
1	王惠一	6,950,000	34.75	200,000	1.00	否
2	王惠立	3,150,000	15.75	-	-	否
3	李玲	3,000,000	15.00	-	-	否
4	孙钟辉	2,200,000	11.00	800,000	4.00	否
5	张艳明	1,000,000	5.00	-	-	否
6	黄海平	1,000,000	5.00	-	-	否
7	丁志华	400,000	2.00	-	-	否
8	朱杰	300,000	1.50	-	-	否
9	南通海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	10.00	-	-	否
合计	-	20,000,000	100.00	1,000,000	5.00	-

(三) 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南通海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王惠一控制的企业，王惠一持有海盟投资 10.00%的出资额，并担任海盟投资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股东孙钟辉持有海盟投资 40.00%的出资额，并担任海盟投资的有限合伙人；公司股东王惠一与股东王惠立为姐妹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南通海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现持有江苏省南通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91320600MA1MD81D4C 的《营业执照》，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南通海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南通市港闸区越江路 20 号 5 幢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惠一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23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12 月 23 日至 2035 年 12 月 19 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20600MA1MD81D4C

海盟投资出资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比例
王惠一	10.00%
孙钟辉	40.00%
吉训虎	9.00%
褚建明	9.00%
季志芬	8.00%
陶伯平	7.50%
冯建超	4.00%
王伟	2.50%
赵钰	2.50%
吴迪森	2.50%
刘大国	2.50%
徐疆江	2.50%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1、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王惠一直接持有公司 695 万股，持股比例为 34.75%，通过海盟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1.00%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35.75%的股份；王惠立持有公司 15.75%的股份，二人合计持有公司 51.50%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共同实际控制人。王惠一、王惠立于 2016 年 1 月 1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二人的表决意见将根据事先确定的表决意见行

使，即以二人持表决权 100%表决意见作为共同表决意见；如果最终两方无法获得统一意见，以王惠一所持表决意见作为共同意见。只要王惠一、王惠立长期持有公司股份，且如双方无书面约定提前终止，本协议将长期有效。

王惠一、王惠立简历见本节“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2、最近两年内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1）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曾发生变化，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海盟有限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2016 年 1 月 1 日，王惠一与王惠立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二人合计持有公司的 51.50%的股份，王惠一、王惠立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共同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具体如下：

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王惠一持有海盟有限 38.60%的股份，张艳明持有海盟有限 22.50%的股份，李玲持有海盟有限 16.67%的股份，丁志华持有海盟有限 7.78%的股份，孙钟辉持有海盟有限 7.22%的股份，黄海平持有海盟有限 5.56%的股份；朱杰持有海盟有限 1.67%的股份。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公司任意单一股东所持股份分均未超过 50%，任何单一股东都不能够控制股东大会或对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也无单一股东能够决定董事会多数席位。公司的股东之间不存在签订与公司控制权相关的任何协议（包括但不限于一致行动协议、安排等）的情形，公司的经营方针及重大事项决策系由全体股东充分讨论后确定，无任何一方能够决定或作出实质性影响，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海盟有限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015 年 12 月 20 日，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完成股权转让。公司股东丁志华与王惠立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丁志华自愿将其持有的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 10.00 万元出资额平价转让给王惠立。公司股东张艳明与王惠立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张艳明自愿将其持有的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 305.00 万元出资额平价转让给王惠立。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王惠一持有公司 38.60%的股份，王惠立持有公司 17.50%的股份，二人合计持有公司 56.10%的股份。同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80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2,0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由南通海盟投资管理中

心（有限合伙）以货币形式出资，此次增资后，王惠一直接持有公司 34.75%的股份，通过海盟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1.00%的股份，王惠立持有公司 15.75%的股份，二人合计持有公司的 51.50%的股份。2016 年 1 月 1 日，王惠一与王惠立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至此，王惠一、王惠立对公司构成共同控制，二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共同实际控制人。

（2）实际控制人变更对公司业务经营、公司治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未对公司的业务经营、公司治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①业务经营

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公司的经营范围未发生变更，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②公司治理

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公司董事会成员及监事未发生变化。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按照《公司法》规定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

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4 年 1 月至 2016 年 6 月，公司设立董事会，由王惠一、孙钟辉、张艳明、李玲、朱杰五名股东组成，王惠一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6 年 6 月 15 日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选举王惠一、孙钟辉、王惠立、黄海平、尹冲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其中王惠一为公司董事长。

2014 年 1 月至 2016 年 6 月，公司未设监事会，仅设一名监事，由王惠立担任。2016 年 6 月 14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杨晔担任职工监事。2016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周玉华、陶伯平为股东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监事会，选举周玉华为监事会主席。

2014 年 1 月至 2016 年 6 月，王惠一担任公司总经理，孙钟辉担任副总经理。2016 年 6 月 15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聘任孙钟辉担任股份公司总经理，褚建明、吉训虎担任副总经理，季志芬担任财务总监，尹冲担任董事会秘书。

虽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有一定的变化，但公司主要管理人员王惠一、王惠立、孙钟辉在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均在公司任职，担任公司经营、管理方面的主要职务，负责业务经营和管理方面的工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未对公司业务经营和管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公司股权结构清晰，报告期内不存在委托持股情况；报告期内的日常经营活动主要由王惠一等主要管理人员负责，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并不影响公司治理的有效性和经营管理的连续性；公司在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主要管理人员无重大变化，并逐步规范了公司的治理结构；公司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在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经营稳定。因此公司报告期内的实际控制人变更对公司的持续经营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 2001 年 10 月，有限公司设立

2001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由王惠一、冯玉娟、张艳明、黄海平、孙海水共同出资设立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其中王惠一出资 450.00 万元，冯玉娟出资 450.00 万元，张艳明出资 200.00 万元，黄海平出资 200.00 万元，孙海水出资 500.00 万元。就有限公司的设立，各股东签订了公司章程。

2001 年 10 月 30 日，经万隆众天会计师事务所南通分所“万通业字[2001]第 111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1 年 10 月 30 日，拟设立的海盟有限已收到各股东一次性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800.00 万元。

2001 年 11 月 2 日，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海盟有限颁发了注册号为 320600210385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住所为南通市港闸区越江路 20 号，法定代表人为王惠一，注册资本为 1,8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服装，面、辅料，复合涂层材料，纺织装饰材料，服装的生产、销售。

该次出资完成后，海盟有限的股权比例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万元）	实缴（万元）	比例（%）	出资形式
王惠一	450.00	450.00	25.00	货币
冯玉娟	450.00	450.00	25.00	货币
孙海水	500.00	500.00	27.80	货币

黄海平	200.00	200.00	11.10	货币
张艳明	200.00	200.00	11.10	货币
合计	1,800.00	1,800.00	100.00	

2. 2006 年 12 月, 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 年 12 月 1 日, 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通过有限公司进行第一次股权转让。公司股东孙海水与王惠一、张艳明、丁志华、朱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 孙海水自愿将其在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的出资人民币 500.00 万元之中的 245.00 万元出资平价转让给王惠一、205.00 万元出资平价转让给张艳明、30.00 万元平价出资转让给朱杰、20.00 万元出资平价转让给丁志华。公司股东冯玉娟与李玲、丁志华、孙钟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 冯玉娟自愿将其在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的出资人民币 450.00 万元之中的 300.00 万元出资平价转让给李玲、130.00 万元出资平价转让给孙钟辉、20.00 万元出资平价转让给丁志华。公司股东黄海平与丁志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 黄海平自愿将其在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的出资人民币 200.00 万元之中的 100.00 万元出资平价转让给丁志华。

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1 日修订了公司章程, 于 2006 年 12 月 7 日领取了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 32060000004387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过此次变更, 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惠一	695.00	38.60	货币出资
2	张艳明	405.00	22.50	货币出资
3	李玲	300.00	16.67	货币出资
4	丁志华	140.00	7.78	货币出资
5	孙钟辉	130.00	7.22	货币出资
6	黄海平	100.00	5.56	货币出资
7	朱杰	30.00	1.67	货币出资
合计		1,800.00	100.00	

3. 2015 年 12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增资

2015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通过有限公司进行第二次股权转让。公司股东丁志华与孙钟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丁志华自愿将其持有的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 90.00 万元的出资额以平价方式转让给孙钟辉。公司股东丁志华与王惠立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丁志华自愿将其持有的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 10.00 万元的出资额以平价方式转让给王惠立。公司股东张艳明与王惠立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张艳明自愿将其持有的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 305.00 万元的出资额以平价方式转让给王惠立。

经过此次变更，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惠一	695.00	38.60	货币出资
2	张艳明	100.00	5.56	货币出资
3	李玲	300.00	16.67	货币出资
4	丁志华	40.00	2.22	货币出资
5	孙钟辉	220.00	12.22	货币出资
6	黄海平	100.00	5.56	货币出资
7	朱杰	30.00	1.67	货币出资
8	王惠立	315.00	17.50	货币出资
合计		1,800.00	100.00	

2015 年 12 月 21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80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2,0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由南通海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货币形式出资，增资价格为每股 1 元，出资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 月 5 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出具了上会师苏报字[2016]第 0001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5 年 12 月 30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南通海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20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5 年 12 月 22 日，有限公司领取了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 91320600732493525L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过此次变更，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惠一	695.00	34.75	货币出资
2	张艳明	100.00	5.00	货币出资
3	李玲	300.00	15.00	货币出资
4	丁志华	40.00	2.00	货币出资
5	孙钟辉	220.00	11.00	货币出资
6	黄海平	100.00	5.00	货币出资
7	朱杰	30.00	1.50	货币出资
8	王惠立	315.00	15.75	货币出资
9	南通海盟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200.00	10.00	货币出资
合计		2,000.00	100.00	

4. 2016 年 6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及经营范围变更

2016 年 6 月 1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审字[2016]007057 号《审计报告》，以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 24,204,745.08 元折股 2,000 万股，折股比例为 1:0.8263，超过股本的部分 4,204,745.08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6 月 20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6]000605 号），截至 2016 年 6 月 15 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拥有的海盟有限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24,204,745.08 元。

2016年5月26日，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6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对公司净资产进行评估，出具了沪申威评报字[2016]第0362号《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涉及的资产和负债价值评估报告》，公司的净资产评估的公允价值为55,094,439.54元。

同日，股东会通过决议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后的公司经营范围为：服装面、辅料，复合涂层材料，纺织装饰材料，服装的生产、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海盟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为海盟股份并变更经营范围后，海盟股份于2016年6月16日领取了南通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600732493525L的《营业执照》。

股改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股)	占股份总数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惠一	6,950,000	34.75	净资产折股
2	张艳明	1,000,000	5.00	净资产折股
3	李玲	3,000,000	15.00	净资产折股
4	丁志华	400,000	2.00	净资产折股
5	孙钟辉	2,200,000	11.00	净资产折股
6	黄海平	1,000,000	5.00	净资产折股
7	朱杰	300,000	1.50	净资产折股
8	王惠立	3,150,000	15.75	净资产折股
9	南通海盟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2,000,000	10.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20,000,000	100.00	

公司现有股东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亦不存在不满足法

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公司股东主体适格，各股东均对公司出资到位，合法合规，不存在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情况。海盟有限的设立及历次股本演变已根据当时适用的法律、法规履行了必要的法律手续，情况真实，权属清晰，不存在法律障碍和潜在纠纷。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七）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未设立子公司。

（八）私募基金备案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并按照《关于加强参与全国股转系统业务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管理的监管问答函》的要求，主办券商及律师查阅了公司及其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工商登记信息，对公司及其股东是否存在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进行了核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海盟实业不存在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是否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是否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王惠一	董事长	女	1966年8月	是	是
孙钟辉	董事	男	1962年6月	是	是
王惠立	董事	女	1964年12月	是	否
黄海平	董事	男	1948年12月	是	否
尹冲	董事	男	1984年8月	否	否

王惠一、王惠立简历见本节“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孙钟辉，男，1962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6年6月15日，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董事，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总经理，任期自2016年6月15日至2019年6月14日。职业经历：1987年7月至1988年12月，任南通市第二印染厂销售；1989年1月至1992年7月，任南通长城拉链有限公司销售；1992年8月至2005年5月，任南通海盟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5年5月至2016年5月，任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6月至今，任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黄海平，男，1948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2016年6月15日，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自2016年6月15日至2019年6月14日。职业经历：1994年1月至2001年12月，任中汽进出口南通公司总经理；2002年1月至2008年12月，任南通海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6月至今，任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尹冲，男，1984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2016年6月15日，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6年6月15日至2019年6月14日。职业经历：2015年7月至2015年12月，任南通惠诚志霖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专利代理人；2016年1月至2016年5月，任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2016年6月至今，任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任研发部经理兼董秘。

（二）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是否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是否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周玉华	监事会主席	男	1961年3月	否	否
陶伯平	股东代表监事	男	1957年9月	否	否
杨晔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73年7月	否	否

周玉华，男，1961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6年6月15日，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监事，由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监事会主席，任期自2016年6月15日至2019年6月14日。职业经

历：1999 年 1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江苏通南律师事务所律师；2016 年 6 月至今，任江苏通南律师事务所律师兼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陶伯平，男，1957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6 年 6 月 15 日，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监事，任期自 2016 年 6 月 15 日至 2019 年 6 月 14 日。职业经历：1993 年 2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南通海盟服装有限公司工程师；2016 年 6 月至今，任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杨晔，女，1973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16 年 6 月 15 日，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监事，任期自 2016 年 6 月 15 日至 2019 年 6 月 14 日。职业经历：2002 年 1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会计；2016 年 6 月至今，任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是否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是否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孙钟辉	董事、总经理	男	1962 年 6 月	是	是
褚建明	副总经理	男	1969 年 2 月	否	是
吉训虎	副总经理	男	1974 年 4 月	否	是
季志芬	财务总监	女	1975 年 5 月	否	是
尹冲	董事会秘书	男	1984 年 8 月	否	否

孙钟辉简历详见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褚建明，男，1969 年 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16 年 6 月 15 日，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副总经理，任期自 2016 年 6 月 15 日至 2019 年 6 月 14 日。职业经历：2011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衬布车间主任；2016 年 1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 年 6 月至今，任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吉训虎，男，1974 年 04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16 年 6 月 15 日，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副总经理，任期自 2016 年 6 月 15 日至 2019 年 6 月 14 日。职业经历：2002 年 11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销售、贸易部部长；2016 年 6 月至今，任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季志芬，女，1975 年 05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2016 年 6 月 15 日，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财务总监，任期自 2016 年 6 月 15 日至 2019 年 6 月 14 日。职业经历：2004 年 1 月至 2016 年 5 月，历任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出纳、财务主管；2016 年 6 月至今，任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尹冲简历详见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财务指标	2016 年 1-5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6,044.07	15,017.97	16,688.79
净利润（万元）	150.12	333.92	198.01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50.12	333.92	198.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52.54	283.30	171.72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52.54	283.30	171.72
毛利率（%）	13.20	10.87	9.56
净资产收益率（%）	4.58	9.85	6.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4.66	8.36	5.5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2	4.24	4.20
存货周转率（次）	3.69	10.91	11.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9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9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6	0.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09.77	1,765.55	309.6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5	0.88	0.17
财务指标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8,694.88	8,314.53	8,435.9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519.36	3,756.90	3,222.99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股权权益合计（万元）	2,519.36	3,756.90	3,222.99
每股净资产（元/股）	1.26	2.09	1.79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26	2.09	1.79
公司资产负债率（%）	71.02	54.82	61.79
流动比率（倍）	1.07	1.34	1.16
速动比率（倍）	0.79	1.04	0.87

注：计算上述指标时，2014年、2015年、2016年1-5月公司期间以实收资本模拟股本进行计算。

- 1、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5、存货周转率按照“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6、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计算；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可转换债券、认股权等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同基本每股收益。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计算；
- 8、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加权平均股本总额”计算；
- 9、归属于公司的每股净资产按照“归属于公司的期末净资产/加权平均股本总额”计算；
- 10、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资产”计算；
- 11、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12、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预付账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力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电话：0512-62938558

传真：0512-62938500

项目负责人：任佳

项目小组成员：赵大鹏、都逸凡、王雅群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李举东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市闸北区江场三路 181 号盈科律师大厦

电话：021-36697888

传真：021-36697889

经办律师：宋亦群、汪志华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梁春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电话：021-63238588

传真：021-63238505

经办注册会计师：陈春晖、王胤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崔建平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东体育会路 860 号 2 号楼 202 室

联系电话：021-31273006

传真：021-31273013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李志峰、杨一贊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金颖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的情况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高档面料制造企业，主要从事以衬布、坯布和复合面料为主的服装面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公司是国内最早涉足男士衬衣衬布的专业制造商之一。经过多年的积淀和发展，公司中高档衬布品牌知名度较高，并已同世界知名衬衣生产厂家，如德国 Freudenberg 集团、荷兰 Permess 衬布公司、德国 Kufner 集团、德国 Wendler 集团、法国 Chargeurs 集团等，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积极开拓新材料的应用研发和生产业务，业务规模不断扩大。

公司的经营范围：服装面、辅料，复合涂层面料，纺织装饰材料，服装的生产、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衣服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自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专注于坯布、衬布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积极开拓新材料业务。经过长期的实践和积累，公司形成了专业的技术研发队伍、先进的产品制作工艺、完备的测试手段、科学的管理体系，公司产品在保证质量的同时能够不断满足客户新的产品诉求。

公司目前在售的产品有主要三大类：坯布、衬布、复合面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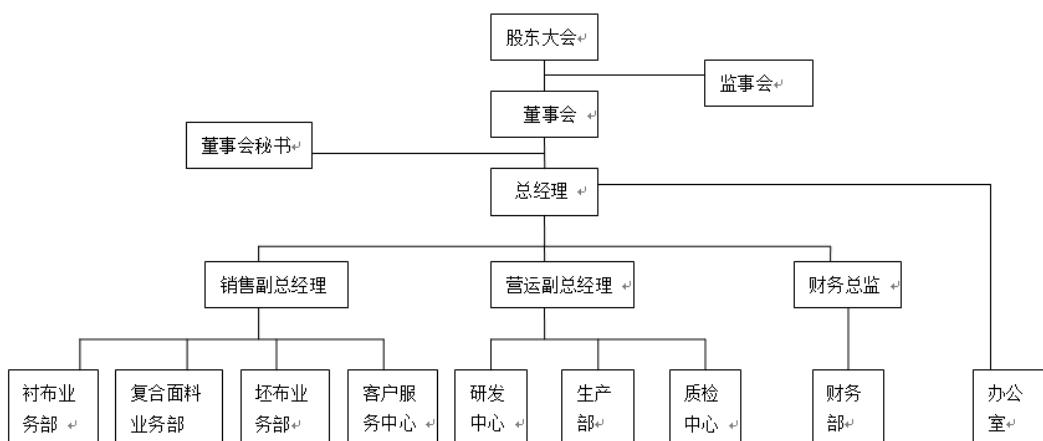
产品种类	产品特性	
坯布	坯布是指由相关纤维通过纺、织加工制成的，未经染整加工的布料，是生产服装衬布的主要材料之一。	
衬布	普通高密度聚乙烯热熔粘合衬	指用于常规衬衫的衬布该衬布洗涤后需经熨烫方可恢复穿着。
	免烫高密度聚乙烯热熔粘合衬	指专门用于高档免烫衬衫的衬布，该衬布洗涤后只需轻微熨烫或无需熨烫即可恢复穿着。
	低甲醛高密度聚乙烯	甲醛含量确保：75PPM 以下（成年人贴近皮肤的安全

	热熔粘合衬	健康的水平)根据通行的国际标准,甲醛含量低于75PPM的服装为可以贴近成年人皮肤,对人体无伤害的安全健康水平。
	超低甲醛高密度聚乙烯热熔粘合衬(婴儿衬)	甲醛含量确保:16PPM以下(婴儿贴近皮肤的安全健康的水平)根据通行的国际标准,甲醛含量低于16PPM的服装为可以贴近婴幼儿皮肤,对人体无伤害的安全健康水平。
	超低缩率高密度聚乙烯热熔粘合衬	缩水率确保:-0.5% X -0.5%以内(世界高档衬衫缩水率要求)为保证衬衫洗涤后衬布与面料粘合尺寸变化一致,不影响衬衫美观性,衬衫衬布必须配合面料的水洗尺寸变化。该衬布对原料和工艺的要求极高,是衬布中的高档品。
	洗后分离的水溶性衬	指专门用于需要缝制洗涤后分离的特种衬衫的衬布。水溶性机织粘合衬具备“轻、薄、软、挺、柔”的特点,使粘合衬内在品质大幅提升。
	低温压烫聚酰胺衬	指专门用于某些不适合高温压烫的特种衬衫的衬布。该衬布具备耐干洗、粘合强度高、悬垂性优良等特点,适合用于耐干洗的高档服装。
复合面料	普通复合面料	主要用于正装及休闲装,具有使面料更加挺括,便于加工等特点。
	汽车内饰用功能性复合面料	该面料具有完全环保、无味、舒适、柔软、防污等功效。
	工装防护服用功能性复合面料	该面料具有防辐射、防寒、阻热、抗菌、抗紫外线、阻燃、防油、防尘、拒水的功效。
	登山服用功能性复合面料	该面料采用尼龙梭织面料做成,具有保暖、防风雪的功效,-50度也不会破坏面料的功能性。
	骑行服用功能性复合面料	该面料采用针织面料做成,具有吸湿、排汗、耐磨、紧身降低风阻的功效

二、公司组织结构、部门职责及主要运营流程

(一) 组织机构及部门职责

1、组织结构图



2、各部门职责

序号	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1	衬布业务部	<p>1、负责客户关系的管理，促进客户满意度的不断提升；</p> <p>2、组织制定和实施销售策略、销售计划，不断开发衬布新客户，保证年度销售目标完成；</p> <p>3、负责订单进度跟踪和物流管理，确保按时交货；</p> <p>4、负责及时收取应收账款，避免欠款发生；</p> <p>5、组织销售资料、用户档案及相关资料的管理；</p> <p>6、完善衬布销售体系，增强团队素质和凝聚力。</p>
2	复合面料业务部	<p>1、负责客户关系的管理，促进客户满意度的不断提升；</p> <p>2、组织制定和实施销售策略、销售计划，不断开发复合面料新客户，促进年度销售目标完成；</p> <p>3、负责订单进度跟踪和物流管理，确保按时交货；</p> <p>4、负责及时收取应收账款，避免欠款发生；</p> <p>5、组织销售资料、用户档案及相关资料的管理；</p> <p>6、完善复合面料销售体系，增强团队素质和凝聚力。</p>
3	坯布业务部	<p>1、负责客户关系的管理，促进客户满意度的不断提升；</p> <p>2、组织制定和实施销售策略、销售计划，不断开发坯布新客户，促进年度销售目标完成；</p> <p>3、负责订单进度跟踪和物流管理，确保按时交货；</p> <p>4、负责及时收取应收账款，避免欠款发生；</p> <p>5、组织销售资料、用户档案及相关资料的管理；</p> <p>6、完善坯布销售体系，增强团队素质和凝聚力。</p>
4	客户服务中心	<p>1、负责组织和实施企业服务战略；</p> <p>2、负责公司各区域用户的关系维护，不断提高客户满意度；</p> <p>3、负责售前技术服务，提高销售订单的促成率；</p> <p>4、负责企业针对用户及销售人员、客服人员的培训管理，提升用户满意度，提升销售、客服人员的整体素质。</p>
5	研发中心	<p>1、参与公司战略规划的制定和完善，不断进行新产品的研发，为企业开辟新市场、新客户、新业务提供保障；</p> <p>2、负责组织和实施产品技术创新，不断提升企业技术水平，落实产品验证工作；</p> <p>3、负责知识产权规划，落实商标、专利的规范管理；</p> <p>4、负责技术资料的管理，确保安全、规范；</p> <p>5、制定并实施研发人员的培训计划，提高研发团队的技术实力，推进公司的技术进步。</p>
6	生产部	<p>1、参与公司战略规划的制定和完善，落实企业生产战略实施计划；</p> <p>2、负责公司生产计划管理；</p> <p>3、负责公司物料采购管理；</p> <p>4、负责公司仓库管理；</p> <p>5、负责公司生产工艺管理；</p> <p>6、负责公司产品质控管理；</p> <p>7、负责公司生产设备管理；</p> <p>8、负责公司生产环境及安全生产的管理。</p>

7	质检中心	1、负责生产采购物料的检测； 2、负责生产过程中各项品质指标的检测； 3、负责生产成品出运前品质检测。
8	财务部	1、遵守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严格财务管理，加强财务监督，督促财务人员严格执行各项财务制度和法律规范； 2、负责公司日常财务核算，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 3、负责整理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金动态、营业收入和费用开支的资料并进行分析、提出建议； 4、负责公司各部门的财务预算管理； 5、根据公司资金运作情况，合理调配资金，确保公司资金正常运转； 6、负责公司各项财产的登记、核对、抽查，按规定计算折旧费用； 7、负责公司财务制度完善及各部门的执行监督。
9	办公室	1、负责依据公司的发展需求制定和落实人力资源规划； 2、负责落实公司员工福利、劳动关系的管理； 3、负责落实企业资质项目申报及社会、政府关系的管理； 4、负责人事档案、公司印章、对公函件、行政文书的管理； 5、负责公司办公用品的采购、分配与管理工作； 6、负责公司车辆的调度、安排、管理工作； 7、负责公司体系文件的管理和体系制度的完善； 8、负责公司员工的职业培训，不断提高员工素质； 9、负责公司形象推广和企业文化建设； 10、负责公司食堂的管理及后勤杂务（水、电、卫生）工作； 11、负责公司网络设施、软硬件、网站、邮箱等的管理和维护； 12、负责公司电子产品（电脑、打印机、投影仪等）的采购和日常的运行维护。

（二）与经营有关的业务流程

公司主要从事坯布、衬布和复合面料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因此公司主要业务运营流程包括研发流程、采购流程、生产流程和销售流程。

1、研发流程

公司的研发流程包括六个阶段：产品策划阶段、工艺制定阶段、样品试验阶段、检测阶段、量产阶段、市场反馈阶段。

在产品策划阶段，要进行市场调研和项目可行性分析。通过市场调研对相关的市场信息进行系统的收集、整理和记录，然后根据调研数据进行分析研究，总结出科学可靠的市场调研报告，为企业新产品研发项目提供科学合理的参考与建议。在完成市场调研分析后，对新产品的设计目标进行初步设定并将初步设定的要求发放给相应的设计部门，各部门确认各个工序要求的可行性以后，确认项目设计目标，编制最初版本的产品生产方案。

在工艺制定阶段，需要明确新产品生产工艺。生产工艺制定包含原材料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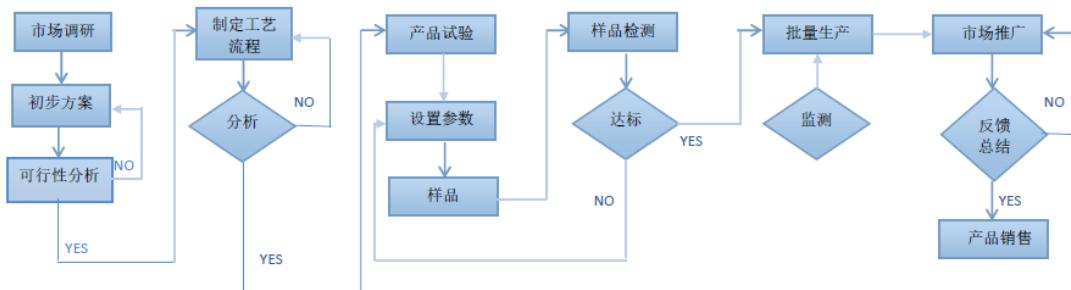
采购，化工助剂的配套，生产设备的配套和时间安排，水电燃气的耗用，人员的安排，制定详细的新产品制备工艺流程，由研发主管和生产主管一起讨论工艺的合理性和可行性，制定出一个可行的工艺流程，保证新产品的生产。

在样品试验阶段，根据前期制定的工艺，进行新产品试验。并在打样过程中详细记录生产的各个参数，包括化工助剂配置、设备设置参数、织物状态等数据的采集，并根据样品情况不断对相关参数进行微调，最终完成新产品样品的开发。

在检测阶段，对样品进行性能检测和可靠性检测。性能检测包括粘合衬的剥离强度、缩水率、甲醛含量等参数，复合面料检测透湿量，水洗性能，缩水率等指标。可靠性检测是指检测新产品前中后样品的稳定性及加工的难易程度。在检测达标后，转入量产阶段。

在量产阶段，通过监测不同时段的产品质量，确保量产样品的品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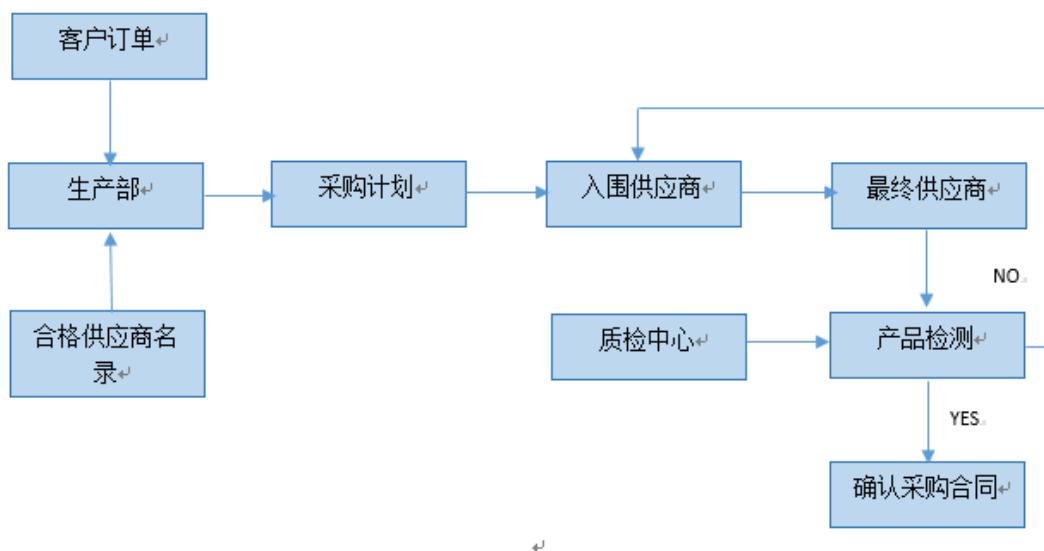
在市场反馈阶段，安排专门员工密切关注新产品在实际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缺陷，并针对发现的问题和缺陷及时提出整改方案，以指导后续的生产。同时，记录使用过程的参数，与客户进行及时有效的沟通，询问新产品的使用情况，以校正整个新产品研发流程。



2、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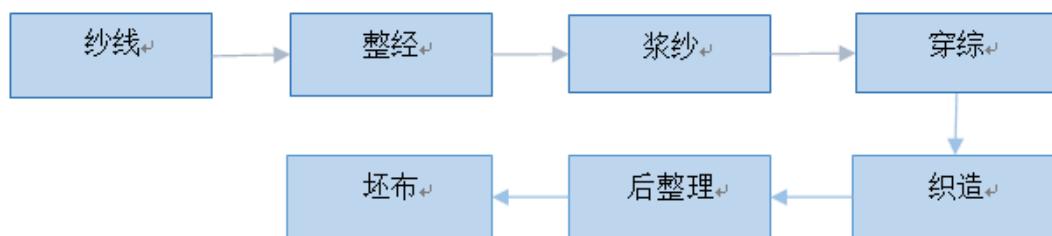
公司的采购流程涉及到两个部门：生产部、质检中心。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棉纱、坯布和化工材料，其采购流程基本一致。公司在采购时，生产部首先根据客户下单品种所需要的原材料型号、参数制定采购计划，根据采购计划在公司编制的《合格供应商名录》范围内进行适格供应商的选择。公司在多年相关行业的生产经营过程中，已培养出一批稳定合格供应商，基本能够满足

企业采购需求。若现有供应商无法提供合格原材料，则需要生产部对新供应商进行评定，若供应商不符合条件则淘汰重新选择，直到确定合格供应商，并考察与其合作的结果后更新《合格供应商名录》；之后通过对合格供应商原材料产品质量进行对比，确定最终供应商并与其协商产品价格；确定相关事宜后，质检员前往厂家现场验货并抽检其中 15% 的产品做质量检测。在抽检合格后，签订采购合同，完成整个采购流程。



3、生产流程

(1) 坯布生产流程



整经：整经即将一定根数的纱线按规定的长度和宽度平行卷绕在经轴上的工艺过程，经过整经的经纱供浆纱和穿综使用。

浆纱：经纱上施加浆料以提高其可织性的工艺过程。可织性是指经纱在织机上经过经停片、综、筘等的反复摩擦、拉伸、弯曲等作用而不致大量起毛的承受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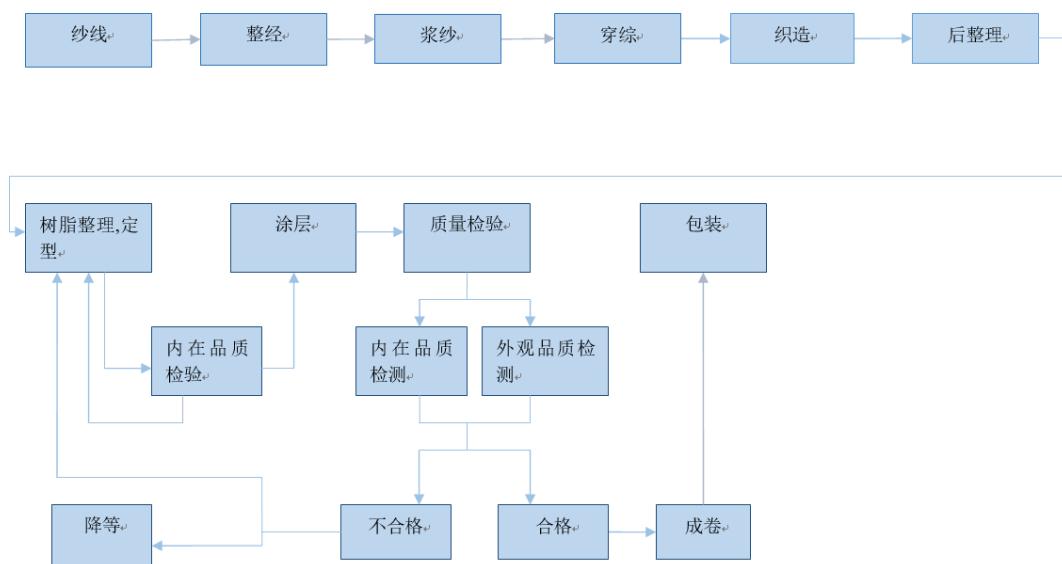
穿综：穿综就是用穿针把经轴上的毛纱一根一根穿到综框上的综丝眼中、使经纱随着综框按规律运动，从而达到规定组织的经纬纱交织。

织造：指将经、纬纱线在织机上相互交织成织物的工艺过程。

后整理：对织出来的坯布进行退浆、煮练、漂白、氯漂、氧漂、或者染色等工艺过程。

由于整经、浆纱、后整理三道工序涉及到环境污染问题，公司对此进行委外加工处理。

(2) 衬布生产流程



整经：整经即将一定根数的经纱按规定的长度和宽度平行卷绕在经轴或织轴上的工艺过程，经过整经的经纱供浆纱和穿经之用。

浆纱：经纱上施加浆料以提高其可织性的工艺过程。可织性是指经纱在织机上经过经停片、综、筘等的反复摩擦、拉伸、弯曲等作用而不致大量起毛的承受能力。

穿综：穿综就是用穿针把经轴上的毛纱一根一根穿到综框上的综丝眼中，使经纱随着综框按规律运动，从而达到规定组织的经纬纱交织的过程。

后整理：对织出来的坯布进行退浆、煮练、漂白、氯漂、氧漂、或者染色等工艺过程。

树脂整理，定型：对完成后整理的坯布进行整理定型，以使其达到工艺要求的手感、缩率、色光、手感、甲醛含量标准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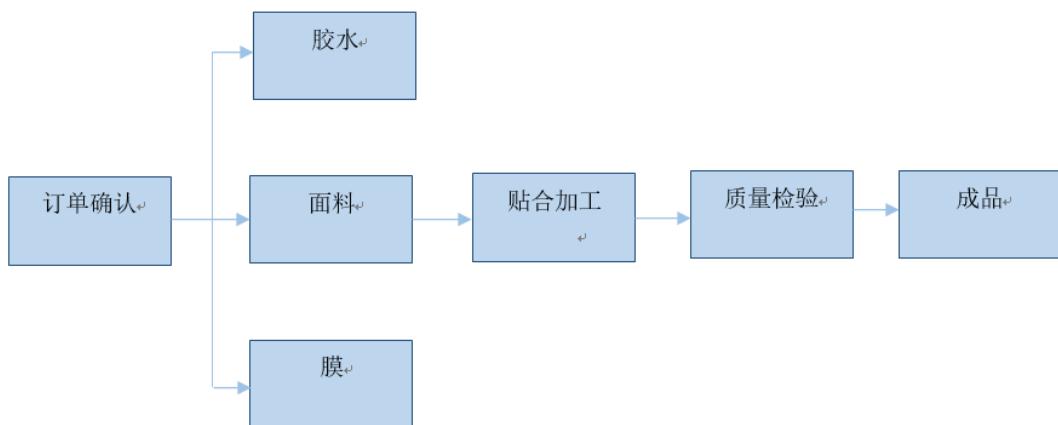
涂层：对整理定型后的树脂整理在特别的涂层设备上进行各类需要热熔胶的转移过程，涂层后的衬布可以在一定的温度、压力、和时间等条件下与

服装面料粘合。

质检：对所生产产品进行内在品质和外观品质检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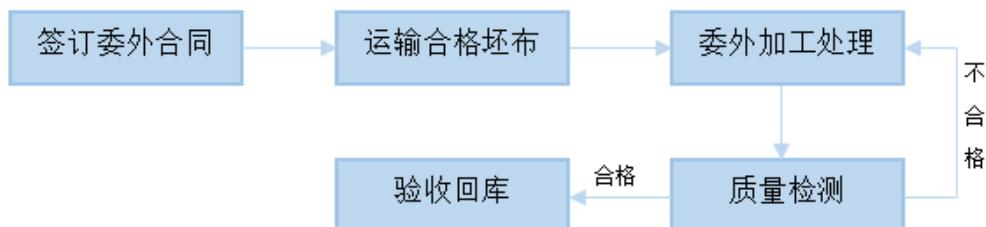
由于整经、浆纱、后整理三道工序涉及到环境污染问题，公司将此工序外包给有资质且符合环保要求的工厂进行委外加工处理。

（3）复合面料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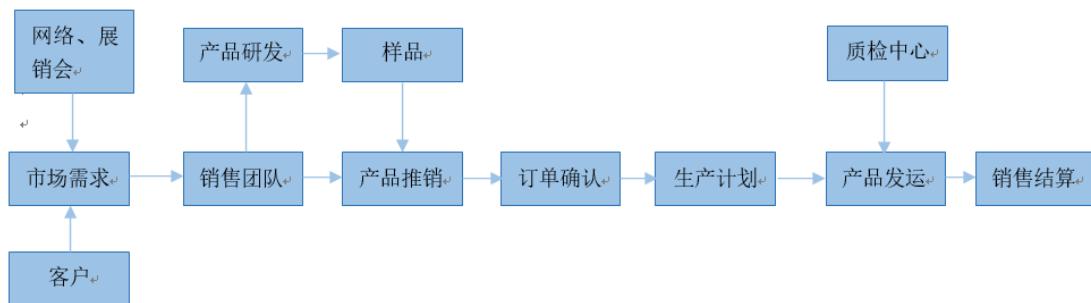
将采购的面料、膜、胶水经过特殊机器进行贴合加工并质量检验合格后形成成品。

（4）委外加工流程



4、销售流程

公司目前产品主要包括坯布、衬布以及复合面料。公司销售采取内销与外销结合的方式。公司目前的销售模式主要包括直销、通过展销会以及网络的形式进行销售。销售团队通过拜访客户、展销会以及网络的方式了解市场需求，随后将市场需求整理后反馈给研发部门，研发部门生产相应样品。销售团队携样品进行产品推销，在同客户协商确定价格之后形成订单。根据订单生产部门进行产品生产，在质检中心检测合格后发货，最后公司完成货款回收和相关财务结算。



三、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资产情况

1、无形资产

(1) 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土地使用合同情况如下：

土地使用者	权证编号	座落	用途	使用权类型	使用面积	有效期限
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	苏通国用(2002)字第0209006号	南通市港闸区越江路20号	工业	出让	45,690.65平方米	2002/6/12-2052/6/20

(2) 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3项商标，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商标名称	申请人	注册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	核定使用商品	取得方式
1		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	4107115	2018/01/06	第24类	原始取得
2		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	10912894	2023/08/20	第24类	原始取得
3	HYMO-TEX	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	10912914	2023/08/20	第24类	原始取得

(3) 知识产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知识产权情况如下：

序号	知识产权名称	知识产权类型	授权号	授权日期	所有人

序号	知识产权名称	知识产权类型	授权号	授权日期	所有人
1	树脂整理机温度控制系统 V1.0	软件著作权	2016SR162397	2016-6-30	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
2	层压复合机恒张力控制系统	软件著作权	2016SR162399	2016-6-30	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
3	高剥离强度热熔粘合衬布	实用新型	ZL201620268334.1	2016-7-15	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	一种防缩防皱、吸湿快干型衬衫领衬的后整理工艺	发明 (受让)	ZL201110356813.0	2014-12-10	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及其他设备，成新率水平偏低，未出现毁损、报废等重大减值迹象，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所示：

(1) 自有房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自有房产证明情况如下：

序号	权证编号	坐落位置	房屋用途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发证日期	房屋所有权人
1	南通房权证字第 12112657 号	南通市越江路 20 号	工业	16,323.08	2007 年 6 月 13 日	海盟实业
2	南通房权证字第 12112658 号	南通市越江路 20 号	工业	3,262.87	2007 年 6 月 13 日	海盟实业
3	南通房权证字第 12112659 号	南通市越江路 20 号	工业	1,049.02	2007 年 6 月 13 日	海盟实业
4	南通房权证字第 12112660 号	南通市越江路 20 号	工业	941.61	2007 年 6 月 13 日	海盟实业
5	南通房权证字第 22000629 号	南通市越江路 20 号	工业	308.16	2007 年 6 月 13 日	海盟实业

6	无	南通市越江路 20 号	工业	428.50	-	海盟实业
7	无	南通市越江路 20 号	工业	120.00	-	海盟实业
8	无	南通市越江路 20 号	工业	3,600.00	-	海盟实业
9	无	南通市越江路 20 号	工业	3,800.00	-	海盟实业

注：①2013 年 3 月 19 日，海盟实业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3 年港闸（抵）字 0025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海盟实业以南通市越江路 20 号的四宗房产（南通房权证字第 22000629 号、南通房权证字第 12112660 号、南通房权证字第 12112658 号、南通房权证字第 12112657 号）及土地使用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提供抵押担保，主债权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销售及采购情况”之“（三）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②上述第 6-9 项房产无房屋产权证明，上述房产虽存在权属瑕疵，但不属于公司承担主要生产经营职能的房产，如该房产被拆除，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已承诺补办相关手续，公司股东亦承诺如上述行为给公司造成损失，由公司股东自愿承担赔偿责任。2016 年 7 月南通市国土资源局为公司出具《土地使用情况证明》：“该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来在南通市港闸区范围内未发现违法用地。”2016 年 7 月 12 日，南通市规划局为公司出具《证明》：“该地块属于合法用地，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来未受到我局处罚”。

（2）其他项目

项目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14,344,331.87	9,262,490.44	5,081,841.43	35.43
生产设备	14,616,077.55	11,346,352.28	3,269,725.27	22.37

运输设备	651, 287. 31	511, 178. 43	140, 108. 88	21. 51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044, 418. 71	4, 024, 201. 40	1, 020, 217. 31	20. 22
合计	34, 656, 115. 44	25, 144, 222. 55	9, 511, 892. 89	27. 45

(二) 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无特殊业务许可或资质要求。公司持有的其他资质证书如下：

序号	许可或资质	许可/授权范围	证书编号	有限期限	颁发机构/授权机构
1	有害物质检验证书	-	SHAO 088865	2016/5/26-2017/5/15	Oeko-Tex® Stanrd100
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对外贸易	1377737	-	江苏省南通市海关
3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对外贸易	QG07	定期年审	江苏省南通市海关
4	出口货物原产地证明书	-	A0553	定期年审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南通市支会
5	ISO 9001:2008 管理体系认证	管理体系	00213Q17514R1M	2013/12/11-2016/12/10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三) 公司员工及核心人员情况

1、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共有员工 169 人，员工构成情况如下：

A、岗位结构

年龄区间	人数	比例
管理人员	8	4. 73%
财务人员	3	1. 78%
行政人员	5	2. 96%
营销人员	20	11. 83%
业务人员	18	10. 65%
工人	115	68. 05%
合计	169	100. 00%

B、学历结构

学历	人数	比例
本科及以上学历	13	7.69%
专科(包含中专)	26	15.39%
专科以下	130	76.92%
合计	169	100.00%

C、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人数	比例
30岁以下(包含30岁)	20	11.84%
31-40岁	31	18.34%
41-50岁	82	48.52%
51-60岁	36	21.30%
合计	169	100.00%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目前有核心技术人员三名，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是否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是否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陶伯平	副总经理	男	1957/5/7	否	是
褚建明	总经理助理	男	1969/2/9	否	是
尹冲	董事会秘书	男	1984/8/11	否	否

陶伯平简历详见“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监事会成员”。

褚建明、尹冲简历详见“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

（四）公司的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及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1. 环境保护情况

（1）2003年3月公司委托上海大学向南通市港闸区环境保护局申报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南通市环境监测中心站于2003年10月出具通环监验字（2003）第40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表》，海盟有限通过环评验收，验收内容与公司目前的实际生产一致。

(2) 由于技术改造和产能扩大，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8 日委托南京赛特环境影响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证书编号：国环评证乙字第 1964 号）。2013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取得南通市港闸区住房和环境保护局环保局港闸住建环许[2013]97 号审批意见，同意根据《报告表》的分析和结论意见进行项目建设。公司目前产能、工艺流程、各种废弃物的排放量均符合 2013 年环评报告的要求。2016 年 9 月 9 日，公司取得南通市港闸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米坯布、2860 万米衬布及 300 万米复合面料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批复》（港闸环验[2016]37 号），公司建设项目验收合格。

(3) 2016 年 7 月 19 日海盟实业取得南通市港闸区行政审批局颁发的江苏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编号为：320611-2016-0000014-B)，有效期自 2016 年 7 月 19 日起至 2019 年 7 月 18 日止。

参照苏环规【2015】2 号关天印发《江苏省排污许可证发放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其中第九条（分类管理）本省排污许可证分为 A 类和 B 类两种。重点排污单位申领 A 类排污许可证，一般排污单位申领 B 类排污许可证。

(4) 2016 年 7 月 4 日，海盟实业取得由南通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证明，证明显示海盟实业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今，没有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未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2. 安全生产情况

2013 年 11 月，海盟实业取得由南通市港闸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编号为 AQBIIIFZ 苏 201302669 的《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认定海盟实业为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纺织），有效日期至 2016 年 11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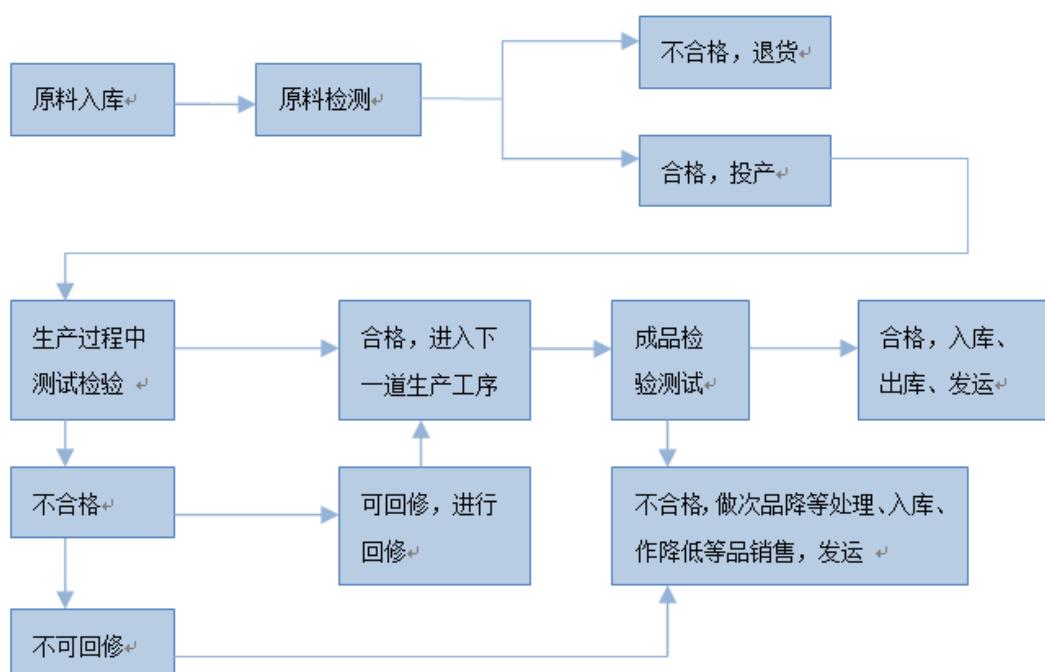
根据南通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的证明，海盟实业的产品符合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不存在因质量问题被投诉的情形，不存在因违反质量、安全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3. 质量控制情况

(1) 生产质量控制

公司以市场为主导、以客户需求为依托，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对生产的全流程制定了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严格控制每个工艺环节。采

购的原料入库以后，首先要按照国家行业标准（或者买卖双方合同约定的标准）进行检验测试，检验测试不合格的退给供应商，检验合格的原料方可投产使用。对于生产过程涉及到的每道生产工序，在工序完成后都由质量检验部门按照国家行业标准或者双方约定的标准进行相应的检验测试，检验合格进入下一道生产工序；检验不合格，则区分为可回修半成品和不可回修半成品，对可回修半成品进行返工回修，合格后进入下一道生产工序，不可回修半成品则作为降次品入库后作降等品销售。产品完成生产后进行最后一道检验测试，合格品进行入库，不合格且无法继续回修的则作为降等次品销售处理。质量检测中心针对生产过程中的检测步骤绘制了《生产过程检验控制一览表》，如下图所示：



在安全生产过程中，企业检验遵循的生产质量标准如下：

①原材料采购阶段：

纱线按照国家标准 GB/T-398-2008 测试棉纱的纱支、单纱强力、回潮率、重量偏差；涤棉纱按照行业标准 FZ/T-1007-2008 测试棉纱的纱支、单纱强力、回潮率、重量偏差。

②坯布、衬布生产阶段：

纱线织成坯布后，坯布按照国家标准 GB/T-406-2008 测试坯布的幅宽、密度、疵点。

坯布漂白整理纯棉织物按照国家标准 GB/T-411-2008 执行，涤棉织物按照国家标准 GB/T-5326-1997 执行，测试缩水率、热缩率、色差等级、布边、布面、针眼距、纬斜和幅宽等。

树脂整理按照行业标准 FZ-T-64007-2010 测试幅宽、克重、甲醛、缩水率等指标。

涂层后按照粘合衬国家标准 GB/T-23327-2009 测试甲醛、洗前、洗后剥离强度、水洗外观、撕破强力。

③复合面料生产阶段：

水洗外观的测试，按照国家标准 GB/T-8629-2001，即水温 40℃，浴比 1:40，无磷洗衣粉用量 1g/L，一次洗涤周期约为 45min，然后于 60℃恒温烘干。

水洗缩水率的测试，按照国际标准：ISO5077 及 ISO6330，40℃水温，水洗 15min，过水两次，洗三次，烘三次。

静水压的测试方法，采用 YG812 型水压仪测试防水指标。按照国家标准 GB-4744-1984，试样以 100cm²圆面积夹紧在仪器的夹头上，用 (20±2)℃的水或 (27±2)℃的水，(65±2)% 相对湿度环境，在 (980±50)Pa / min 或 (5880±295)Pa / min 等速增加水压的情况下，观察试样表面，当出现三处渗水水珠时表示试样已透水。国外静水压测试仪一般按照能承受的静水压值的大小分为静压头试验仪和牧林水压测试仪，它们能承受的最大压力分别为 99.9kPa 和 1103.0kPa。

透湿测试。根据客户要求的不同，采用 3 种标准的测试方法：

a. 根据美国材料试验学会标准 ASTM E96 BW，采用水蒸气倒杯法进行测试。要求为低透湿：1000g/m². 24h 以下、中透湿：3000g/m². 24h---5000g/m². 24h、高透湿：5000g/m². 24h 以上。

b. 根据日本工业标准 JIS L-1099 B1、B2，采用水蒸气倒杯法进行测试。要求为低透湿：3000g/m². 24h 以下 / 中透湿：5000g/m². 24h---10000g/m². 24h、高透湿：20000g/m². 24h 以上。

目前公司产品高透湿性可达到 30000g/m². 24h 以上。

c. 根据国际化测试标准：ISO 11092，采用出汗热盘法进行测试。要求为低透湿：20<RET<30、中透湿：13<RET<20、高透湿：6<RET<13、极端透湿：RET<6。

（2）产品售后处理

由于公司所售衬布种类繁杂，涉及到的技术参数较为专业，售后人员在进行售后服务时，须对公司产品有较为深刻的理解才能有针对性的指导客户解决产品存在的问题或瑕疵。为了方便售后流程的开展，公司的售后服务工作由销售人员同时承担。

公司售后处理由定期回访和投诉处理两个部分构成：

定期回访：根据客户订购产品数量，售后人员会对客户进行定期回访。目前公司针对定期回访制定的制度为，客户年订购数量在30万米以上的，售后人员会每月进行一次定期回访。

投诉处理：在接到投诉后，售后人员首先通过电话或者邮件方式同客户进行沟通，公司承诺在受理问题后24小时内给予客户明确答复。若问题仍无法解决，售后人员将会第一时间赶赴客户所在地指导解决问题。

四、销售及采购情况

（一）营业收入情况

1、按产品及服务性质分类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由衬布、坯布、漂布和复合面料四部分构成。2016年1-5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59,876,388.50元、148,465,565.95元和165,237,921.29元。其中部分坯布业务收入为贸易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6%、4.5%和5%。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均超过98%，公司业务明确，其中坯布、衬布为公司主要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5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	-----------	--------	--------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	59,876,388.50	99.07	148,465,565.95	98.86	165,237,921.29	99.01
坯布	20,078,127.70	33.22	38,204,473.84	25.44	45,289,872.86	27.14
漂布	1,163,156.77	1.92	4,653,336.69	3.10	4,249,648.63	2.55
衬布	34,005,860.32	56.27	93,187,694.28	62.05	101,485,194.39	60.81
复合面料	4,629,243.71	7.66	12,420,061.14	8.27	14,213,205.41	8.51
其他业务	564,300.23	0.93	1,714,151.42	1.14	1,649,987.37	0.99

公司各项收入的性质和变动分析请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三）按产品（服务）类别列示的收入、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2、主要客户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主要为国际、国内服装企业和从事面辅料销售的跨国公司以及地区性公司企业。

3、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期间	序号	公司名称	收入	比例
2014年	1	科德宝宝翎衬布（南通）有限公司	40,634,298.07	24.35
	2	Chargeurs Interlining Singapore Pte LTD	30,895,891.07	18.51
	3	FREUDENBERG & VILENE INTERNATIONAL LTD	11,865,563.15	7.11
	4	迪志衬布（上海）有限公司	11,236,751.15	6.73
	5	Chargerus Interlining (HK) Ltd	8,093,175.60	4.85
		合计	102,725,679.04	61.55
2015年	1	科德宝宝翎衬布（南通）有限公司	36,052,725.47	24.01
	2	Chargeurs Interlining Singapore Pte LTD	14,343,743.83	9.55
	3	迪志衬布（上海）有限公司	13,950,668.90	9.29

期间	序号	公司名称	收入	比例
	4	FREUDENBERG & VILENE INTERNATIONAL LTD	10, 545, 073. 97	7. 02
	5	Chargerus Interlining (HK) Ltd	7, 162, 505. 68	4. 77
		合计	82, 054, 717. 85	54. 64
2016年 1-5月	1	科德宝宝羽衬布（南通）有限公司	19, 378, 049. 07	32. 06
	2	迪志衬布（上海）有限公司	7, 585, 136. 35	12. 55
	3	OSMAN INTERLININGS LTD.	5, 692, 626. 32	9. 42
	4	Chargerus Interlining Singapore PTE LTD	3, 809, 092. 02	6. 30
	5	HARODITE SA DE CV	2, 526, 265. 54	4. 18
		合计	38, 991, 169. 30	64. 51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度、2016 年 1-5 月份前五大客户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61. 55%、54. 64%和 64. 51%，客户相对集中，对大客户具有一定的依赖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及其他关联方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不占有权益。

（二）采购情况

1、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5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一、主营业务小计	52, 005, 439. 64	99. 13	132, 623, 727. 80	99. 08	149, 640, 473. 19	99. 15
坯布	17, 853, 891. 68	34. 03	34, 907, 427. 75	26. 08	41, 525, 553. 20	27. 51
漂布	863, 558. 08	1. 65	3, 325, 274. 40	2. 48	3, 133, 498. 15	2. 08
衬布	30, 477, 846. 54	58. 09	84, 459, 618. 19	63. 10	92, 409, 555. 84	61. 23
复合面料	2, 810, 143. 34	5. 36	9, 931, 407. 46	7. 42	12, 571, 866. 00	8. 33
二、其他业务小计	458, 052. 64	0. 87	1, 237, 901. 01	0. 92	1, 288, 825. 90	0. 85
合计	52, 463, 492. 28	100. 00	133, 861, 628. 81	100. 00	150, 929, 299. 09	100. 00

2、采购的主要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坯布、棉纱、各类面料及工艺流程中所需使用的药剂。

3、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期间	序号	公司名称	采购金额	比例
2014 年	1	南通耀发纺织有限公司	22,266,134.24	14.88
	2	南通市崇川东升棉织有限公司	19,728,810.08	13.18
	3	南通银云纺织有限公司	11,138,152.69	7.44
	4	南通百拓纺织有限公司	10,181,118.89	6.80
	5	夏津县兴隆纺织有限公司	8,144,531.37	5.44
		合计	71,458,747.27	47.74
2015 年	1	南通耀发纺织有限公司	21,919,937.70	16.53
	2	南通市崇川东升棉织有限公司	14,288,825.04	10.77
	3	南通银云纺织有限公司	12,003,584.19	9.05
	4	南通百拓纺织有限公司	6,817,686.12	5.14
	5	夏津县兴隆纺织有限公司	6,602,291.84	4.98
		合计	61,632,324.89	46.47
2016 年 1-5 月	1	南通耀发纺织有限公司	7,628,978.33	16.70
	2	南通银云纺织有限公司	5,463,159.91	11.96
	3	南通市崇川东升棉织有限公司	4,390,479.47	9.61
	4	南通百拓纺织有限公司	4,187,441.19	9.17
	5	商丘市方舟棉业有限公司	1,730,239.34	3.79
		合计	23,400,298.24	51.23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集中度较高，前五大供应商 2014 年度、2015 年度、

2016年1-5月份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金额的比例分别为47.74%、46.47%和51.23%，存在一定的对供应商的依赖风险。但是由于供应商可替代性较强，公司对供应商的依赖程度较低。

（三）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纠纷情况。

1、销售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如下所示：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内容	签订日期	金额	执行情况
2016年签署的合同						
1	R. M INTERLININGS LTD	2016HYRM004	衬布	2016/8/8	788,197.41	履行中
2	PERMESS SOUTH EAST ASIA LTD	2016HYPM002	衬布	2016/8/8	1,019,909.89	履行中
3	ETASIA INTERLININGS LTD	2016HYES003RR	衬布	2016/6/1	963799.85	履行中
4	科德宝宝翎衬布（南通）有限公司	POORD023566	坯布	2016/03/28	1,751,700.00	履行完毕
5	OTL-DOUBLEGULL MANUFACTURING CO. LTD	HYOS16001	衬布	2016/01/25	751,556.96	履行完毕
2015年签署的合同						
1	科德宝宝翎衬布（南通）有限公司	POORD022621	坯布	2015/12/24	4,349,750.00	履行完毕
2	ETASIA INTERLININGS LTD	HYES15006E	衬布	2015/10/28	997,606.86	履行完毕
3	CHEMTEK POLY & PACKAGING CORP	HMX1503	衬布	2015/06/02	825,311.29	履行完毕
2014年签署的合同						
1	科德宝宝翎衬布（南通）有限公司	G20140725	坯布	2014/07/25	3,818,850.00	履行完毕
2	WENDLER INTERLINING H. K. LTD	MW413	衬布	2014/04/03	734,598.07	履行完毕

2、采购合同

目前公司的原料供应商相对稳定，公司与供应商签订了长期采购框架合同，对于单次采购并不订立单独合同，而是采取对账单的形式进行合同的结算：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内容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元)	执行情况
1	南通市崇川东升棉织有限公司	坯布	2014/1/1	-	履行中
2	南通市百拓纺织有限公司	坯布	2014/1/1	-	履行中
3	如皋市云馨织造有限公司	坯布	2014/1/1	-	履行中
4	南通大圣纺织助剂公司	化工原料	2014/1/1	-	履行中
5	南通银云纺织有限公司	坯布	2014/1/1	-	履行中
6	南通耀发纺织有限公司	坯布	2014/1/1	-	履行中
7	夏津县兴隆纺织有限公司	棉纱	2014/1/1	-	履行中
8	商丘市方舟棉业有限公司	棉纱	2014/1/1	-	履行中
9	浙江凌炜贸易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	2014/1/1	-	履行中

3、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本公司签订的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元)	合同期限	执行情况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2015年(唐闸)字0260号	4,500,000.00	2015/8/19至2016/9/9	履行中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2015年(唐闸)字0405号	4,000,000.00	2015/12/30至2017/1/4	履行中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2016年(唐闸)字00103号	4,000,000.00	2016/4/19至2017/3/10	履行中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2016年(唐闸)字0168号	4,000,000.00	2016/7/01至2017/3/10	履行中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2016年(唐闸)字0190号	4,000,000.00	2016/8/10至2017/3/13	履行中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2016年(唐闸)字0191号	3,000,000.00	2016/8/02至2017/3/13	履行中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2016年(唐闸)字0192号	3,500,000.00	2016/8/18至2017/3/13	履行中
---	--------------------	-----------------	--------------	---------------------	-----

4、抵押合同

序号	抵押权人	抵押人	抵押物	合同金额	合同期限(签订日期)	执行情况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苏通国用(2002)字第0209006号;南通房权证字第22000629;12112660;12112658;12112657号	3870万元	2013/3/19-2017/3/18	履行中

五、商业模式

在长期的经营中，公司逐步形成了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研发和销售为核心的商业模式，具体商业模式如下：

(一) 研发模式

公司定位于新材料的研究与产品开发，通过对市场的充分调研并结合客户的具体需求，研发技术先进、稳定性强的新材料产品，并总结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组合和解决方案。公司拥有独立研发部门，成立了江苏省耐久拒水复合面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并建立了科学的研发管理制度和规范化的产 品开发流程。目前，公司有 10 项专利正在申请中。

公司始终坚持产品研发以市场需求和客户要求为中心，根据客户对产品的规格、质量、工艺等方面的具体要求以及在产品使用期间提供的反馈意见有针对性的创新生产技术、改善生产工艺。研发过程中，由各相关部门反馈研发产品实际应用效果，技术部门针对反馈进行改进修正，最终形成技术转化的成熟产品。具体的产品开发流程有产品策划、工艺制定、样品试验、性能检测、批量生产、市场反馈六个阶段。

(二) 采购模式

公司面向市场独立采购，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棉纱、坯布和其他辅料。公司所需材料均由生产部集中统一采购。公司运营多年，已同多家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并对物料质量标准及其他相关条款进行了严格而规范的约定。同时，公司在采购过程中建立了完善而严谨的质量检测程序，确保采购原材料、辅料的质量。公司的主要供

应商均是所在行业内经营多年质量上乘、信誉良好的企业，合作供应商能够充分满足公司经营所需原材料的特定需求。为确保供应渠道畅通和质量可靠，公司要求保证有两家或者两家以上供应商作为后备供应商。同时，由于公司上游行业竞争充分且公司采购数额较大，公司在采购过程中具备一定的议价能力。

（三）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销售计划以销定产。由于坯布、衬布和复合面料存在多种质量参数，不同客户不同批次产品在技术指标方面要求各不相同，公司针对该情况制定了完善的生产流程控制程序，建立了一套快速有效的客户订单处理流程。营销团队同客户签订订单后，生产部根据订单要求的技术指标编制生产计划和采购计划；生产车间负责生产和反馈异常；质检中心负责原材料进厂检验、生产过程中的品质控制以及出货检验等全过程的产品品质管理。在生产过程中，部分工序采取委外加工模式，公司对于委外加工部分产品质量严格把关验收，在验收后继续通过公司流水线生产加工到成品。委外加工阶段产品附加值低，有效降低了企业的人工成本。

（四）销售模式

在销售方面，公司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在定价策略上，作为传统纺织制造业，公司基本以批发价格销售产品。公司产品的基础定价模式为“原材料成本+加工费+合理利润”。产品依据棉纱、坯布等原材料的价格行情及其占成本的比例，同时参考企业的加工成本、运营费以及一定比例的利润水平并结合行业相关平均水平确定最终的销售价格。

在销售渠道上，公司主要通过参加行业展会、与客户互访后达成合作意向、上门推广新产品等方式获取订单。

在结算方法上，公司产品结算模式分为内销和外销两类：外销方面，公司同欠发达国家进行结算时，一定要求客户使用保兑信用证，来保证结算款的安全性；同知名大客户进行结算时，主要采用 T/T 电汇的结算方式。结算日一般是发货拿到关单后 30-60 日以内。内销方面，公司客户主要为大型客户，由于客户较为单一，公司同客户协议约定，在扣押部分保证金的基础上，每月定期回款，账龄一般在 60 日以内。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行业风险特征和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一)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分类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纺织业（代码为 C17）；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纺织业（代码为 C17）—棉织造及印染精加工（代码为 C171）—棉织造加工（代码为 C1712）。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大类为纺织业中的棉织造及印染精加工，具体为棉织造加工（代码为 1712）；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大类为纺织品、服装与奢侈品，具体为纺织品（代码为 13111213）。

2、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 行业主管部门

我国纺织业现阶段采用的是行业自律和行政监管相结合的管理模式，公司所处行业主管部门主要包括国家发改委、国家商务部、质量技术监督局、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和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国家政府部门和行业协会对行业的管理仅限于宏观调控，企业可根据国家产业政策的指导，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市场规则自主进行生产经营活动。

行业主管部门	部门职责
国家发改委	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的制定并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研究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实施行业管理；参与行业体制改革、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质量管理等。
商务部	研究拟订规范市场运行、流通秩序和打破市场垄断、地区封锁的政策，建立健全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检测分析市场运行和商品供求状况，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
国家质检总局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质量技术监督工作的方针、政策、统一管理和组织协调本行政区域的质量技术监管工作；负责质量工作的宏观指导；产品质量监督工作。
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	主要负责产业指导及市场研究，开展企业协作和信息咨询服务；推动行业发展；制定行规行约。规范行业行为；建立行业自律机制，维护行业利益。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制定行规行约，规范行业行为，建立自律机制，维护行业利益；调查研究国内外纺织行业发展趋势；参与制定、修订行业标准，并组

	织贯彻实施。
--	--------

(2)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本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等。与本行业产品应用密切相关的其他行业法令和标准，包括但不限于《服装衬布检验规则 GB/T 28465-2012》、《服装衬产品标识 FZ/T 01074-2010》、《热熔粘合衬尺寸变化组合试样制作办法 FZ/T 10076-2010》等。

(3) 行业主要政策

其他与纺织行业相关的行业政策如下所示：

序号	时间	单位	行业政策	主要内容
1	2015 年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进一步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	对轻工、纺织、机械、汽车等四个领域重点行业的企业，2015 年 1 月 1 日后新购进的固定资产，可由企业选择缩短折旧年限或采取加速折旧的方法。对上述行业的小型微利企业 2015 年 1 月 1 日后新购进的研发和生产经营共用的仪器、设备，单位价值不超过 1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单位价值超过 100 万元的，可由企业选择缩短折旧年限或采取加速折旧的方法。
2	2012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纺织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规划提出，“十二五”期间规模以上纺织企业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8%，全行业出口总额年均增长 7.5%；产品质量水平进一步提高，品牌建设能力明显增强，形成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品牌 5-10 个，国内市场认知度较高的知名品牌 100 个，年销售收入超百亿的品牌企业 50 家，品牌产品出口比重达到 25%。同时规划还提出，在传统纺织分行业重点提高棉、毛、麻、丝天然纤维资源利用水平，加强高效节能新型纺纱、织造工艺技术的研发和产业化推广，实现纺织产品的多样化和高档化。
3	2011 年	国家发改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	“采用紧密赛络纺、低扭矩纺、赛络纺、嵌入式纺纱等高速、新型纺纱技术生产多品种纤维混纺纱线及采用自动络筒、细络联、集体落纱等自动化设备生产高品质纱线”属国家鼓励类项目。

4	2011 年	国家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GB18401-2010)	较 2003 版主要有以下修改：适用范围除保留原有的服用和装饰用纺织产品外，新增家用纺织产品；不属于本标准范围的纺织产品目录从 10 类增至 13 类，新增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箱包、背提包、鞋、伞和地毯；禁用偶氮染料新增 4-氨基偶氮苯，达到 24 种；增加染色牢度、甲醛、PH 值、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试验的取样要求；将直接接触皮肤纺织产品 PH 值的范围从 4.0-7.5 修改为 4.0-8.5；关于染色牢度检测，规定了耐唾液色牢度仅考核婴幼儿纺织产品，窗帘等悬挂类装饰产品不考核耐汗渍色牢度，本色及漂白产品和扎染、蜡染等传统的手工着色产品不考核染色牢度。
5	2010 年	中国纺织工业协会	《纺织工业“十二五”科技进步纲要》	纲要明确了产业科技进步的重点任务。纲要指出，“十二五”期间，我国纺织产业将加大关键技术攻关力度，大规模推广先进适用工艺技术与装备，完善科技创新体系，加快纺织人才队伍建设，全面提高纺织业生产效率和产品附加值。
6	2009 年	国务院	《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规划从五个方面指明了未来纺织行业的发展方向：一要统筹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二要加强技术改造和自主品牌建设，未来纺织行业将侧重向高技术、品牌化发展，培育具有国际影响力的自主知名品牌，提高竞争力；三要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四要优化区域布局；五要加大财税金融支持，将纺织品服装出口退税率提高至 16%。

（二）行业发展概况

纺织业的发展对促进国民经济发展、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保障社会就业、解决三农问题、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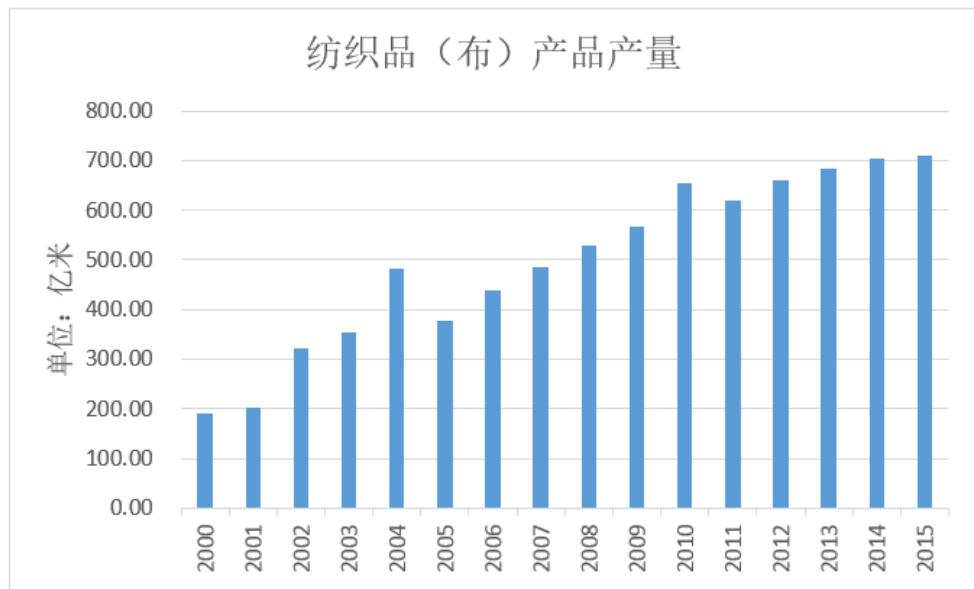
2016 年是“十三五”开局之年，纺织业区域机构调整与产业转移同样也迈入了新阶段。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正在编制的《纺织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里拟推出一些智能制造重点工程，即通过生产过程的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最终把整个生产过程实现全球领先。

1、行业发展现状

（1）纺织行业生产总体保持平稳，投资持续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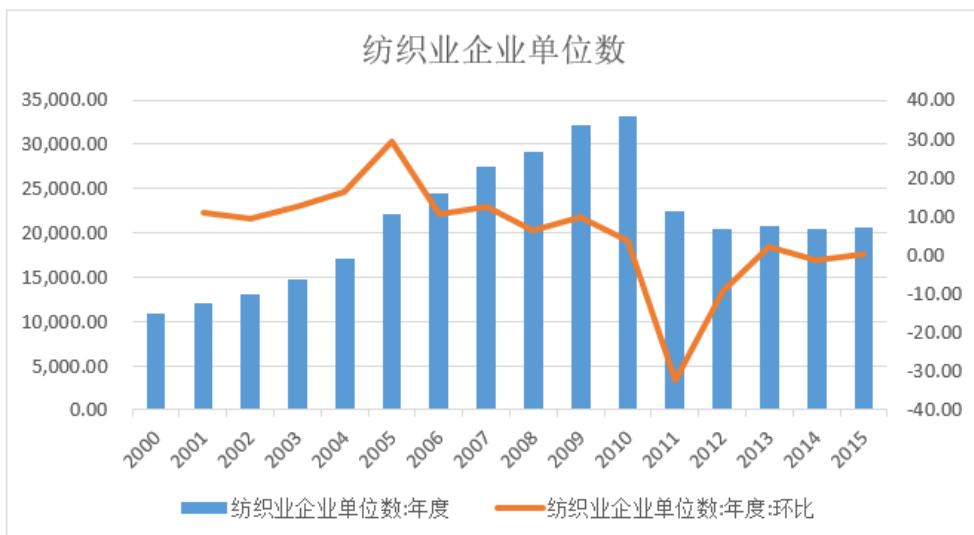
服装等纺织品是生活必需品的基本属性保证了其持续增长的发展趋势。人口逐渐增加、GDP 总量持续增长、居民人均收入水平不断提高支持了我国纺织

产品市场规模的稳步提升。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自 2012 年以来，纺织品产品总量增速逐年放缓。这主要受国家宏观经济整体增速放缓的影响，但纺织品作为生活必需品的基本属性保证了其总量趋于平稳。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00 年至 2015 年，全国纺织企业单位数增长较为稳定。具体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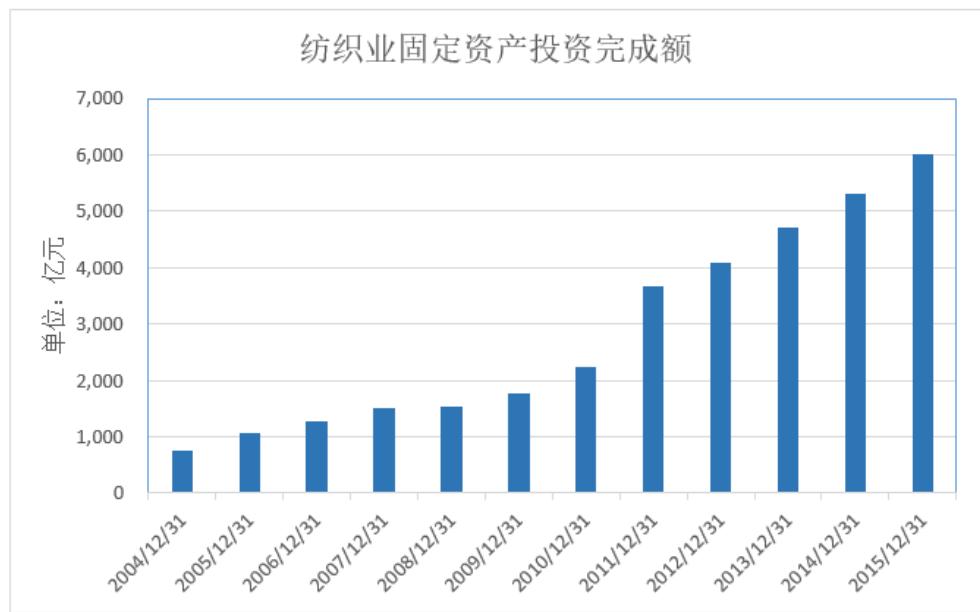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注：2011 年纺织业企业单位数出现较大幅度变化是由于国家统计局于 2011 年调整了统计口径：2011 年纳入规模以上工业统计范围的工业企业起点标准从年主营业务收入 500 万元提高到 2000 万元。

由于纺织业整体结构转型的诉求对企业设备提出了更高的技术要求，企业为保证核心竞争力，持续追加固定资产投资。我国纺织业年累计固定资产投资

完成额实现稳定增长，2013年累计值为4,698.99亿元，同比增长14.75%；2014年累计值为5,306.4亿元，同比增长12.93%；2015年累计值为6,001.6亿元，同比增长1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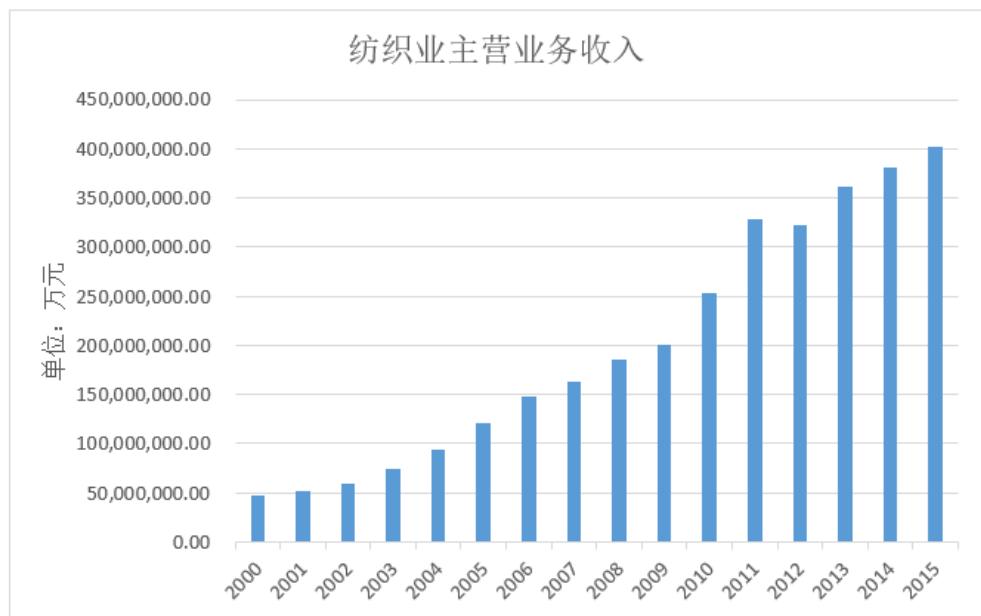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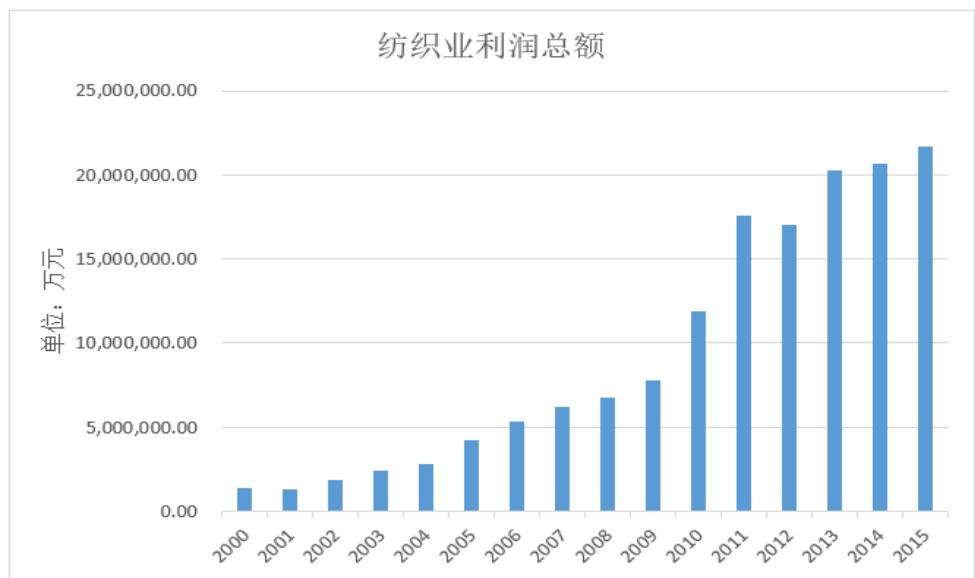
（2）纺织业整体运行质量稳定，增长趋势放缓

由于目前海外主要市场复苏力度有限，出口维持在低位运行，内销市场受制于终端零售持续的疲弱表现，对产业链上游产品的需求拉动力度不大。我国纺织业累计主营业务收入和累计利润总额虽呈现逐年递增趋势，但增长趋势放缓。2013年纺织业累计主营业务收入361,605,998.50万元，同比增长12.39%；2014年纺织业累计主营业务收入380,912,730.50万元，同比增长5.34%；2015年纺织业累计主营业务收入401,733,000.00万元，同比增长5.47%。

2013年累计利润总额为20,227,076.30万元，同比增长18.98%；2014年累计利润总额为20,657,951.10万元，同比增长2.13%；2015年累计利润总额为21,675,000.00万元，同比增长4.92%，较2014年增速有所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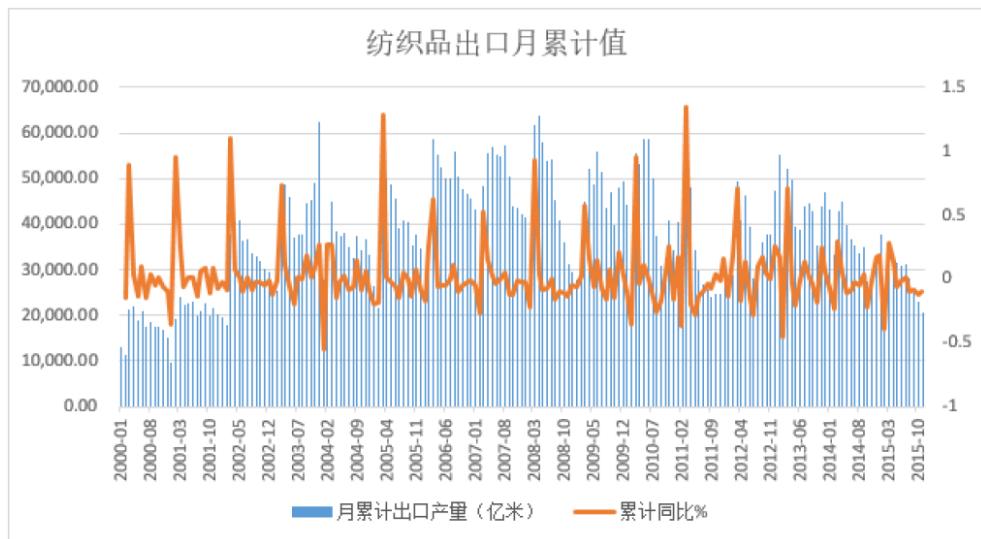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3) 出口增速放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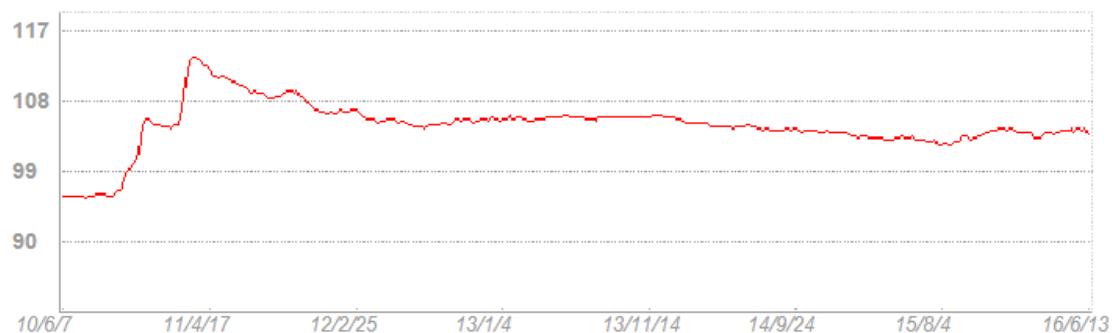
2008 年以来，我国纺织业出口增速受国际环境变化和人民币持续升值的影响有所放缓。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08 年至 2015 年，我国纺织业出口值增速平均为 1.32%，其中 2009 年、2012 年呈现负增长情况。2008 年至 2009 年，受金融危机及欧债危机深化的影响，发达国家失业率逐步增加，美国和欧盟纺织品需求呈下降趋势。另外，中国人民银行数据显示，2008 年至 2013 年，人民币升值 11.88%，直接影响纺织产品出口价格，削弱我国纺织产品低价优势，造成我国纺织业出口放慢。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4) 纺织业产品价格趋于稳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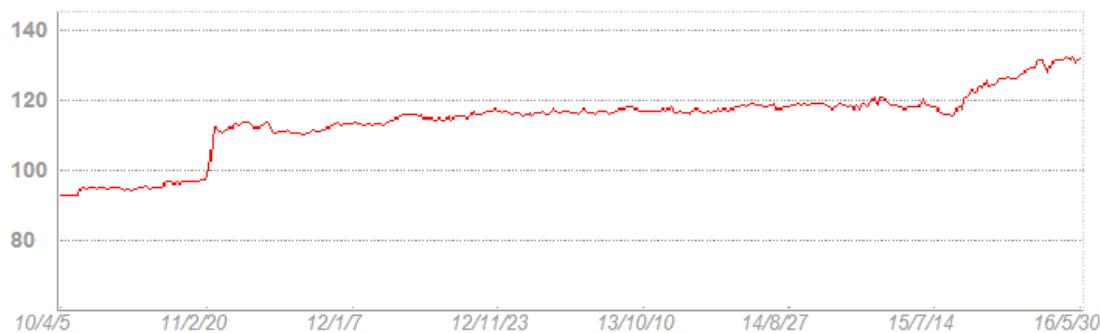
自 2011 年以来，纺织品价格趋于平稳，略有下降。从供求两方面分析：我国纺织业企业数量众多，供给量充足；国内国际宏观经济形势持续低迷，需求终端复苏缓慢。纺织品价格指数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柯桥纺织指数网，<http://www.kqindex.gov.cn/zsfx.asp>

具体到纺织品子行业服饰辅料类产品，2010–2016 年的柯桥纺织指数（服饰辅料类）（如下图）显示，我国纺织服装服饰辅料类价格自 2011 年后有较大幅度的提升，并一直保持平稳态势，2015 年后价格增速变快。这一方面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另一方面也反映了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居民对于服饰面料的需求的改变。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年轻一代消费能力的逐渐崛起，对服装服饰消费需求已经不单单是为了满足最基本的保暖需求，已经成为一种包含情感和乐趣的行为，成为展示消费者地位、教养和经济实力的外在体现。受此影响，纺织服装面料趋向于舒适型、时尚化发展，面料价格也有所提升。目前，我国纺织服饰辅料类产品价格趋于稳定，高端面料成为需求的主要增长

点。



数据来源：中国柯桥纺织指数网，<http://www.kqindex.gov.cn/zsfx.asp>

2、我国纺织行业特点

从具体发展水平看，我国是世界上最大的纺织品制造国和出口国，拥有最完整的产业链和最高加工配套水平，但近年来中国纺织业的这一地位正逐渐被撼动。其主要特点有：

(1) 市场竞争激烈，竞争秩序不规范。我国纺织行业生产企业众多，且大部分企业规模偏小，产品档次和质量参差不齐，自主创新能力较弱，品牌建设与营销能力处于较低水平。新产品被模仿、翻版，抄袭现象较为严重，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纺织行业的有序发展。

(2) 高新产品研发能力不足。中国是世界上生产规模最大、产业链最完整的纺织制造基地，但是部分高新纺织产品的研发制造能力与发达国家的差距还比较大。颇受市场欢迎的速干、高弹、超轻、自发热等功能性服装的面料，基本都是国外化纤巨头研发，并借助国际品牌推向市场。

(3) 产业聚集地开始转移。近几年，由于中国劳动力成本不断趋升，东南亚地区劳工成本低的优势显现，加上该地区各国实施的税收及政策优惠，许多纺织服装企业纷纷掘金东南亚，到东南亚投资逐渐成为热潮，尤其是对越南、柬埔寨、缅甸、老挝等国，投资者的兴趣更是浓厚。2015 年中国纺织企业也在顺应这个大潮，融入掘金东南亚的大军中，今年以来，数十家纺织企业纷纷到此地区拓展建厂。而同时在国内经济发达地区的纺织企业也同样在部署新疆等中西部地区建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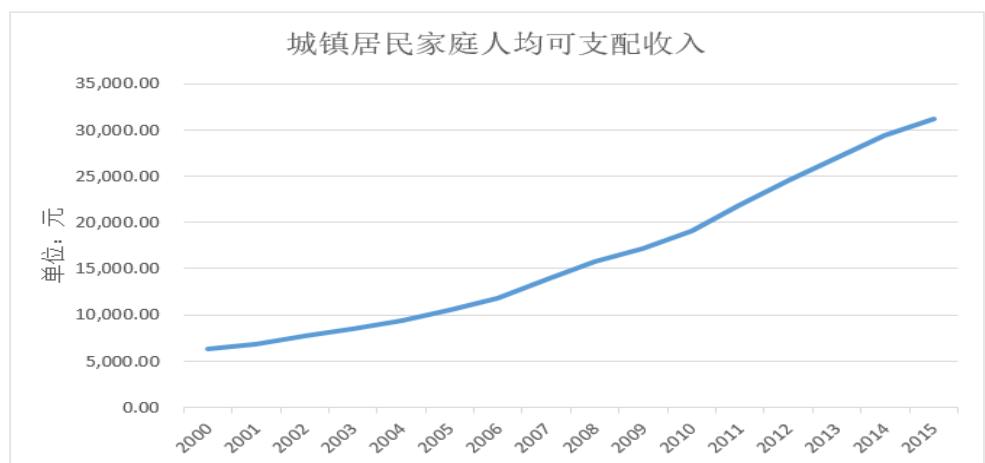
3、纺织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我国经济发展进入结构调整，动力转换的新常态，消费需求、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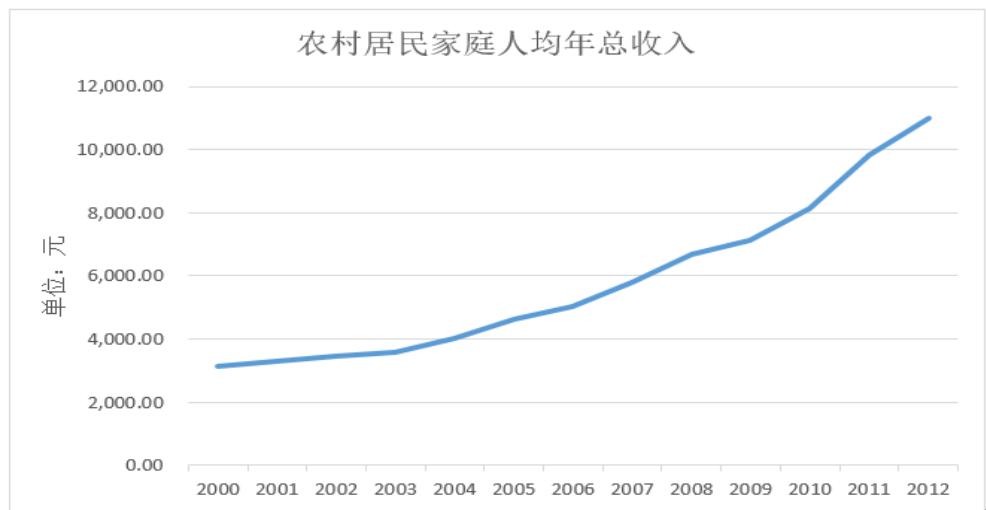
产组织方式、要求比较优势、市场竞争格局、资源环境因素等方面呈现出新的阶段性的变化。纺织行业当前正处于深化转型升级、产品结构调整的关键时期。

(1) 纺织品消费增长稳定，由出口拉动向内需驱动转变

国内市场仍然是我国纺织品产品消费的主要市场，城镇化进程加速和城乡居民收入增长为我国纺织服装产品内需消费扩大提供了重要的保障。在国内消费者对纺织品服装消费需求不断升级的情况下，国内市场对纺织工业的发展将提出更高要求。纺织工业新材料、新技术的应用，以及产品创新所引领的绿色、低碳、文明、时尚的生活方式，将进一步挖掘出我国内需的增长潜力。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4 年，城镇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26,955.10 元，同比增长 9.00%，2015 年为 31,195.00 元，同比增长 6.17%；2011 年，农村居民家庭人均总收入为 9,833.14 元，同比增长 21.11%，2012 年为 10,990.67 元，同比增长 11.77%。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产业结构性调整促进行业发展

结构调整支持行业稳定发展。纺织行业在新原料、终端产品、产业布局、生产能力、企业组织等方面，存在着结构性的矛盾和问题。必须在转型升级过程中逐步强化纺织部署，中西部建设，海外产业布局，生产性服务业等新增长点对行业的带动作用。同时努力化解阶段性产能过剩，中小企业竞争力不足等风险问题。产业结构优化带动的效益提升，将有利于对冲行业经济增速下行的影响，成为行业经济稳定增长的根本支撑。目前我国虽然是世界纺织大国，但在纺织工艺技术研发、设备创新方面仍与发达国家存在差距，长期以来形成的出口导向型经济增长模式造成我国纺织业以传统产品生产出口为主，产品利润水平较低，同质化现象严重。在我国经济增长模式转变的要求下，纺织业进行结构性调整已成为行业必然的趋势。

（3）技术进步和工艺创新成为促进产业升级和提升产品附加值的主要动力

为适应国家经济增长方式转变的战略思路，《纺织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要求行业应加强国家级工程研究中心和重点实验室建设，开展基础性、前瞻性和 战略性科学的研究，探索具有纺织行业特点的产学研用新模式。加强创新驱动是纺织行业有效满足内需升级要求。破解生产要素和资源环境制约，提升国际竞争力的根本途径，是行业适应引导新常态发展的必然要求。行业在科技进步、产品开发、品牌建设、企业管理等重点领域大力加强创新要素投入，着重加强完善创新体制机制和培育适应创新需要的人才队伍，使自主创新能力真正成为纺织行业核心竞争优势，成为驱动行业转型升级新的引擎。

在研发方面，运用电子计算机技术、计算机辅助设计等高新技术改造传统纺织行业，运用新材料、新工艺，提高我国纺织品的技术含量和产品档次。在企业运营方面，通过应用新型数据管理系统及信息网络技术，加快纺织企业商品的购、销、存等流转过程，进一步规范企业运作流程，加速企业经营效率，提升其市场应变能力。随着这些技术的逐步落实，我国纺织业的工艺技术水平将得到大幅提升，纺织行业将逐步适应国际主流消费趋势，调整产品结构、提升产品附加价值。

（4）服装消费向个性化、品牌化趋势靠拢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年轻一代消费能力逐渐提升，着装目的已不仅是保暖需要，而成为一种展示消费者地位、审美品味和经济实力的行为。服装个性化特征体现在款式和面料两方面，款式定型依赖于面料设计。因此，终端消费需求的变化直接影响纺织面料乃至纺织原材料的研发和创新。这种消费理念的转变 有助于促进纺织产业结构性改变和升级，提升产业整体竞争力。

（5）资源配置优化纺织发展格局。

要素资源的制约和国际竞争的加剧，将促使纺织行业不断寻求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发展效益。为此行业在资源要素的消耗使用上将进一步强化绿色生态和可持续发展，产业布局要更加紧密结合，不同地区和国别资源环境条件，更加充分利用国内外的优势资源。

（6）互联网+纺织趋势

2015 年纺织服装实业+互联网趋势势不可挡，对互联网的理解不再仅仅停留在电商和营销层面的互联网 1.0 时代，而是进入融合实业的互联网 2.0 时代，目前纺织服装行业转型大致有以下八个方向：互联网金融(包括供应链金融)、跨境电商、社交类移动互联、体育产业、儿童动漫产业、智能家居、大健康产业、工业 4.0。

（7）出口增速放缓、劳动力成本上升趋势

宏观经济波动对于纺织业的影响较大。从国内来看，由于我国宏观经济运行压力总体较大，内需消费缺乏强支撑力，纺织行业内销增速趋缓。我国纺织工业增长的重心在国内，IMF 预测 2016 年我国国内经济预期比 2015 年增速放缓 0.5 个百分点。2016 年，纺织工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持续扩大，但由于对市

场预期不乐观，投资增速将放缓。一方面，由于我国经济增长正处于增长速度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三期叠加阶段，纺织行业消化过剩产能将一定程度上抑制投资。另一方面，在新常态背景下，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纺织行业投资的不确定性和风险进一步加大，企业家信心不足。虽然 2016 年既有全球经济预期好转等积极因素，又有国内宏观经济下行和内需不振等不利因素，但整体来看，我国用工困难、产能过剩、环保压力等问题仍将制约纺织工业发展，纺织工业生产下行压力将继续加大。

2015 年以来纺织工业生产继续下滑，出口相比之前全面下降。从国际来看，国际经济形势总体稳中向好，国际市场需求稳中有升，其中我国纺织出口的重点区域欧盟、美国和日本的 2016 年经济增速预期分别为 2.8%、1.9% 和 1.0%，相比 2015 年均有不同程度的回暖。预计未来随着全球范围内经济逐渐回暖，从短期来看人民币仍然具有一定的贬值压力，因此，我国纺织行业出口情况会在一定程度上得到改善。

纺织行业属于劳动密集型产业。2014 年 12 月 29 日的中国社科院发布 2014 年《产业蓝皮书》，报告显示，中国制造业在国际市场的，尤其是发达国家的市场份额，正在被越南、印度、印尼等国家蚕食。主要原因是，中国目前的劳动力成本已经超过上述国家。纺织品也出现了类似情况。2000 年中国在美国服装市场占据 39.2%，2013 年该比重下降到 37.3%。《产业蓝皮书》显示 2003-2010 年，中国劳动力报酬增长了 266.7%，不仅高于工业化国家 50% 以上的增速，也高于印度的 100%、巴西的 182.2%。中国制造业的劳动报酬 2004 年超过印度和印尼，2008 年超过墨西哥和菲律宾。不过，仍大幅低于发达国家，2010 年中国制造业的劳动报酬和日本的 14.6%，德国的 10.5%，韩国的 20.4%。改革开放后，中国纺织服装的竞争力主要依靠低廉劳动力成本，近年来中国人口红利趋于消失，预计未来我国劳动力成本仍将持续上升，这也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中国纺织企业的国际竞争力。

总体来看，短期内虽然人民币持续贬值会对我国纺织行业出口具有一定促进作用，但是人力成本的持续上升仍将给我国纺织企业带来一定压力。

（三）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 产业政策支持

纺织业属于劳动密集型产业，可以有效地缓解我国的就业压力，是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之一。针对国际国内激烈的市场竞争状况和人民币持续升值压力，国家不断强化引导纺织行业的产业优化和结构升级，积极引导纺织业加快技术改造，提升行业整体研发能力和竞争力。“十二五”期间，纺织业就是我国重要的民生产业，与人民生活息息相关。

(2) 市场空间巨大

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依赖于稳定的市场需求。我国 13 亿多的庞大人口规模造就了一个天然巨大市场，而且当前人均可支配收入仍处于较低水平，仅处于全球中间位置，与欧美发达国家仍存在较大差距，后续上升空间乐观。随着人民收入的增长、生活水平的提高，纺织品的需求将随之得到进一步释放；而就整个国际市场而言，根据联合国人口基金会数据显示，2014 年世界人口已经达到 77 亿，衣食住行，是人类最基本的生活需求，穿衣作为人类最基本的需求之一，不会因为社会的发展和科技的进步而减少，它是人类永恒的需求，如果全世界每人每年消费一件服装，那么全球的服装需求也是惊人的。纺织品作为服装的主要原材料，同样市场前景广阔。

(3) 产业链完整

纺织业作为我国的传统行业，特别是建国后相当长时间内纺织业一直是我国出口创汇的重要产业之一，经过长期积淀我国纺织业已经形成了独立、完整的产业体系。特别是加入世贸组织以来，我国纺织行业自上游的纱线、化纤织造产业，到下游的面料、服装及各类成品制造业得到了进一步优化、完善，形成了珠三角、长三角等产业集群，规模经济效益日渐显著，各产业集群内形成了完整的上下游产业链配套生产能力。我国纺织业不仅配套设施齐备，目前下游的物流及渠道建设也日益完善。

(4) 税收政策扶持

2008 年以来，国际纺织品市场需求受次贷危机和欧债危机加深的影响增速放缓，为促进我国纺织产品出口量增长，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先后发布通知将出口退税率从 13%上调至 16%。2015 年 1 月 1 日起更是将部分纺织品出口退税率提高到 17%。出口退税率的持续上调直接提升部分纺织企业利润，有利于调整

出口产品结构，并平抑纺织行业周期性波动对行业内企业的影响。同时，新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对于需要大量生产机械设备的纺织行业具有明显利好影响。2015年1月1日后新购进单位价值不超过100万元的研发和生产共用仪器设备，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税前扣除；超过100万元的，允许缩短折旧年限或采取加速折旧方法。

2、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 行业竞争不规范

我国纺织行业生产企业众多，且大部分企业规模偏小，产品档次和质量参差不齐，自主创新能力较弱，品牌建设与营销能力处于较低水平。新产品被模仿、翻版，抄袭现象较为严重，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纺织行业的有序发展。

(2) 劳动力成本的增加

随着我国人口增速放缓，老龄化趋势显现，劳动力供给结构已经从过剩向整体供给平衡乃至短缺转变，我国城乡开始出现劳动力短缺现象，特别是对于新一代劳动力而言，在传统制造业企业工作的意向较低，由此带来的劳动力成本正在不断上升。

(3) 汇率变化

出口外销一直是我国纺织品消费的重要渠道之一，近年来人民币升值直接提升了纺织品的出口价格，削弱了我国纺织品低价出口的竞争优势，导致纺织品出口量低速增长甚至下降，纺织行业整体利润削减。未来人民币可能持续升值，将进一步削弱纺织出口产品的价格优势，不利于行业利润增长。

(4) 环保政策的进一步收紧

近年来，国家对于环保问题日益重视，纺织行业作为重污染行业也受到了环保政策的影响。这可能会导致纺织行业的环保费用支出增加，进而增加企业的生产成本，降低整个行业的竞争力。

(四) 行业风险特征

(1) 工艺水平的限制

纺织工业虽是中国的传统产业，但国产纺织设备相对落后，而国内纺织企业生产设备多为本国厂家供应，使得我国纺织企业工艺装备水平与国际水平相

比较弱、加工能力低下，导致产品结构不合理、中低档产品生产能力过剩、中高档产品供应不足，不利于纺织行业的发展。

（2）行业竞争不规范

我国纺织行业属于一般性竞争行业，行业内部企业众多，且大部分企业规模偏小，产品档次和质量参差不齐，自主创新能力较弱，品牌建设与营销能力处于较低水平。新产品被模仿、翻版、抄袭现象较为严重，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纺织行业的有序发展。

（3）劳动力成本增加

随着我国人口增速放缓、老龄化趋势显现，劳动力供给结构已经从过剩向整体供给平衡乃至短缺转变，我国城乡已经开始出现劳动力短缺现象，特别是对于新一代劳动力而言，在传统制造业企业工作的意向较低，劳动力成本正在不断上升。

（4）出口贸易及行业增长放缓风险

由于国内外棉花存在价差，直接导致我国国内纱线价格高于国际同类纱线价格，同时受国内劳动力及各项生产要素成本上升，棉纺纱产品出口竞争力减弱，棉制纺织品及棉制服装出口竞争力大幅下滑。短期内，棉纺织行业在需求放缓、成本要素上升等多重因素下，面临行业增长放缓风险。

（5）宏观经济风险

宏观经济波动对于纺织业的影响较大。2015年以来我国纺织工业生产水平持续下滑，国内消费萎靡不振，出口量相比之前也全面下降。目前，我国经济正处于增长速度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三期叠加阶段，纺织行业消化过剩产能将一定程度上抑制纺织行业的投资；此外，我国用工困难、产能过剩、环保压力等问题也制约着纺织工业发展；纺织工业生产下行压力较大。企业家信心不足，宏观经济波动加剧，使得纺织行业的不确定性和风险进一步加大。

（五）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公司主营产品坯布、衬布的下游行业衬衣行业属于长期基本消费品，受经济周期性波动的影响较小，但是在整体宏观经济发展放缓可能会对高档衬衣衬布

的销售产生一定影响。无论季节如何变化，衬衣在四个季节均有稳定的需求，因此本行业无明显的季节性特征。衬衣作为基础大众消费品，世界各地均有穿着衬衣的需求，因此本行业亦无明显的区域性特征。

（六）行业进入壁垒

（1）品牌和商誉壁垒

品牌承载了产品的质量、功能和风格等要素。一个优秀品牌需要长时间的经营和塑造才能形成，而一旦品牌塑造成功，则会成为本行业的进入壁垒之一。由于纺织品的独有消费特性，产品质量的优劣程度需要客户使用较长时间后才能体现出来，因而品牌成为客户选择产品时的重要替代指示，品牌产品的优势日趋明显。由于品牌的建立需要企业持续的经营和推广，需要一个长期积累的过程。同时，品牌美誉度又是以产品质量为基础，质量信誉的建立需要企业拥有完善的生产技术和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因此短期内，新进入者将很难建立起新的强势品牌。

（2）人才及研发壁垒

纺织行业的细分行业较多，但多属劳动密集型生产行业，产品同质化程度较高，因此以产品研发为主的公司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竞争力。高素质纺织研发技术人才是提高产品质量和工艺水平的保证，也是提升产品流行度和建立品牌形象的基础，但专业纺织研发技术人才和研发团队均需要经过长时间的培养和实践才能形成。因此，纺织研发技术人才和研发团队不易在短期内培养和构建成为潜在竞争者进入行业的障碍之一。

（3）政策壁垒

针对我国纺织产品同质化程度较高、市场竞争激烈的现象，国家相继出台产业政策限制低水平、低档次纺织产品的重复建设，鼓励企业采用新技术、新工艺进行技术改造，以增加高端产品的研发和生产，调整产品结构。高端产品须以先进的工艺水平和设备条件作为基础，成本投入较大，增加了潜在竞争者进入本行业的难度。

（4）资金壁垒

纺织行业设备专用性强，初始投资成本高，同时企业面临国际、国内市场的激烈竞争，只有具备一定资金实力的企业才能更好地生存和发展。

(5) 销售渠道和销售人才壁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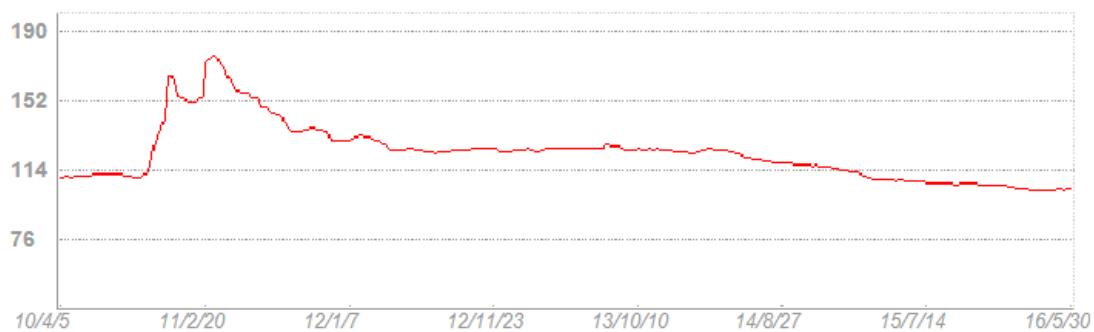
完善的销售网络和销售渠道对纺织企业的经营非常重要，是纺织企业赢得市场的关键因素之一。要建立稳定、广泛的营销网络和客户关系不仅需要企业大量的资金投入，而且需要企业在长期的经营过程中逐步拓展和积累。同时，企业销售渠道的建立和拓展需要大量具有市场经验的专业人才，短期内形成一定的销售人才壁垒。

(七) 行业的产业链关系

1、与上游行业之间关系

公司上游行业主要是棉纱和坯布生产行业。这些行业产品的价格会直接影响到企业成品衬布的成本。目前，公司采购的主要还是国产棉纱，近年来棉花产品价格波动较大，行业持续低迷，棉花产品价格正处于低谷之中。因此，近年来企业上游产品的供应价格维持在低位，降低了企业的原材料成本。目前，企业也在积极拓展上游行业的采购渠道，计划下阶段增加海外棉纱进口量，进一步降低原材料成本。同时，受政策影响，根据国家统计局预测 2016 年度全国棉花种植面积减少 10% 左右，全国棉花产量预计将现大幅减产，可能会对棉纱价格产生较大影响。

原料（棉麻类）价格指数



数据来源：中国柯桥纺织指数网，<http://www.kqindex.gov.cn/zsfx.asp>

2、与下游行业之间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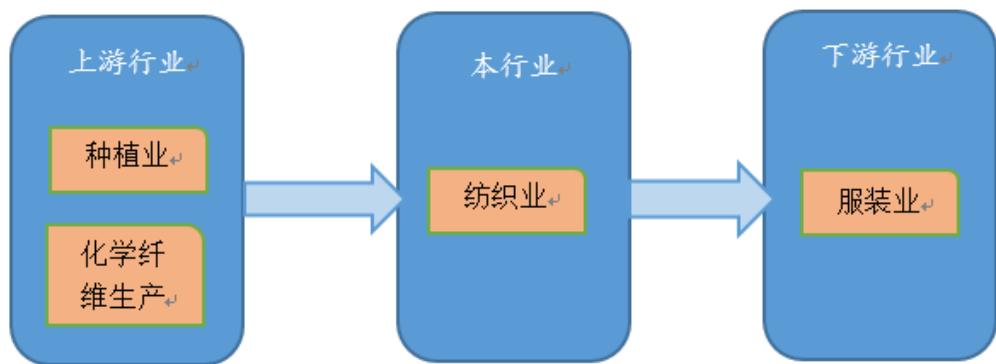
公司下游主要是企业客户，而且多是行业内的大客户。下游客户主要受到服装行业影响，服装业整体主要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具体到公司而言，公司所供材料多为提供衬衣衬布，衬衣的销售在一年四季当中波动影响较小。

服饰辅料（衬料类）价格指数



数据来源：中国柯桥纺织指数网，<http://www.kqindex.gov.cn/zsfx.asp>

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链关系图如下所示：



（八）行业竞争情况及公司市场地位

1、行业竞争情况

从国际市场看，我国纺织行业凭借丰富劳动力资源、完备产业链结构、优势产业集群，竞争力不断增强。我国纺织品国际依存度较高，随着东南亚等国家纺织业的不断崛起，必然会挤占我国纺织品的国际份额，未来纺织品的国际竞争将会更加激烈。

就国内市场而言，纺织业是我国传统行业，由于受前些年经济持续增长、社会需求扩大等因素的影响，各地低水平重复性建设严重，全国纺织业初加工生产能力急剧扩张，纺纱能力出现过剩局面。尽管通过落后产能改造，纺织企业数量有所减少，国有纺织企业的技术水平和盈利能力也得到了较大提高。目前我国纺织行业共有企业 20 多万家，其中 90%以上是民营企业，数量众多，竞争激烈，但占据主导地位的龙头企业较少。统计数据显示，2013 年全国规模以上企业就已达到 55,391 家，过多产量分散的小企业不利于整体资源的优化配置，不易发挥出纺织行业内企业间的集团化优势，金融危机以来这种竞争模式

遭遇很大挑战。

我国的纺织业涉及的领域、环节众多，是市场化程度最高的行业，也是我国经济发展的支柱产业。目前，我国纺织产业市场环境接近于完全竞争，产业内各企业抗风险能力弱，只能被动接受市场价格，且行业对外依存度较高，受宏观经济、政策环境和人民币升值等因素影响较大，行业利润不稳定，市场竞争力较弱。

随着国内外经济形势骤变，行业竞争日趋白热化，行业淘汰率较高。近几年国际经济形势暗淡，外需尤其是中高端产品的外部需求急剧萎缩。与此同时国内劳动力成本受社会广泛诟病。目前发达国家正在酝酿征收碳关税，环保和出口的双重压力，将倒逼行业加速废料循环利用，倒逼纺织业绿色转型。除了碳排放高以外，纺织业其他污染同样十分巨大，如果行业继续这种无回收利用的状况，就将影响我国碳减排目标的实现，纺织废料的循环利用迫在眉睫。2013年，在国家相关部委的推动下，国家将废旧纺织品综合利用工作提到议事日程。为将相关工作落到实处，中纺联环资委成立了“废旧纺织品综合利用峰会”。峰会成立后，将发挥行业协调机制作用，以推动行业转型升级为主要目标，节能减排是未来一段时间内纺织行业转变发展方式的主攻方向，高污染的企业必将遭到淘汰。

2、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企业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1) 科德宝宝翎衬布（南通）有限公司

科德宝宝翎衬布（南通）有限公司的前身为1984年成立的中日合资南通海盟有限公司，专业从事服装用有纺衬布和辅料的生产与销售，曾先后荣获“江苏省外商投资技术密集型和知识密集型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火炬计划产业基地”等称号，2005年其股权转让至具有160年历史、全球最大无纺布供应商德国科德宝集团，现已成为全球最顶级的服装辅料供应商，年生产衬布4000万米，销售额2.8亿元。

(2) 南通海汇科技

南通海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注册资本2180万元，是与有着160多年生产衬布历史的德国WINDLER公司合资兴建的中外合资企业，是专业

生产各类机织粘合衬布的公司，目前有四条粉点生产线，年生产衬布 3800 万米，新的工业园区座落于港闸区秦灶街道国强路 385 号，年销售产值 2 亿元，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获得“全国模范职工之家”、南通市十佳创业示范基地、港闸区五星劳动和谐企业、纳税大户等荣誉。

（3）南通衣依衬布有限公司

南通衣依衬布有限公司成立于上世纪 90 年代初，占地 68000 平米，总建筑面积 58000 平米，20 年来，南通衣依衬布有限公司一直专注于高端衬布的研发与生产，合作客户遍布全球，年产衬布 5000 万米，年创产值 6000 万美元，出口创汇 4000 万美元。发展至今，集团已形成以衬布、服装辅料、纺织等产业为一体化的多方位发展模式。

（4）宏达里朴（香港）有限公司

宏达里朴（香港）有限公司是一家知名的衬布供应商和生产商。总公司位于德国，已有 160 多年的历史。WENDLER 衬布多为世界顶级品牌的衬衫指定选用，产品销往世界 72 个国家和地区。

（5）江苏欣捷衬布有限公司

江苏欣捷衬布有限公司，创建于 1984，专业从事服装用衬布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目前投放市场的产品有双点衬、粉点衬、浆点衬、树脂衬、撒粉衬等，年生产能力 5000 万米，是目前国内较完备的衬布生产基地之一。

3、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专注于衬衣衬布的制作，衬衣衬布是纺织业当中较为小众的一个行业分支。公司已专注于此行业分支 15 年，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生产技术、研发手段。公司在经营发展过程中逐步形成了一定的生产规模。一直以来，公司以优质的产品质量、严格的质量测试指标、优秀的技术服务，长期稳定地为多家衬布采购商和服装品牌生产商提供品质良好的衬布产品。公司在近年来的发展中逐步实现了一定程度的国际化运营，在世界范围内拥有众多客户，其中不乏一些国外著名的衬布采购商，并且与他们的形成了长期的合作伙伴。

4、公司竞争优势

（1）质量管理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依托先进技术检测手段和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控制产品质量。公司严格把控生产过程中各个环节的质量检测，包括原材料检测、半成品检测、成品检测等过程。经过公司多年的经营，公司的产品在业内已经享有盛誉，品牌成为公司产品质量的保证。

（2）设备技术支持与维护优势

公司于 2001 年引进瑞士原装 CAVITEC 复合设备，尽管目前该设备已不处于行业领先水准，但公司同德国 Sympatex（其和德国 Sympatex 设备品管控制完全一致）建立长期合作，在设备的使用上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有效降低了设备维护的成本。利用其精良的参数设置条件和超高的精密度，潜心投入研究 PU, TPU, PES, PTFE 薄膜复合技术，用于专业生产防水、透湿、防风、保暖、阻燃、抗紫外线等功能性复合面料。

（3）产品工艺优势

随着国家对纺织行业重视程度的不断提高以及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客户对衬衣衬布的产品品质和稳定性等要求也逐步提高。公司为适应行业变化，坚持不断优化产品质量，并注重生产工艺的改进。通过公司多年生产工艺改进的经验积累，公司所生产产品的安全性、可靠性得到了客户的普遍认可。

5、公司竞争优势

（1）资金实力不足

纺织加工企业做大做强必须有充足的流动资金和长期资本投入。公司目前主要依靠自身经营积累的资金、股东支持、银行贷款融资发展，自有实力不足。针对发展中存在的资金缺口，公司一方面进行增资扩股，增加权益资本投入；另一方面，公司正积极加入资本市场，努力获得资本市场认可，增加公司融资渠道。

（2）产业链条短，产品附加值不高

产业发展仍停留在原料初加工阶段，产业链短。同时企业为了减轻生产过程中的污染，对于部分工序采取委托加工处理，进一步影响到了企业的毛利率水平。

（3）高素质技术人才不足

由于技术和研发对本产业的重要性，高素质人才是本行业竞争力的核心，持续的技术研发才能长期支持公司的稳健发展。虽然公司已经培养了自己的研究团队，但公司近几年发展迅速，随着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目前的人力资源现状已经难以满足公司业务快速拓展的需要。为了适应公司未来的发展，实现公司战略目标，继续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必须继续加大对一流技术人才的引进力度。

（4）装备水平更新换代缓慢

装备水平落后，劳动生产率低。由于高端设备价格昂贵，企业所用设备并不能够到达国内最先进技术水平，导致企业产品技术含量不足。目前公司正计划采购新式设备来进一步提高企业竞争力。

七、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计划加大市场开发力度，深入国际市场前沿，开发更多优质客户，提高市场占有率和利润率。

在保证衬衫衬布市场的基础上，进军外衣衬布、女装衬布市场。外衣衬布、女装衬布作为服装用衬布的一个重要分支，因其使用量大、用途广泛、变化多样的特点，比衬衫衬布有更大规模的市场需求，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经过 15 年的积累，公司在衬布制造领域已经拥有了广泛的市场销售渠道、丰富的生产经验和精湛的技术水平，进军外衣衬布、女装衬布市场是对公司现有业务的拓展补充。公司计划在未来 3-5 年的时间里能够取得其在衬衣衬布领域同等的市场地位。

根据联合国人口基金会数据显示，2014 年世界人口已经达到 77 亿，衣食住行，是人类最基本的生活需求，穿衣作为人类最基本的需求之一，不会因为社会的发展和科技的进步而减少，它是人类永恒的需求，如果全世界每人每年消费一件服装，那么全球的服装需求也是惊人的，衬布作为服装的“灵魂”和“骨架”，其需求同样也是巨大的。尽管近年来由于劳动力成本的上升，中国的服装制造很大比例地向东南亚转移，但由于衬布制造主要不是依靠手工，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需要完整的产业链、先进的技术水平和丰富的生产经验，以及衬布销售的全球性市场的特点，衬布制造业仍具有广阔前景。公司的目标

是销售额持续增加，利润率水平进一步提高。

除此之外，公司正积极开拓复合面料市场。目前已经在开发户外复合项目所用复合面料的制作新工艺，例如冲锋衣面料，户外帐篷面料等。研发成功后，企业所生产复合面料将会对接整个户外产业的巨大市场。

2、研发能力提升计划

(1) 与学校进行产学研合作

通过与高校进行产学研合作，包括具体项目实施，疑难问题咨询，文献查新方面的合作，建立研发人员与学校的互动，可以更好的从理论方面、技术层面解决实际问题。

(2) 内部培训

研发部门定期进行面料知识、助剂知识、机械设备知识的培训，使得员工能够更好的了解产品组成以及工艺流程；同时聘请专家来企业进行技术原理的讲解，对新产品的研发从原料到产品进行全方位说明。

(3) 研发激励计划

对研发人员的激励措施包括有形的物质报酬，例如工资、奖金、旅游等；还包括无形报酬，例如提高工作舒适度、工作自由度等。除此之外，公司同样承认研究开发人员对个人创造的知识性资产的所有权，承认职务研究开发成果应由个人与企业共有。

3、市场开发计划

(1) 基础业务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夯实基础衬衣衬布业务，确保公司营业收入的稳定增长。由于国内劳动力成本持续增加，企业负担加重。为了保证企业利润，企业计划同江苏省海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合作，在坦桑尼亚建立织布厂。江苏省海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目前已经在坦桑尼亚建立了棉纱厂，并承诺无偿为公司提供厂房，合力搭建纺织产业链，目前项目正在洽谈当中。

(2) 新兴业务

公司复合面料产品经过多年的不断发展和市场开拓，面料品质一等品率达99.9%。通过对产品的不断创新以及周全的售后服务，产品深得广大用户的喜爱

和国际同行的好评，与公司保持长期合作的品牌客户如 NORTHLAND, ADIDAS, TOREAD, PORTS, JNBY 等，下单数量逐年上涨 10%。随着消费人群逐年扩大，公司的复合面料产品越来越多地占有国内外市场，每年的利润增长幅度达到 5-10%。为了进一步满足客户和市场需求，公司计划近年内扩大复合设备生产线，研发各类高科技含量户外用品，继续保持市场竞争优势。

综上所述，公司具有较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14日，有限公司设有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分别为王惠一、孙钟辉、张艳明、李玲、朱杰。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14日，有限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王惠立担任。

2016年6月15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审议通过了《关于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筹备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筹备费用报告的议案》、《关于南通海盟实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职工代表监事。公司运行过程中，职工监事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监事会、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发挥检查公司财务，监督公司管理层等方面的作用。

2016年6月15日，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公司章程》，并提交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

至此，公司已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机构，公司还建立了董事会秘书制度，使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更加科学和规范。

（二）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管理层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就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召开董事会、股东会等会议，履行决策程序，执行相关决议。公司的股东会决议等文件保存较为完整，但是董事决议、监事决议未完整保存。公司治理存在一定不规范之处。

股份公司成立后，针对上述不规范之处，公司切实加强规范治理方面的培训，管理层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确保三会文件保存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均能够正常签署，会议决议能有效执行；切实履行董事会、监事会的各项职权，保障公司的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委托理财等行为履行相关决策程序，严格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董事会参与公司战略目标的制订并检查其执行情况；建立管理层业绩评估机制，以确保公司经营目标实现。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1 次董事会、1 次监事会。公司三会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决议均能有效执行，运作较为规范。

公司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各尽其职，履行勤勉忠诚的义务，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其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评估结果

2001 年 11 月 2 日有限公司成立，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设立了董事会及监事会，其中董事会由王惠一、孙海水、冯玉娟三名成员组成，王惠一任董事长；监事会由黄海平、张艳明、赵均三名成员组成，初步建立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2006 年 12 月 1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选举王惠一、孙钟辉、张艳明、李玲、朱杰为新一届董事会成员，王惠一担任董事长；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王惠立担任。虽然针对公司股权变更等重大事项，公司根据不同审批权限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形成并执行相关决议，但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相关书面决议、会议记录未完整保存。公司治理存在一定不规范之处，但该瑕疵未对公司实际经营及中小股东的权益造成直接和实际的损害。

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组成的比较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完善了《公司章程》，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

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完善股东保护相关制度，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在制度层面切实完善和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利。《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及董事会的授权原则做了明确规定，在制度设计方面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权利。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各项权利。同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公司已初步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但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仍需不断调整与优化，满足公司发展的要求。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一）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曾因企业所得税漏缴被江苏省南通地方税务局稽查局处罚（《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通地税稽罚【2015】90号），内容涉及企业所得税、房产税和个人所得税，具体情况如下：

1. 关于企业所得税，因公司与税务局对《企业政策性搬迁所得税管理办法》中免税规定理解不一致，公司在计算房屋折旧时，计税基础计算有误（未剔除搬迁补贴），导致海盟有限2014年度补交企业所得税40,706.03元。

2. 关于房产税的处罚，因公司将部分房产进行出租，在缴纳房产税时应区分为出租房产和自用房产分别计算缴纳，但企业在申报缴纳房产税时计算方法与税务局计算方法存在差异：公司在进行房产税申报时按照房屋账面原值对土地价值进行分摊，租赁房产分摊的土地价值按照租金的12%征收房产税，对于其他自用房产分摊的土地价值按照房产计税余值的1.2%征收房产税。税务局则

认为公司在进行房产税申报时应当按照房屋面积对土地价值进行分摊，租赁房产分摊的土地价值按照租金的 12%征收房产税，对于其他自用房产分摊的土地价值按照房产计税余值的 1.2%征收房产税。税务局根据重新计算结果要求海盟有限补缴 2013 年度、2014 年度房产税 6,344.97 元、12,020.06 元，并且罚款 6,010.00 元。

3. 关于个人所得税的处罚，2013 年度海盟有限业务招待费中有 43,200.00 元用于购买商场返利卡，税务稽查认为该笔款项未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要求海盟有限补缴个税 8,640.00 元。该笔遗漏金额小于 1 万元，占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比例低于 1%，情节显著轻微，不影响企业合法经营、依法纳税的本质。

对于上述税务处罚公司主观上无偷税故意，补税金额及罚款金额小，不构成重大违法。2016 年 7 月，南通国家税务局及南通地方税务局分别出具《证明》，证实海盟实业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今遵守有关税收征管方面的法律法规，依法纳税，未发生重大税务违法违规。

除上述披露的税务行政处罚事项外，海盟实业报告期内未受到其他主管部门处罚，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无未决诉讼或仲裁。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四、公司的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营衬布、坯布、复合面料为主的服装辅料研发、生产、销售业务，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拥有独立的服务体系，独立开展业务。公司独立获取收入和利润，不存在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二）资产独立

公司系由海盟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海盟有限的全部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房产等资产均已进入公司，相关财产移交手续正在办理中。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设备、无形资产均为公司合法拥有，公司取得了相关资产、权利的权属证书或证明文件，公司的资产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产，资产产权界定清晰。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依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

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公司财务人员专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公司财务人员均专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已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独立做出财务决策，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受股东或其他单位干预或控制。

（五）机构独立

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建立健全组织结构，设立衬布业务部、复合面料业务部、坯布业务部、客户服务中心、研发中心、生产部、质检中心、财务部、办公室9个职能部门，并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按《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影响本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王惠一、王惠立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王惠一、王惠立对外投资或控制的企业具体如下：

1、实际控制人王惠立持有淮南海盟服饰有限公司 30.00%股权，淮南海盟服饰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各种服装，面料及辅料，复合涂层材料，服装饰品，家用纺织品，床上用品，皮具的生产、批发及零售。淮南海盟服饰与海盟实业经营范围存在重叠，但淮南海盟服饰主营业务为时装、服装生产，海盟实业主营业务为衬布、坯布和复合面料为主的服装辅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故在实际生产经营中二者不存在经营范围交叉，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惠立出具了承诺函，承诺淮南海盟服饰在今后生产经营中不会与海盟实业生产经营产生冲突。

2、实际控制人王惠立持有南通海盟服饰有限公司 60.26%的股权，实际控制人王惠一持有南通海盟服饰有限公司 39.74%的股权，南通海盟服饰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各种服装、服装面料及辅料、服装饰品及服装辅料用色布、家用纺织品、床上用品、皮鞋、箱包、皮具的生产及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上述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南通海盟服饰与海盟实业存在经营范围交叉的情况，但南通海盟服饰主营业务为时装、服装生产，海盟实业主营业务为衬布、坯布和复合面料为主的服装辅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故在实际生产经营中二者不存在经营范围交叉，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惠一、王惠立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南通海盟服饰在今后生产经营中不会与海盟实业生产经营产生冲突。

3、实际控制人王惠一持有南通金盟制衣有限公司 40.00%股权，金盟制衣经营范围为：服装及面料、辅料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金盟制衣与海盟实业存在经营范围交叉情况，但金盟制衣主营业务为时装、服装生产，海盟实业主营业务为衬布、坯布和复合面料为主的服装辅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故在实际生产经营中二者不存在经营范围交叉，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惠一出具了承诺函，承诺金盟制衣在今后生产经营中不会与海盟实业生产经营产生冲突。

4、实际控制人王惠一持有南通海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5.00%股权，实际控制人王惠立持有南通海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9.00%股权，南通海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汽车维修；汽车技术服务；机动车辆保险代理；广汽本田品牌汽车、汽车零部件及相关产品的批发和零售；二手车经销（开设店铺应当符合城市发展有关规定）；汽车保养、售后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海盟汽车与海盟实业经营范围不存在冲突。

5、实际控制人王惠一持有如皋海盟厚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27%股权，如皋海盟厚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广汽本田品牌汽车销售；汽车零部件及相关配件的批发和零售；二手车销售；提供代理申请机动车上牌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保险代理（代理险种：意外伤害保险、机动车辆保险）；一类汽车维修（小型车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厚德汽车与海盟实业经营范围不存在冲突。

6、实际控制人王惠一持有南通海盟讴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9.00%股权，实际控制人王惠立持有南通海盟讴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28%股权，南通海盟讴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ACURA（讴歌）品牌汽车、汽车零部件及相关产品的销售；二手车经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机动车辆保险代理；一类汽车维修（小型车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讴歌汽车与海盟实业经营范围不存在冲突。

7、实际控制人王惠一持有南通海盟东方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5.00% 股权，南通海盟东方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一类汽车维修（乘用车）；意外伤害保险、机动车辆保险代理；广汽品牌汽车销售；汽车及零配件、二手车的销售；自营和代理上述商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东方汽车与海盟实业经营范围不存在冲突。

8、实际控制人王惠一持有南通海盟景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6.00% 股权，实际控制人王惠立持有南通海盟景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5.00% 股权，南通海盟景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机动车辆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代理；一类汽车维修（乘用车）。（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广汽菲亚特品牌汽车销售、进口菲亚特品牌汽车销售；汽车零部件、二手车的销售；自有房屋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者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景瑞汽车与海盟实业经营范围不存在冲突。

9、实际控制人王惠一持有南通海盟菱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2.00% 股权，南通海盟菱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广汽三菱品牌汽车、汽车零配件、汽车用品的销售；二手车销售（开设店铺应当符合城市发展有关规定）；自营和代理上述商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菱动汽车与海盟实业经营范围不存在冲突。

10、实际控制人王惠一持有南通海盟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26.00% 股权，实际控制人王惠立持有南通海盟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25.00% 股权，南通海盟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机动车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与海盟实业经营范围不存在冲突。

11、实际控制人王惠一持有南通开发区海盟旧机动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20.00% 股权，实际控制人王惠立持有南通开发区海盟旧机动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20.00% 股权，南通开发区海盟旧机动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旧机动车销售和代理（含网上）（须符合政府规划）；信息咨询服务、机动车检测服务、停车场管理服务、自由房屋及场地租赁；消防产品、交通安全设施销

售；机动车标牌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与海盟实业经营范围不存在冲突。

12、实际控制人王惠一创立的港闸区江枫渔火大酒店（个体工商户），经营范围为：正餐服务；预包装食品销售；会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与海盟实业经营范围不存在冲突。

13、实际控制人王惠一创立的崇川区江枫渔火大酒店（个体工商户），经营范围为：正餐服务；预包装食品销售；会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与海盟实业经营范围不存在冲突。

14、实际控制人王惠一持有南通海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10%的股权，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与海盟实业经营范围不存在冲突。

除上述事宜外，实际控制人王惠一、王惠立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共同实际控制人王惠一、王惠立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为维护海盟实业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在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前提下，海盟实业之实际控制人王惠一、王惠立于此作出如下不可撤销之承诺：

（1）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海盟实业的主营业务及其它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下称“竞争业务”）；

（2）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于本人作为对海盟实业直接/间接拥有权益的主要股东/关联方期间，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从事竞争业务或可能构成竞争业务的业务；

（3）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将来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竞争业务有关的投资机会或其它商业机会，在同等条件下赋予海盟实业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

(4) 自本函出具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承诺为不可撤销的，且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成为对海盟实业直接/间接拥有权益的主要股东/关联方及之后一年期限届满为止；

(5) 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如违反上述任何承诺，本人将赔偿海盟实业及海盟实业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该等责任是连带责任。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资金往来。2014 年、2015 年公司与关联方发生资金往来约定并及时支付利息，2016 年 1-5 月公司与关联方发生资金往来未实际支付利息。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主要通过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科目核算。

具体资金往来情况可参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关联方、关联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部分。

(二) 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海盟实业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建立了防止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机制。公司所采取的具体制度安排如下：

1、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其中公司下列重大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 本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 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 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五) 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六)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2、公司已制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对防止公司资金占用措施做出了具体规定，包括：公司应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通过各种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的资金和资源，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使用：

(一) 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使用；

(二) 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三) 委托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

(四) 委托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五) 代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偿还债务；

(六)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直接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比例(%)	直接和间接股权转让限制
1	王惠一	董事长	6,950,000	34.75	200,000	1.00	是
2	孙钟辉	董事、总经理	2,200,000	11.00	800,000	4.00	是
3	王惠立	董事	3,150,000	15.75	-	-	是
4	黄海平	董事	1,000,000	5.00	-	-	是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直接持股数量 (股)	直接持股比例 (%)	间接持股数量 (股)	间接持股比例 (%)	直接和间 接持股转 让限制
5	尹冲	董事兼董 事会秘书	-	-	-	-	是
6	周玉华	监事	-	-	-	-	是
7	陶伯平	监事	-	-	150,000	0.75	是
8	杨晔	监事	-	-	-	-	是
9	季志芬	财务总监	-	-	160,000	0.80	是
10	褚建明	副总经理	-	-	180,000	0.90	是
11	吉训虎	副总经理	-	-	180,000	0.90	是
合计			13,300,000	66.50	1,670,000	8.35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报告报期内，公司董事王惠一与王惠立为姐妹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未在公司股东单位及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并承诺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将不在公司股东单位及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若违反承诺，自愿承担给股份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诚信状况的书面说明，详见本节“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之“（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四)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经股东大会、职工大会、董事会选举或聘任合法产生，不存在超越公司

董事会、股东大会权限的人事任免决定。公司存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兼职的情况主要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王惠一	董事长	南通海盟服饰有限公司	董事
		南通金盟制衣有限公司	监事
		南通海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南通海盟东方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南通海盟景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南通海盟菱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南通海盟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监事
		南通开发区海盟旧机动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监事
		港闸区江枫渔火大酒店 (个体工商户)	经营者
		崇川区江枫渔火大酒店 (个体工商户)	经营者
王惠立	董事	南通海盟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南通海盟服饰有限公司	董事长
		南通海盟讴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南通海盟东方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孙钟辉	董事	淮南海盟服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南通海盟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合伙人
黄海平	董事	南通海盟讴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陶伯平	监事	港闸区海盟汽车之家维修中心 (个体工商户)	经营者

除上述兼职情况以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其他外部单位任职。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企业不存在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进行任免，同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函》：

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 233 条规定的并被证监会确定为证券市场禁入者的情形。

最近两年内本人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等情况。

（七）竞业禁止

公司董监高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也不存在有关上述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董监高、核心人员也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董事的变化情况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14 日，有限公司设有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王惠一、孙钟辉、张艳明、李玲、朱杰。

2016 年 6 月 15 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召开，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王惠一、孙钟辉、王惠立、黄海平、尹冲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王惠一担任董事长，尹冲勇担任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因股权变动、股份公司设立等原因引起的变化没有给公司的经营管理造成重大实质性影响。

此后，公司董事未发生变动。

（二）监事的变化情况

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14日，有限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王惠立担任。

2016年6月15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召开，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选举周玉华、陶伯平为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推选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杨晔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其中周玉华任监事会主席。公司监事因股权变动、股份公司设立等原因引起的变化没有给公司的经营管理造成重大实质性影响。

此后，公司监事未发生变动。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情况

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14日，王惠一担任有限公司总经理，孙钟辉担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王惠一负责公司生产经营，孙钟辉协同王惠一进行公司日常治理。

2016年6月15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聘任孙钟辉担任股份公司总经理，褚建明、吉训虎担任营销副总经理，季志芬担任财务总监，尹冲担任董事会秘书。高管人员任期三年，自2016年6月15日至2018年6月14日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股权变动、股份公司设立等原因引起的变化没有给公司的经营管理造成重大实质性影响。

此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除特殊说明外，以下财务会计信息数据单位为人民币元，“报告期”指2016年1-5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报告期的财务报告业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6]007553号）。

本转让说明书中财务分析均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1、主要财务报表（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905,180.30	12,535,756.28	6,297,737.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	350,000.00	
应收账款	27,810,402.10	28,996,922.46	38,156,876.54
预付款项	268,011.14	673,219.14	2,025,67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1,400.00	5,650,000.00	1,076,541.11
存货	15,820,520.95	12,216,203.74	11,982,220.3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69, 037. 76	721, 095. 90	995, 774. 50
流动资产合计	65, 814, 552. 25	61, 143, 197. 52	60, 534, 819. 5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8, 049, 812. 82	8, 280, 267. 42	8, 833, 358. 46
固定资产	9, 511, 892. 89	9, 838, 924. 90	11, 168, 658. 6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 157, 017. 12	3, 193, 556. 67	3, 281, 251. 5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5, 520. 19	444, 380. 89	541, 226. 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5, 000. 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 134, 243. 02	22, 002, 129. 88	23, 824, 495. 44
资产总计	86, 948, 795. 27	83, 145, 327. 40	84, 359, 314. 97

资产负债表（续）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000,000.00	27,000,000.00	37,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187,115.43	9,282,938.78	9,656,568.40
预收款项	1,579,948.54	1,024,734.39	1,273,999.44
应付职工薪酬	1,846,254.61	2,605,154.59	2,656,314.56
应交税费	990,170.80	1,441,087.38	1,201,174.14
应付利息	40,088.13	43,317.85	73,975.00
应付股利	13,876,616.35		
其他应付款	235,001.07	4,179,056.22	267,430.7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1,755,194.93	45,576,289.21	52,129,462.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1,755,194.93	45,576,289.21	52,129,462.3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1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92,421.84	3,692,421.84	3,191,544.01
未分配利润	1,501,178.50	13,876,616.35	11,038,308.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193,600.34	37,569,038.19	32,229,852.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6,948,795.27	83,145,327.40	84,359,314.97

利润表

项目	2016年1-5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60,440,688.73	150,179,717.37	166,887,908.66
减: 营业成本	52,463,492.28	133,861,628.81	150,929,299.09
营业税金及附加	332,754.38	806,786.43	551,212.33
销售费用	2,344,361.64	5,443,993.55	4,601,299.47

管理费用	2,859,071.12	6,259,230.17	5,856,481.02
财务费用	457,587.89	-16,177.39	2,510,336.40
资产减值损失	-87,697.27	-387,383.30	28,871.9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71,118.69	4,211,639.10	2,410,408.45
加：营业外收入		392,044.05	507,982.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4,944.05	307,470.87
减：营业外支出	31,845.65	23,088.34	139,466.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0,226.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39,273.04	4,580,594.81	2,778,925.11
减：所得税费用	538,094.54	1,241,409.28	798,860.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1,178.50	3,339,185.53	1,980,064.56
六、其他综合收益(其他综合亏损以“-”号填列)			
七、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01,178.50	3,339,185.53	1,980,064.56

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6年1-5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079,910.16	161,389,407.98	168,156,109.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548, 375. 77	11, 264, 052. 99	7, 837, 560. 8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 814. 30	570, 610. 41	400, 276. 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 895, 100. 23	173, 224, 071. 38	176, 393, 947. 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 157, 101. 96	132, 308, 778. 93	152, 295, 924. 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375, 985. 97	15, 248, 809. 91	13, 999, 018. 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 381, 811. 58	2, 360, 703. 22	1, 826, 960. 4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882, 494. 93	5, 650, 234. 28	5, 175, 638. 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 797, 394. 44	155, 568, 526. 34	173, 297, 541. 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097, 705. 79	17, 655, 545. 04	3, 096, 405. 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46, 244. 45	345, 466. 4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 500, 000. 00	4, 308, 074. 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500, 000. 00	4, 354, 319. 31	345, 466. 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2, 786. 33	1, 061, 512. 39	1, 737, 929. 6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和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 500, 000. 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 786. 33	10, 561, 512. 39	1, 737, 929. 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 407, 213. 67	-6, 207, 193. 08	-1, 392, 463. 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27,000,000.00	56,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	33,000,000.00	56,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37,000,000.00	5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84,981.50	2,034,329.22	2,493,359.7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	195,169.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84,981.50	39,229,498.71	58,493,359.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4,981.50	-6,229,498.71	-2,493,359.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48,986.06	1,019,165.96	147,271.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68,924.02	6,238,019.21	-642,145.71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35,756.28	6,297,737.07	6,939,882.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04,680.30	12,535,756.28	6,297,737.07

2016 年 1-5 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实收资本	2016 年 1-5 月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3,692,421.84	13,876,616.35	37,569,038.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20,000,000.00								3,692,421.84	13,876,616.35	37,569,038.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375,437.85	-12,375,437.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01,178.50	1,501,178.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876,616.35	-13,876,616.35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13,876,616.35	-13,876,616.35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3,692,421.84	1,501,178.50	25,193,600.34

2015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5 年 1-12 月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18,000,000.00								3,191,544.01	11,038,308.65	32,229,852.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18,000,000.00								3,191,544.01	11,038,308.65	32,229,852.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								500,877.83	2,838,307.70	5,339,185.5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339,185.53	3,339,185.5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2,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000,000.00										2,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00,877.83	-500,877.83		
1、提取盈余公积								500,877.83	-500,877.83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3,692,421.84	13,876,616.35	37,569,038.19	

2014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实收资本	2014 年 1-12 月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18,000,000.00								2,894,534.32	9,355,253.78	30,249,788.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18,000,000.00								2,894,534.32	9,355,253.78	30,249,788.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7,009.69	1,683,054.87	1,980,064.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80,064.56	1,980,064.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97,009.69	-297,009.69	
1、提取盈余公积							297,009.69	-297,009.69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000,000.00						3,191,544.01	11,038,308.65	32,229,852.66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会计报表的合并范围和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报告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报告期的财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6]007553 号）。

四、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5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1 月-5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1.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报告期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止。

2.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3.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5.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6.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应收款项；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7. 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客户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应收出口退税、员工的备用金及押金。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②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8.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9.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 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20	5	4.75、9.5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

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各类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10、20	5	4.75、9.50
生产设备	直线法	3、10	5	9.50、31.67
电子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3	5	31.67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	5	23.75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1.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2.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3.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等。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50	预计收益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发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4.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

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15.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6.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本公司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具体方法如下：

(1) 国内销售：在商品交付给客户后，并同时取得客户确认后开具发票确认收入实现；

(2) 国外销售：商品已经发出离境，向海关报关后确认收入实现。

17.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19.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

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本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对公司财务数据无重要影响。

(2) 公司无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税项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营改增试点地区适用应税劳务收入）；	17.00%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2.00%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数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五、公司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5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净利润（万元）	150.12	333.92	198.01
综合毛利率（%）	13.20	10.87	9.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52.54	283.30	171.72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收益率（%）	4.58	9.85	6.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收益率（%）	4.66	8.36	5.50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相对较低，维持在10%左右，综合毛利率的具体分析请参见本节之“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三）按产品（服务）类别列示的收入、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公司2016年1-5月、2015年度、2014年度毛利率分别为13.20%、10.87%、9.56%；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4.58%、9.85%、6.3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4.66%、8.36%、5.50%；报告期内2016年1-5月毛利率出现较高幅度增长

是由于公司前期开发的复合面料技术已经成熟，进入推广阶段，复合面料毛利率大幅增加；公司坯布销售受原材料棉纱价格降低的影响毛利率有所上升。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变动趋势一致，均有所增加，其主要原因系公司拥有大量外销业务，2015 年度受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影响，造成了较高金额的汇兑收益，导致 2015 年度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上升。

（二）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71.02	54.82	61.79
流动比率（倍）	1.07	1.34	1.16
速动比率（倍）	0.79	1.04	0.87
财务指标	2016 年 1-5 月	2015 年度	2015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56.28	909.99	841.55
利息保障倍数（倍）	4.51	3.08	2.1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35	0.88	0.17

（1）公司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和应付股利组成。其中，其他应付款主要系股东借款，截止 2016 年 5 月 31 日，股东借款已还清。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下降 6.97 个百分点，主要系本年资金拆入净减少额 6,000,000.00 元，导致负债总体下降，资产负债率有所降低。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相对偏高，主要原因系根据 2016 年 3 月 28 日股东会决议，公司对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

利润 13,876,616.35 元进行了股利分配，尚未支付，导致流动负债大幅上升，资产负债率上涨。

公司客户信誉良好，资金回笼速度较快。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在 78.26-85.71 天，因而公司的收款现金流稳定且可预期。公司货币型资产可以覆盖除应付股利外的上述债务，不存在较大的偿债风险。

公司整体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充沛，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了充足的现金流。故 2016 年 3 月利润分配后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因此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波动总体上涨，短期偿债指标波动下降合理。

(2) 截止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分别取得人民币 400.00 万元 (2015/7/1-2016/7/1)、300.00 万元 (2015/8/2-2016/8/2)、400.00 万元 (2015/8/10-2016/8/10)、350.00 万元 (2015/9/1-2016/8/18)、450.00 万元 (2015/9/10-2016/9/9)、400.00 万元 (2016/1/5-2017/1/4) 和 400.00 万元 (2016/4/19-2017/3/10)，共计人民币 2,700.00 万元短期借款。

银行授信情况：

公司分别以南通房权证字第 22000629 号、南通房权证字第 12112660 号、南通房权证字第 12112658 号、南通房权证字第 12112657 号房屋所有权证中的部分房产（南通市港闸区越江路 20 号 1、9-14、16、21 幢房产，抵押值为人民币 1,890.00 万元，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7,744,512.36 元）以及苏通国有 (2002) 字第 0209006 号土地使用权证（抵押值为人民币 1,980.00 万元，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4,384,746.00 元）抵押于中国工商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获得自 2013 年 3 月 19 日至 2019 年 3 月 18 日，最高额为 38,700,000.00 元抵押借款。

公司对内销和外销采用不同模式结算，内销主要为大型客户，主要采用赊销方式结算，信用期一般在 45-90 天；外销客户主要采用 T/T 结算，对小客户公司使用 L/C 结算保证结算款安全性，周期为 30-60 天。公司对供应商主要采用汇款方式结算，一般在货物验收合格并收到发票的次月支付货款。公司的现金的收付款速度均较快。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如下所示：

2016 年 1-5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7,097,705.79	17,655,545.04	3,096,405.65

公司整体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充足，报告期内并未发生现金流短缺的情况，不存在较大的偿债风险。

(3) 结合上述分析，公司认为虽然资产负债率有较高，对公司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4) 公司采取应对政策：公司加强产品研发，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从而增加公司净现金流和净资产，保证公司长期健康发展。同时注意应收账款催收工作，预防潜在应收款不能及时收回的风险。

(三) 营运能力分析

期间	应收账款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存货周转率	存货周转天数
2016 年 1-5 月	2.02	75.25	3.69	41.19
2015 年度	4.24	84.91	10.91	33.00
2014 年度	4.20	85.71	11.26	31.97

2016 年 1-5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02（按 5 个月计算）、4.24、4.20，2015 年度、2014 年度保持了较为稳定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应收

账款回收周期为 3 个月左右，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为良好，主要原因系公司销售的客户均为国内外大型厂商，拥有较高的信誉度及较为固定的回款周期。

公司 2016 年 1 至 5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69（按 5 个月计算）、10.91 和 11.26，总体保持平稳。2015 年度、2014 年度存货周转率均维持在 11 左右，公司采购存货的付款周期一般为 30 天左右，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了较为固定的采购厂商及付款周期。

总体来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处于正常合理水平。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展、客户管理水平的提升以及资产管理能力的加强，公司运营能力存在进一步提升的空间。

（四）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流量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5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77	1,765.55	309.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72	-620.72	-139.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50	-622.95	-249.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6.89	623.80	-64.21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净利润	4.73	5.29	1.56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6 年 1-5 月、2015 年和 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09.77 万元、1,765.55 万元和 309.64 万元。得益于公司战略部署明确合理以及管理日趋规范，公司整体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充沛，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了充足的现金流。

2015 年度公司经营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4 年度同比有较大幅度的提高，主要原因系国家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调整了纺织品的出口退税率，由原来的 13% 调整至 17%，企业享受到了更多的出口退税返还；同时，2015 年度原材料价格较 2014 年度有所下降，企业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下降两方面共同导致。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比值分别为 5.29 倍、1.56 倍，最近两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超过净利润，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状况较为良好。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540.72 万元、-620.72 万元、-139.2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活动主要系构建长期资产以及资金的外借。2016 年 1-5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92,786.33 元、1,061,512.39 元和 1,737,929.62 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2016 年 1-5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58.50 万元、-622.95 万元和-249.34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公司满足日常经营需要，向银行借款收到的现金以及部分向关联方借款收到的现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和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5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01,178.50	3,339,185.53	1,980,064.56
加：资产减值准备	-87,697.27	-387,383.30	28,871.9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05,272.94	2,232,771.84	3,055,500.16
无形资产摊销	36,539.55	87,694.92	87,694.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944.05	-277,244.7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32,765.72	871,600.74	2,346,088.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860.70	96,845.83	-7,217.9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07,924.92	-288,532.76	2,555,397.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93,191.48	11,805,557.28	-6,487,961.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	6,295,519.09	-57,250.99	-184,787.58

项目	2016年1-5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填列)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7,705.79	17,655,545.04	3,096,405.65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的确认条件

具体内容详见本节“四、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16. 收入”。

(二)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的销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5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	59,876,388.50	99.07	148,465,565.95	98.86	165,237,921.29	99.01
坯布	20,078,127.70	33.22	38,204,473.84	25.44	45,289,872.86	27.14
漂布	1,163,156.77	1.92	4,653,336.69	3.10	4,249,648.63	2.55
衬布	34,005,860.32	56.27	93,187,694.28	62.05	101,485,194.39	60.81
复合面料	4,629,243.71	7.66	12,420,061.14	8.27	14,213,205.41	8.51
其他业务	564,300.23	0.93	1,714,151.42	1.14	1,649,987.37	0.99

(2) 主营业务收入按境内外、省份列示的销售情况

项目	2016年1-5月	占比	2015年度	占比	2014年度	占比
内销收入	34,330,175.56	56.95	68,283,577.45	45.99	75,166,662.81	45.49
其中：江	22,677,925.13	66.51	42,317,571.15	61.97	49,293,122.65	65.58

江苏省						
上海	4,591,482.90	27.15	16,979,963.22	24.87	13,983,686.99	18.60
浙江省	318,224.44	3.42	5,726,291.62	8.39	6,495,258.63	8.64
其他区域	181,407.41	2.92	3,259,751.46	4.77	5,394,594.54	7.18
外销收入	25,546,212.94	43.05	80,181,988.50	54.01	90,071,258.48	54.51
主营收入 合计	59,876,388.50	100.00	148,465,565.95	100.00	165,237,921.29	100.00

公司是一家棉织造加工企业，主要从事以衬布、坯布和复合面料为主的服装辅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由衬布、坯布、漂布和复合面料四部分构成。2016年1-5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59,876,388.50元、148,465,565.95元和165,237,921.29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均超过98%，公司业务明确，其中坯布、衬布为公司主要产品。报告期内，坯布、衬布合计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稳定在88%左右，一直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部分。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基本保持稳定，2015年营业收入较2014年略微下降，主要原因系2015年度美元人民币汇率上升，公司外销产品的价格优势受到了一定影响。

（三）按产品（服务）类别列示的收入、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毛利率及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业务名称	2016年1-5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59,876,388.50	13.15	148,465,565.95	10.67	165,237,921.29	9.44
坯布	20,078,127.70	11.08	38,204,473.84	8.63	45,289,872.86	8.31
漂布	1,163,156.77	25.76	4,653,336.69	28.54	4,249,648.63	26.26
衬布	34,005,860.32	10.41	93,187,694.28	9.37	101,485,194.39	8.94
复合面料	4,629,243.71	39.30	12,420,061.14	20.04	14,213,205.41	11.55

其他业务收入	564,300.23	18.83	1,714,151.42	27.05	1,649,987.37	21.89
营业收入合计	60,440,688.73	13.20	150,179,717.37	10.87	166,887,908.66	9.56

2016年1-5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主营收入毛利率分别为13.15%、10.67%和9.44%。报告期内，公司整体毛利率水平较低，主要原因系公司主营业务中坯布、衬布的生产均属于传统行业，市场竞争激烈，同质化程度较高，导致坯布、衬布的销售毛利率水平较低。报告期内，虽然复合面料在公司销售收入中的占比较小，但得益于近年来户外运动的兴起，市场对冲锋衣等户外装备需求的增加，作为主要生产原料的复合面料毛利率水平一直保持了上升趋势。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租赁收入及代收代缴的水电费收入，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占营业总收入比例较低，2016年1-5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占比分别为0.93%、1.14%和0.99%。

（四）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报告期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5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60,440,688.73	150,179,717.37	166,887,908.66
营业成本	52,463,492.28	133,861,628.81	150,929,299.09
营业毛利	7,977,196.45	16,318,088.56	15,958,609.57
营业利润	2,071,118.69	4,211,639.10	2,410,408.45
利润总额	2,039,273.04	4,580,594.81	2,778,925.11
净利润	1,501,178.50	3,339,185.53	1,980,064.56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总体保持了较为平稳的水平，营业毛利2015年较2014年有所增长，主要原因得益于棉花价格下降导致的原材料价格略有降低。营业利润增长

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拥有大量外销业务，2015 年度受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影响，造成了较高金额的汇兑收益，导致 2015 年度营业利润、净利润均有所增加。

（五）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5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费用	2,344,361.64	5,443,993.55	4,601,299.47
管理费用	2,859,071.12	6,259,230.17	5,856,481.02
财务费用	457,587.89	-16,177.39	2,510,336.40
费用合计	5,661,020.65	11,687,046.33	12,968,116.89
营业收入	60,440,688.73	150,179,717.37	166,887,908.66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88	3.62	2.76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4.73	4.17	3.51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76	-0.01	1.50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合计	9.37	7.78	7.77

2016 年 1-5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的三项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 5,661,020.65 元、11,687,046.33 元和 12,968,116.89 元，期间费用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37%、7.78% 和 7.77%。2015 年度 2014 年度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总体持平，2016 年度 1-5 月份期间费用占比较高主要原因系每年的年初系纺织行业展览会举办高峰时段，企业参加展览会的相关费用较高，以及进入 2016 年来美元对人民币汇率有所下降，企业汇兑损益金额上升两方面导致。

从费用构成来看，2016 年 1-5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分别为 3.88%、3.62% 和 2.76%，公司管理费用占比分别为 4.73%、4.17% 和 3.51%，公司财务费用占比分别为 0.76%、-0.01% 和 1.40%。

总体而言，目前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处于较低水平，公司费用管控水平良好。

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5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展览费、会务费	190,727.17	468,857.06	409,855.14
工资	521,798.83	1,187,186.60	1,000,921.75
出口费用	1,057,243.10	1,989,736.11	1,567,297.33
运输、装卸费等	209,496.41	690,272.80	709,061.64
差旅费	116,145.31	329,728.20	312,547.80
水电费	76,836.53	233,220.04	197,873.64
社会保险费	77,220.86	175,716.47	128,701.12
职工福利费	23,806.88	123,410.11	96,529.82
折旧	19,168.00	46,321.70	51,445.50
公积金	13,296.24	27,877.34	23,869.98
广告费	22,050.00	71,641.89	42,820.00
业务招待费	12,991.41	91,431.07	51,781.59
无形资产摊销	3,580.90	8,594.16	8,594.16
合计	2,344,361.64	5,443,993.55	4,601,299.47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2016年1-5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销售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88%、3.62%和2.76%。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销售客户均为长期合作的国内外大型厂商，公司用于推广产品、开拓渠道的相关费用需求较低。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5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职工薪酬	1,050,808.68	3,364,383.55	3,317,997.15
科研开发费	540,942.33	168,193.54	
审计、咨询费等	446,364.43	359,056.61	

折旧与摊销	247,012.85	618,721.49	867,622.93
税费	197,484.85	471,597.29	465,106.39
差旅费	108,542.87	203,088.00	241,132.85
业务招待费	100,056.60	356,111.84	281,050.53
水电费	73,092.08	174,214.85	100,969.86
办公费	49,328.06	180,097.73	190,012.19
其它	45,438.37	363,765.27	392,589.12
合计	2,859,071.12	6,259,230.17	5,856,481.02

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2016年1-5月、2015年度、2014年度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用于设备维修的材料费、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差旅费、招待费用合计数占各自期间管理费用总额的比例稳定在80%左右。

3、财务费用

单位：元

类 别	2016年1-5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581,751.78	2,198,841.56	2,493,359.79
减：利息收入	12,018.18	352,507.82	54,120.86
汇兑损益	-227,571.67	-2,054,100.81	-30,000.53
金融机构手续费	115,425.96	191,589.68	101,098.00
合 计	457,587.89	-16,177.39	2,510,336.40

公司银行借款金额主要为短期借款，这也是目前公司主要的融资方式。公司短期借款数额稳定，2016年5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的短期借款分别为27,000,000.00元、27,000,000.00元和37,000,000.00元，2016年1-5月、2015年度、2014年度分别支付了借款利息费用581,751,78元、2,198,841.56元、2,493,359.79元。

公司销售的产品中一半左右为外销，故汇兑损益金额受美元人民币汇率影响较大，2016年1-5月、2015年度、2014年度财务费用中汇兑损益金额分别为-227,571,67元、-2,054,100.81元、-30,000.53元。

(六)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5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08,074.86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944.05	277,244.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7,100.00	2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845.65	-23,088.34	-108,728.09
减：所得税影响额	-7,625.00	170,799.58	105,657.68
合计	-24,220.65	506,230.99	262,858.98

(七) 报告期内适用税率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税收入	25%

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增值税税率为 25%。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20,905,180.30	24.04	12,535,756.28	15.08	6,297,737.07	7.47
应收票据	100,000.00	0.12	350,000.00	0.42		
应收账款	27,810,402.10	31.98	28,996,922.46	34.87	38,156,876.54	45.23
预付款项	268,011.14	0.31	673,219.14	0.81	2,025,670.00	2.40
其他应收款	241,400.00	0.28	5,650,000.00	6.80	1,076,541.11	1.28
存货	15,820,520.95	18.20	12,216,203.74	14.69	11,982,220.31	14.20
其他流动资产	669,037.76	0.77	721,095.90	0.87	995,774.50	1.18
流动资产合计	65,814,552.25	75.69	61,143,197.52	73.54	60,534,819.53	71.76
投资性房地产	8,049,812.82	9.26	8,280,267.42	9.96	8,833,358.46	10.47
固定资产	9,511,892.89	10.94	9,838,924.90	11.83	11,168,658.67	13.24
无形资产	3,157,017.12	3.63	3,193,556.67	3.84	3,281,251.59	3.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5,520.19	0.48	444,380.89	0.53	541,226.72	0.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5,000.00	0.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134,243.02	24.31	22,002,129.88	26.46	23,824,495.44	28.24
资产总计	86,948,795.27	100.00	83,145,327.40	100.00	84,359,314.97	100.00

2016年5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86,948,795.27元、83,145,327.40元和84,359,314.97元。公司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构成。

具体分析如下：

(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9,043.97	11,418.95	22,085.23
银行存款	20,495,636.33	12,524,337.33	6,275,651.84
其他货币资金	400,500.00		
合计	20,905,180.30	12,535,756.28	6,297,737.07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类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350,000.00	
合计	100,000.00	350,000.00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70,000.00					
合计	1,070,000.00					

4. 报告期末无因出票人无法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 报告期内, 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 元; %

账龄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9,204,642.38	99.77	1,440,318.41	30,432,467.72	99.52	1,521,623.39	40,082,789.87	99.76	2,004,139.49
1-2 年	39,472.79	0.13	7,894.56	89,472.79	0.29	17,894.56	97,782.70	0.24	19,556.54
2-3 年	28,999.80	0.10	14,499.90	28,999.80	0.09	14,499.90			
3 年以上									
合计	29,273,114.97	100.00	1,462,712.87	30,550,940.31	100.00	1,554,017.85	40,180,572.57	100.00	2,023,696.03

从应收账款账龄结构来看，公司 2016 年 5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99.77%、99.52%、99.76%。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大多集中在 1 年以内，公司账龄结构良好。2016 年 5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值分别为 27,810,402.10 元、28,996,922.46 元和 38,156,876.54 元，占各期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31.98%、34.87% 和 45.23%。

2. 公司报告期内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含 2 年）	20.00	20.00
2-3 年（含 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公司坏账准备的计提充分考虑了行业特点、回收期限等因素，计提坏账，已充分体现了谨慎性原则。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在一年以内，公司采用了较为谨慎的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该计提比例政策充分考虑了主要客户的信用状况而制定，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合理，基本符合同行业坏账计提惯例。

3. 报告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1)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坏账准备	比例
迪志衬布（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00,619.57	375,030.98	25.62
科德宝宝翎衬布（南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26,818.00	256,340.90	17.51
OSMAN INTERLININGS LTD.	非关联方	1,909,475.34	95,473.77	6.52
Chargerus Interlining Singapore PTE LTD	非关联方	1,902,790.95	95,139.55	6.50
南通帝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4,035.43	59,701.77	4.08
合计		17,633,739.29	881,686.97	60.23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坏账准备	比例
科德宝宝翎衬布（南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71,150.07	423,557.50	27.70
迪志衬布（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25,236.37	266,261.82	17.41
Harodite S. A. DE C. V. (El Salvador)	非关联方	1,542,699.88	77,134.99	5.05
Chargerus Interlining Singapore PTE LTD	非关联方	1,115,072.29	55,753.61	3.65
FREUDENBERG TEXTILE TECHNOLOGIES	非关联方	899,349.57	44,967.48	2.94
合计		17,353,508.18	867,675.40	56.75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坏账准备	比例
Chargerus Interlining Singapore PTE LTD	非关联方	11,684,740.95	584,237.05	29.08
迪志衬布（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70,895.38	273,544.77	13.62
Freudenberg&Vilene International Ltd.	非关联方	3,932,798.17	196,639.91	9.79

科德宝宝羽衬布（南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93,085.42	174,654.27	8.69
Chargerus Interlining (HK) Ltd	非关联方	2,004,844.58	100,242.23	4.99
合计		26,586,364.50	1,329,318.23	66.17

4.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16年1-5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7,745.5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6年1-5月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浙江九鼎服饰有限公司	货款	27,745.55	无法收回	批准核销	否

5.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应收款项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应收款项余额中无关联方往来余额。

（四）预付款项

1. 报告期预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68,011.14	100.00	248,450.00	36.90	2,025,670.00	100.00
1至2年			424,769.14	63.10		
合计	268,011.14	100.00	673,219.14	100.00	2,025,670.00	100.00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系预付采购的原材料款项。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分别为 2,025,670.00 元、673,219.14 元和 268,011.14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40%、0.81% 和 0.31%。

2. 报告期内各期末大额预付账款余额的情况

(1)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大额预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南通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61,900.00	23.10
江苏禾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8.66
苏州市群腾纺织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000.00	12.31
东丽酒伊织染（南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613.60	11.05
江苏省电力公司南通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25,097.54	9.36
合计		199,611.14	74.48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大额预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南通金盟制衣有限公司	关联方	424,769.14	63.10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30,000.00	34.16
陈关兴	非关联方	9,300.00	1.38
常州优宜佳纺织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50.00	1.36
合计		673,219.14	100.00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大额预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南通金盟制衣有限公司	关联方	2,000,000.00	98.74
张家港市金港热熔胶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00	0.59
浙江力星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20.00	0.40
张家港市赛尔服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50.00	0.27
合计		2,025,670.00	100.00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报告各期末关联方款项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三）报告期内关联方往来余额”。

（五）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1,400.00	100.00		5,650,000.00	100.00		1,076,541.11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41,400.00	100.00		5,650,000.00	100.00		1,076,541.11	100.00	

a) 组合中，采用关联方组合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南通海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500,000.00	

b) 组合中，采用无风险组合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押金	150,000.00	150,000.00	150,900.00
备用金	91,400.00		22,000.00
应收出口退税			903,641.11
合 计	241,400.00	150,000.00	1,076,541.11

2. 报告期无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3. 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 目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押金	150,000.00	150,000.00	150,900.00
往来款		5,500,000.00	
备用金	91,400.00		22,000.00
应收出口退税			903,641.11
合 计	241,400.00	5,650,000.00	1,076,541.1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2016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通大众燃气有限公司	押金	150,000.00	5年以上	62.14	
刘大国	备用金	52,000.00	1年以内	21.54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王伟	备用金	34,400.00	1年以内	14.25	
陶伯平	备用金	5,000.00	1年以内	2.07	
合计		241,400.00		100.00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南通海盟汽车 销售服务有限 公司	往来款	5,500,000.00	1年以内	97.35	
南通大众燃气 有限公司	押金	150,000.00	5年以上	2.65	
合计		5,650,000.00		100.00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	押金	903,641.11	1年以内	83.94	
南通大众燃气 有限公司	备用金	150,000.00	5年以上	13.93	
徐疆江	备用金	15,000.00	1年以内	1.39	
陶伯平	备用金	5,000.00	1年以内	0.46	
马俊	备用金	2,000.00	1年以内	0.19	
合计		1,075,641.11		99.91	

报告各期末关联方款项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三）报告期内关联方往来余额”。

（六）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存货项目	2016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45,058.72	160,668.50	2,484,390.22
库存商品			
发出商品	6,497,558.20		6,497,558.20
委托加工物资	1,569,718.14		1,569,718.14
自制半成品	5,307,553.77	38,699.38	5,268,854.39
合计	16,019,888.83	199,367.88	15,820,520.95

存货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64,501.07	153,491.89	2,011,009.18
库存商品	506,143.03		506,143.03
发出商品	3,922,220.01		3,922,220.01
委托加工物资	1,767,991.87		1,767,991.87
自制半成品	4,051,107.93	42,268.28	4,008,839.65
合计	12,411,963.91	195,760.17	12,216,203.74

存货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41,342.21	121,679.83	1,719,662.38
库存商品	567,261.02		567,261.02
发出商品	2,864,278.83		2,864,278.83
委托加工物资	2,086,807.77		2,086,807.77
自制半成品	4,763,741.32	19,531.01	4,744,210.31
合计	12,123,431.15	141,210.84	11,982,220.31

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自制半成品，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存货结构比较稳定，公司在报告期各期末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除少量原材料及自制半成品外，未发现存货发生减值的情形。

（七）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留抵扣额	636,675.30	521,095.90	995,774.50
待摊费用	32,362.46	200,000.00	
合 计	669,037.76	721,095.90	995,774.50

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系增值税留抵扣额及待摊费用。

（八）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1. 账面原值	
(1) 2013.12.31	11,499,522.64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4.12.31	11,499,522.64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2013.12.31	2,113,073.14
(2) 本期增加金额	553,091.04
—计提或摊销	553,091.0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4.12.31	2,666,164.18
3. 减值准备	
(1) 2013.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4.12.31	
4. 账面价值	
(1) 2014.12.31 账面价值	8,833,358.46

(2) 2013.12.31 账面价值	9,386,449.50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1. 账面原值	
(1) 2014.12.31	11,499,522.64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12.31	11,499,522.64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2014.12.31	2,666,164.18
(2) 本期增加金额	553,091.04
—计提或摊销	553,091.0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12.31	3,219,255.22
3. 减值准备	
(1) 2014.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12.31	
4. 账面价值	
(1) 2015.12.31 账面价值	8,280,267.42
(2) 2014.12.31 账面价值	8,833,358.46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1. 账面原值	
(1) 2015.12.31	11,499,522.64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6.5.31	11,499,522.64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2015.12.31	3,219,255.22
(2) 本期增加金额	230,454.60
一计提或摊销	230,454.6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6.5.31	3,449,709.82
3. 减值准备	
(1) 2015.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6.5.31	
4. 账面价值	
(1) 2016.5.31 账面价值	8,049,812.82
(2) 2015.12.31 账面价值	8,280,267.42

2.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止，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0,634,214.24

(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14 年 1 月 1 日	14,261,858.67	19,341,508.25	2,284,388.78	5,292,466.76	41,180,222.46
2、 本期增加金额	82,473.20	273,333.33	108,150.13	26,246.16	490,202.82

购置	82, 473. 20	273, 333. 33	108, 150. 13	26, 246. 16	490, 202. 82
3、本期减少金额		1, 608, 424. 00	1, 849, 758. 00	37, 050. 00	3, 495, 232. 00
处置或报废		1, 608, 424. 00	1, 849, 758. 00	37, 050. 00	3, 495, 232. 00
4、2014年12月31日	14, 344, 331. 87	18, 006, 417. 58	542, 780. 91	5, 281, 662. 92	38, 175, 193. 28
二、累计折旧					
1、2014年1月1日	8, 109, 637. 20	14, 847, 577. 34	2, 096, 719. 52	2, 877, 201. 75	27, 931, 135. 81
2、本期增加金额	477, 042. 72	999, 531. 82	196, 935. 54	828, 899. 04	2, 502, 409. 12
计提	477, 042. 72	999, 531. 82	196, 935. 54	828, 899. 04	2, 502, 409. 12
3、本期减少金额		1, 542, 883. 29	1, 849, 758. 00	34, 369. 03	3, 427, 010. 32
处置或报废		1, 542, 883. 29	1, 849, 758. 00	34, 369. 03	3, 427, 010. 32
4、2014年12月31日	8, 586, 679. 92	14, 304, 225. 87	443, 897. 06	3, 671, 731. 76	27, 006, 534. 61
三、减值准备					
1、2014年1月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4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14年12月31日	5, 757, 651. 95	3, 702, 191. 71	98, 883. 85	1, 609, 931. 16	11, 168, 658. 67
2、2014年1月1日	6, 152, 221. 47	4, 493, 930. 91	187, 669. 26	2, 415, 265. 01	13, 249, 086. 85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年12月31日	14, 344, 331. 87	18, 006, 417. 58	542, 780. 91	5, 281, 662. 92	38, 175, 193. 28
2、本期增加金额		220, 085. 48	75, 506. 40	55, 655. 55	351, 247. 43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购置		220,085.48	75,506.40	55,655.55	351,247.43
3、本期减少金额		3,695,895.60		522,216.00	4,218,111.60
处置或报废		3,695,895.60		522,216.00	4,218,111.60
4、2015年12月31日	14,344,331.87	14,530,607.46	618,287.31	4,815,102.47	34,308,329.11
二、累计折旧					
1、2014年12月31日	8,586,679.92	14,304,225.87	443,897.06	3,671,731.76	27,006,534.61
2、本期增加金额	477,042.72	525,358.65	45,829.91	631,449.52	1,679,680.80
计提	477,042.72	525,358.65	45,829.91	631,449.52	1,679,680.80
3、本期减少金额		3,694,595.20		522,216.00	4,216,811.20
处置或报废		3,694,595.20		522,216.00	4,216,811.20
4、2015年12月31日	9,063,722.64	11,134,989.32	489,726.97	3,780,965.28	24,469,404.21
三、减值准备					
1、2014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5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15年12月31日	5,280,609.23	3,395,618.14	128,560.34	1,034,137.19	9,838,924.90
2、2014年12月31日	5,757,651.95	3,702,191.71	98,883.85	1,609,931.16	11,168,658.67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年12月31日	14,344,331.87	14,530,607.46	618,287.31	4,815,102.47	34,308,329.11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85,470.09	33,000.00	229,316.24	347,786.33
购置		85,470.09	33,000.00	229,316.24	347,786.33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6年5月31日	14,344,331.87	14,616,077.55	651,287.31	5,044,418.71	34,656,115.44
二、 累计折旧					
1、2015年12月31日	9,063,722.64	11,134,989.32	489,726.97	3,780,965.28	24,469,404.21
2、本期增加金额	198,767.80	211,362.96	21,451.46	243,236.12	674,818.34
计提	198,767.80	211,362.96	21,451.46	243,236.12	674,818.34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6年5月31日	9,262,490.44	11,346,352.28	511,178.43	4,024,201.40	25,144,222.55
三、 减值准备					
1、2015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四、 账面价值					
1、 2016年5月31日	5,081,841.43	3,269,725.27	140,108.88	1,020,217.31	9,511,892.89
2、2015年12月31日	5,280,609.23	3,395,618.14	128,560.34	1,034,137.19	9,838,924.90

2.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止，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464,660.00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及其他设备。

目前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占比最大，运输设备和电子及其他设备金额较小。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 27.45%，累计折旧占固定资产原值的比重为 72.55%，成新率较低。其中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的成新率分别为 35.43%、22.37%、21.51%、20.22%。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未发生重大变化，存在少量的新增生产设备及电子及其他设备的行为。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无闲置或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无固定资产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故对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1. 账面原值	
(1) 2013.12.31	4,384,746.00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4.12.31	4,384,746.00
2. 累计摊销	
(1) 2013.12.31	1,015,799.49
(2) 本期增加金额	87,694.92
计提	87,694.9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4.12.31	1,103,494.41
3. 减值准备	
(1) 2013.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4.12.31	
4. 账面价值	

(1) 2014. 12. 31 账面价值	3, 281, 251. 59
(2) 2013. 12. 31 账面价值	3, 368, 946. 5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1. 账面原值	
(1) 2014. 12. 31	4, 384, 746. 00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 12. 31	4, 384, 746. 00
2. 累计摊销	
(1) 2014. 12. 31	1, 103, 494. 41
(2) 本期增加金额	87, 694. 92
计提	87, 694. 9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 12. 31	1, 191, 189. 33
3. 减值准备	
(1) 2014. 12. 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 12. 31	
4. 账面价值	
(1) 2015. 12. 31 账面价值	3, 193, 556. 67
(2) 2014. 12. 31 账面价值	3, 281, 251. 59

2016 年 5 月 31 日

项目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5. 12. 31	4, 384, 746. 00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6. 5. 31	4, 384, 746. 00
2. 累计摊销	
(1) 2015. 12. 31	1, 191, 189. 33

(2) 本期增加金额	36,539.55
计提	36,539.5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6.5.31	1,227,728.88
3. 减值准备	
(1) 2015.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6.5.31	
4. 账面价值	
(1) 2016.5.31 账面价值	3,157,017.12
(2) 2015.12.31 账面价值	3,193,556.67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无形资产中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415,520.19	1,662,080.75	444,380.89	1,777,523.57	541,226.72	2,164,906.87
合计	415,520.19	1,662,080.75	444,380.89	1,777,523.57	541,226.72	2,164,906.87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由计提的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所产生的计税基础和会计账面价值之间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致。报告期各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在资产总额中所占比例分别为 0.48%、0.53% 和 0.64%，占比较小，对公司财

务状况影响较小。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拓展以及未来服务水平的逐渐提升，营业收入呈上升趋势，预期可以实现递延所得税资产带来的税收收益。

（十二）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预付设备款		245,000.00	

八、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27,000,000.00	43.72	27,000,000.00	59.24	37,000,000.00	70.98
应付账款	16,187,115.43	26.21	9,282,938.78	20.37	9,656,568.40	18.52
预收款项	1,579,948.54	2.56	1,024,734.39	2.25	1,273,999.44	2.44
应付职工薪酬	1,846,254.61	2.99	2,605,154.59	5.72	2,656,314.56	5.10
应交税费	990,170.80	1.60	1,441,087.38	3.16	1,201,174.14	2.30
应付利息	40,088.13	0.06	43,317.85	0.10	73,975.00	0.14
应付股利	13,876,616.35	22.47				
其他应付款	235,001.07	0.38	4,179,056.22	9.17	267,430.77	0.51
流动负债合计	61,755,194.93	100.00	45,576,289.21	100.00	52,129,462.31	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总计	61,755,194.93	100.00	45,576,289.21	100.00	52,129,462.31	100.00

2016年5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61,755,194.93元、45,576,289.21元和52,129,462.310元，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及应付股利。公司无报告期内无非流动负债。公司主要负债的具体分析如下：

(一) 短期借款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9,000,000.00	27,000,000.00	27,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8,0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27,000,000.00	27,000,000.00	37,000,000.00

自然人王惠一和魏斌为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贷款人民币 400.00 万元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1 月 5 日至 2017 年 1 月 4 日, 保证期限自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 2 年。

自然人王惠一和南通金盟制衣有限公司为公司向兴业银行南通分行贷款承担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额度有效期自 2014 年 9 月 10 日至 2015 年 9 月 9 日止, 保证期间自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2 年。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均为在抵押、保证、担保额度下进行的流动资金借款, 不存在逾期未还现象。

(二) 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 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 元; %

账龄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138,166.03	99.70	9,233,989.38	99.47	9,322,412.75	96.54
1 年以上	48,949.40	0.30	48,949.40	0.53	334,155.65	3.46
合计	16,187,115.43	100.00	9,282,938.78	100.00	9,656,568.40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核算采购坯布、棉纱、各类面料及工艺流程中所需使用的药剂等原材料的款项。报告期内各期末应付账款账龄主要均为一年以内。

1.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 应付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比例
科德宝宝翎	非关联方	1,831,454.06	1年以内	货款	11.31
绍兴市金汇盛纺织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2,161.70	1年以内	货款	6.81
南通银云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62,625.85	1年以内	货款	6.56
南通百拓防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1,359.25	1年以内	货款	5.44
如皋市五山漂染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80,155.90	1年以内	货款	5.44
合计		5,757,756.76			35.57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比例
如皋市五山漂染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81,897.20	1年以内	货款	8.42
浙江凌炜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8,180.00	1年以内	货款	4.50
南通市崇川东升棉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7,032.68	1年以内	货款	4.38
南通百拓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2,053.06	1年以内	货款	4.12
商丘市方舟棉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1,200.00	1年以内	货款	3.78
合计		2,340,362.94			25.21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比例
如皋市五山漂染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83,604.03	1年以内	货款	7.08
南通大圣纺织助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5,408.00	1年以内	货款	3.99
浙江凌炜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3,050.00	1年以内	货款	3.66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比例
南通市第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第四分公司	非关联方	258,000.00	1年以内	工程款	2.67
绍兴市金汇盛纺织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5,565.50	1年以内	货款	2.65
合计		1,935,627.53			20.04

4.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不含应付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三）预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93,921.08	94.56	938,149.53	91.55	1,213,195.43	95.23
1至2年	53,367.60	3.38	53,925.00	5.26	60,804.01	4.77
2至3年	32,659.86	2.06	32,659.86	3.19		
合计	1,579,948.54	100.00	1,024,734.39	100.00	1,273,999.44	100.00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金额分别为 1,273,999.44 元、1,024,734.39 元和 1,579,948.54 元，占同期负债总额的比例为 2.44%、2.25% 和 2.56%，占比较小。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一年以内预收款项占当期预收款项总额 94.56%。

1.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比例
嘉祥自由兵户外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3,025.00	1年以内	货款	14.75
苏州晟迈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6,282.20	1年以内	货款	10.52
天津市金黄庄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407.58	1年以内	货款	7.75
杭州联成华卓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800.48	1年以内	货款	7.65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比例
拉美州岛国 (MYOK)	非关联方	88,932.40	1 年以内	货款	5.63
合计		731,447.66			46.30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比例
奥地利 (Toferer)	非关联方	215,221.49	1 年以内	货款	21.00
泰国 (APA)	非关联方	126,308.00	1 年以内	货款	12.33
越南 (VGX)	非关联方	110,177.50	1 年以内	货款	10.75
南通金新誉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9.76
拉美州岛国 (MYOK)	非关联方	88,932.40	1 年以内	货款	8.68
合计		640,639.39			62.52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比例
南通金新誉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4,117.82	1 年以内	货款	29.37
杭州柯睿服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7,150.00	1 年以内	货款	17.04
斯里兰卡	非关联方	131,101.19	1 年以内	货款	10.29
南通瑞阳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636.60	1 年以内	货款	9.78
南通三荣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227.00	1 年以内	货款	3.94
合计		897,232.61			70.43

4. 报告期内各期末无一年以上的大额预收款项

5.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预收账款中不含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

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6.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预收账款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四)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264,168.98	13,424,314.47	13,032,168.89	2,656,314.5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59,475.81	1,059,475.81	
合计	2,264,168.98	14,483,790.28	14,091,644.70	2,656,314.56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656,314.56	13,972,336.36	14,023,496.33	2,605,154.5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96,250.82	1,196,250.82	
合计	2,656,314.56	15,168,587.18	15,219,747.15	2,605,154.59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5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605,154.59	5,023,154.70	5,782,054.68	1,846,254.6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79,002.34	479,002.34	
合计	2,605,154.59	5,502,157.04	6,261,057.02	1,846,254.61

2、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84,968.98	11,000,144.29	10,555,898.71	2,629,214.56
2.职工福利费		1,306,210.40	1,306,210.40	
3.社会保险费		626,322.68	626,322.68	
其中：医疗		394,223.56	394,223.56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192,676.76	192,676.76	
生育保险费		39,422.36	39,422.36	
4. 住房公积金		320,832.00	320,832.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9,200.00	170,805.10	222,905.10	27,100.00
合 计	2,264,168.98	13,424,314.47	13,032,168.89	2,656,314.56

项 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29,214.56	11,276,458.86	11,328,918.83	2,576,754.59
2. 职工福利费		1,490,464.05	1,490,464.05	
3. 社会保险费		707,178.98	707,178.98	
其中：医疗保险费		445,116.59	445,116.59	
工伤保险费		217,550.73	217,550.73	
生育保险费		44,511.66	44,511.66	
4. 住房公积金		338,490.00	338,490.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100.00	159,744.47	158,444.47	28,400.00
合 计	2,656,314.56	13,972,336.36	14,023,496.33	2,605,154.59

项 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 年 5 月 31 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76,754.59	4,322,578.14	5,072,078.12	1,827,254.61
2. 职工福利费		232,589.00	232,589.00	
3. 社会保险费		282,945.56	282,945.5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8,233.43	178,233.43	
工伤保险费		86,888.79	86,888.79	
生育保险		17,823.34	17,823.34	

费				
4. 住房公积金		138,542.00	138,542.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400.00	46,500.00	55,900.00	19,000.00
合 计	2,605,154.59	5,023,154.70	5,782,054.68	1,846,254.61

3、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基本养老保险		985,558.89	985,558.89	
2. 失业保险费		73,916.92	73,916.92	
合 计		1,059,475.81	1,059,475.81	

项 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基本养老保险		1,112,791.46	1,112,791.46	
2. 失业保险费		83,459.36	83,459.36	
合 计		1,196,250.82	1,196,250.82	

项 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 年 5 月 31 日
1. 基本养老保险		445,583.57	445,583.57	
2. 失业保险费		33,418.77	33,418.77	
合 计		479,002.34	479,002.34	

(五) 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6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775,381.11	1,129,757.81	879,932.70
营业税	10,233.33		
个人所得税	19,427.52	156,921.32	167,346.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299.50	36,405.12	31,244.08
房产税	48,942.14	34,886.16	43,220.60
土地使用税	38,075.54	57,113.31	57,113.31
教育费附加	33,785.36	26,003.66	22,317.20
其他	17,026.30		
合计	990,170.80	1,441,087.38	1,201,174.14

公司报告期内正常申报缴纳各项税款，无处罚情况。

（六）应付利息

项 目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0,088.13	43,317.85	73,975.00

（七）应付股利

项 目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876,616.35		

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见本节“十四、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之“（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八）其他应付款

1. 报告期内，公司按账龄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197,950.46	94.97	4,168,576.22	99.75	256,612.77	95.90
1年以上	10,480.00	5.03	10,480.00	0.25	10,980.00	4.10
合计	208,430.46	100.00	4,179,056.22	100.00	267,592.77	100.00

2014年12月31日、2016年5月31日的其他应付款主要系代扣代缴社保和公积金的款项，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借取

关联方孙钟辉的暂借款项 4,000,000 元，相关款项已于 2016 年归还，并支付了相应利息。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6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代扣代缴社保和公积金等	184,141.07	161,576.22	180,214.05
押金及保证金	10,480.00	10,480.00	10,980.00
应付费用	40,380.00	7,000.00	15,070.00
往来款		4,000,000.00	
其他			61,166.72
合 计	235,001.07	4,179,056.22	267,430.77

3. 报告期内各期末无账龄一年以上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4.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个人款项及关联方款项情况见本节“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三）报告期内关联方往来余额”。

九、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一）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18,000,000.00
盈余公积	3,692,421.84	3,692,421.84	3,191,544.01
未分配利润	1,501,178.50	13,876,616.35	11,038,308.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193,600.34	37,569,038.19	32,229,852.66

本公司的股本演变情况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

“三、公司股东情况”部分。

2015年12月新股东海盟投资增资进入公司，股本增加2,000,000.00元。

公司按照税后净利润10%比例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按照税后净利润5%比例计提任意盈余公积，2014年12月31日盈余公积增加297,009.69元，2015年12月31日盈余公积增加500,877.83元。

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见本节“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之“（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二）权益变动分析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年末余额	13,876,616.35	11,038,308.65	9,355,253.78
加：本期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01,178.50	3,339,185.53	1,980,064.5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33,918.55	198,006.4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166,959.28	99,003.2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876,616.35		
本期期末余额	1,501,178.50	13,876,616.35	11,038,308.65

十、外币项目金融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美元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767,060.52
应收账款	9,025,430.49

小计	10,792,491.01
----	---------------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美元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03,274.41
应收账款	12,281,199.64
小计	12,384,474.05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73,284.96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美元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	25,133,767.41

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1、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1) 公司控股股东及持股 5%以上的主要股东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比(%)
王惠一	695.00	34.75
王惠立	315.00	15.75
李玲	300.00	15.00
孙钟辉	220.00	11.00
张艳明	100.00	5.00
黄海平	100.00	5.00
南通海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0.00	10.00
合计	1,930.00	96.50

(2) 持有海盟实业 5%以上股权的自然人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构成海盟实业的关联自然人。

(3) 持有海盟实业 5%以上股权的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除海盟实业以外的关联法人，以及担任董事、执行事务合伙人、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法人如下：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淮南海盟服饰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企业
南通海盟服饰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企业
南通金盟制衣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企业
南通海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企业
如皋海盟厚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企业
南通海盟讴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企业
南通海盟东方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企业
南通海盟景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企业
南通海盟菱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企业
南通海盟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企业
南通开发区海盟旧机动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企业
南通海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企业
港闸区江枫渔火大酒店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企业
崇川区江枫渔火大酒店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企业

(4) 海盟实业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构成海盟实业的关联自然人：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关系
王惠一	董事长
王惠立	董事
孙钟辉	董事、总经理
尹冲	董事、董事会秘书
黄海平	董事

周玉华	监事
陶伯平	监事
杨晔	监事
褚建明	副总经理
吉训虎	副总经理
季志芬	财务总监

上述关联方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构成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关系
魏斌	股东王惠一直系亲属

以上关联方自然人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5) 海盟实业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除海盟实业以外的关联法人，以及担任董事、执行事务合伙人、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法人。

(6) 海盟实业直接和间接控股和参股的公司。

(二) 重大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方担保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贷款银行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惠一					
魏斌	4,000,000.00	2016年4月19日	2017年3月10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否

王惠一	4,000,000.00	2016年1月5日	2017年1月4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否
魏斌					
王惠一	5,000,000.00	2014年10月9日	2015年10月8日	兴业银行南通分行	是
南通金盟制衣有限公司					
王惠一	5,000,000.00	2014年9月19日	2015年9月18日	兴业银行南通分行	是
南通金盟制衣有限公司					
王惠一	5,000,000.00	2013年10月10日	2014年10月9日	兴业银行南通分行	是
南通金盟制衣有限公司					
王惠一	5,000,000.00	2013年10月10日	2014年9月19日	兴业银行南通分行	是
南通金盟制衣有限公司					

自然人王惠一和魏斌为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贷款人民币 400.00 万元（2016/1/5-2017/1/4）和 400.00 万元（2016/4/19-2017/3/10）承担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自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 2 年。

自然人王惠一和南通金盟制衣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向兴业银行南通分行贷款承担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保证额度有效期自 2014 年 9 月 10 日至 2015 年 9 月 9 日止，保证期间自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2 年。

2、关联方交易

（1）报告期内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5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南通金盟制衣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379,112.40	1,346,351.16	

港闸区江枫渔火大酒店	餐饮费	23,000.00	184,500.00	121,287.00
------------	-----	-----------	------------	------------

(2) 报告期内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5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南通金盟制衣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3,567.74	33,215.00	1,964.27
港闸区江枫渔火大酒店	水费	23,082.60	30,320.51	23,406.92
港闸区江枫渔火大酒店	蒸汽费	15,287.69	42,098.54	31,371.77

(3) 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6年1-5月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5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4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港闸区江枫渔火大酒店	房屋	123,584.91	360,000.00	351,000.00

(4) 报告期内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款

①向关联方拆入

单位: 元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孙钟辉	4,000,000.00	2015年3月7日	2015年12月31日	

关联方拆入资金说明: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2015 年度负担利息 195,169.49 元。协议还款日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还款日为 2016 年 3 月 21 日

②向关联方拆出

单位: 元

关联方	拆出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	------	-----	-----

南通海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5年1月23日	2015年12月31日
南通海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15年4月8日	2015年12月31日
南通海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15年7月23日	2015年7月30日
南通海盟菱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15年5月27日	2015年8月24日
合计	9,500,000.00		

关联方拆出资金说明：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2015 年度收取资金占用费 308,074.86 元。公司拆借于南通海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人民币 550 万元的协议收款日为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收款日为 2016 年 3 月 25 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

（三）报告期内关联方往来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关联方往来余额如下：

1、关联方应收账款余额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占所属科目余额比重	账面金额	占所属科目余额比重	账面金额	占所属科目余额比重
南通金盟制衣有限公司	273,274.25	0.98				
港闸区江枫渔火大酒店	125,000.00	0.45				
合计	398,274.25	1.43				

2、关联方其他应收款余额情况：

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查期间，关联方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南通海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年份	月份	月初余额	本月增加	本月减少	月末余额	发生原因

2015	1月		3,000,000.00		3,000,000.00	发生1笔借款
	4月	3,000,000.00	2,500,000.00		5,500,000.00	发生1笔借款
	7月	5,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5,500,000.00	发生1笔借款以及收回1笔借款
2016	年初金额：5,500,000.00					
	3月份	5,500,000.00		5,500,000.00		收回1笔借款

关联方		南通海盟菱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年份	月份	月初余额	本月增加	本月减少	月末余额	发生原因
2015	5月		1,500,000.00		1,500,000.00	发生1笔借款
	8月	1,500,000.00		1,500,000.00		收回1笔借款

截至 2016 年 9 月 21 日，上述关联方资金占用已经还清。

公司收取资金占用费明细如下：

年份	关联方	金额
2015 年度	南通海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87,271.11
2015 年度	南通海盟菱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803.75

以上资金占用均发生在有限公司时期，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治理不完善，公司经营者规范意识不强，上述资金拆借在发生时，未履行相应的股东会决策程序(仅履行财务审批程序)。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的要求制定出新的公司章程及相应公司治理制度，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防范控股

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中对公司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往来作了严格的规定，公司制定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的原则、控股股东的行为规范、以及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对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害的责任追究及处罚作出规定。

公司已于申报前将上述关联方占用资金全部清理完毕。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之日，公司已不存在其他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控制的企业以借款方式占用的情况。

3、关联方预付账款余额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所属科目余额比重	余额	占所属科目余额比重	余额	占所属科目余额比重
南通金盟制衣有限公司			424,769.14	63.10	2,000,000.00	98.73

4、关联方其他应付款余额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所属科目余额比重	余额	占所属科目余额比重	余额	占所属科目余额比重
南通金盟制衣有限公司	18,792.36	0.12				
港闸区江枫渔火大酒店	23,000.00	0.14				
合计	41,792.36	0.26				

5、关联方其他应付款余额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所属科目余额比重	余额	占所属科目余额比重	余额	占所属科目余额比重

孙钟辉			4,000,000.00	95.72		
-----	--	--	--------------	-------	--	--

(四) 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如下：

2016年1-5月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重
南通金盟制衣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379,112.40	0.83
	销售商品	233,567.74	0.39
港闸区江枫渔火大酒店	餐饮费	23,000.00	22.99
	水、蒸汽费	38,370.29	29.71
	租赁费	123,584.91	48.86

2015年度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重
南通金盟制衣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346,351.16	1.01
	销售商品	33,215.00	0.04
港闸区江枫渔火大酒店	餐饮费	184,500.00	41.23
	水、蒸汽费	72,419.05	18.71
	租赁费	360,000.00	53.41

2014年度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重
南通金盟制衣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销售商品	1,964.27	0.002
港闸区江枫渔火大酒店	餐饮费	121,287.00	36.44
	水、蒸汽费	54,778.69	13.31
	租赁费	351,000.00	54.59

公司与金盟制衣之间存在关联方采购和关联方销售的情况，但是每年交易在同类交易中的比重都较小，销售价格、采购价格与同类产品或者材料向其他非关联方采购或者销售的价格接近，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况。因金盟制衣最终产品为成衣，其日常经营中也会采购棉布与衬布，棉布也是公司原材料之一，而公司的产品衬布是金盟制衣的原材料之一，为了沟通的便利和发货的及时性海盟实业和金盟制衣之间会发生交易行为，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

江枫渔火向海盟实业租赁海盟实业自建的房产，但是由于该建筑目前尚未取得房产证存在被拆除的风险，因此租赁价格低于周边同地段的租赁价格，租赁交易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况。该房产与海盟实业生产经营无关，租赁费用可以补偿房产折旧费用，有其一定的必要性。江枫渔火在租赁期间按照厂内分表统计的用水量和用气量，并参照市场价格向海盟实业支付水费和蒸汽费，价格公允。因江枫渔火位于海盟实业厂区内，海盟实业在招待客户时为了方便起见在江枫渔火就餐，按照市场价支付就餐费。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采购材料金额较小，销售商品金额占各期营业收入比例不足 1%，采购材料金额占各期营业成本比例不足 2%，对公司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主要关联交易为关联方资金往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

（五）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本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章程》：

第三十八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的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

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

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

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九条 公司应积极采取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公司不得无偿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向明显不具备清偿能力的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为明显不具备清偿能力的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或者无正当理由为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对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债权或承担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债务。

公司与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义务维护公司资产不被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应当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通报批评、警告处分，对于负有严重责任的董事应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罢免。

如发生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应立即以公司名义向人民法院申请对股东及其关联方所占用或转移的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以及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司法冻结。凡股东及其关联方不能对占用或转移的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恢复原状或现金清偿的，公司有权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程序，通过变现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偿还所占用或转移的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第四十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二) 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 (三) 选举和更换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
- (四)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五) 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六)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七)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八)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九) 对公司公开发行股份或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十) 审议批准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十一) 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借款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审议公司单笔购买、出售重大资产、借款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20%的事项；
- (十二) 审议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
- (十三)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 (十四)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十五)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第四十一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一) 本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二) 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三)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 (四) 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的担保；
- (五) 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 (六)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第七十九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

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第九十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在征得有关部门的同意后，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作出详细说明。

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个人或者其所任职的其他企业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交易时（聘任合同除外），不论有关事项在一般情况下是否需要董事会批准同意，均应当尽快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

第一百一十二条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一十二条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一）董事会有权决定符合以下指标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

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2、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或绝对金额不满人民币 1500 万元；

3、交易产生的利润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或绝对金额不满人民币 500 万元；

4、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主营业务收入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的 50%，或绝对金额不满人民币 2000 万元；

5、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30%，或绝对金额不满人民币 200 万元。

公司拟发生的交易若有不符合上述指标中任何一条的均应提交股东大会审

议；上述交易中收购出售资产所涉及的资产总额或者成交金额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经累计计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上述指标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绝对值计算；若交易涉及的金额按照连续 12 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符合上述标准，属于董事会的审批权限。

前款中公司净资产是指最近一期经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年度或中期财务审计报告确定的净资产。

（二）董事会有权决定本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以外的对外担保；对于董事会权限内的对外担保，除必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外，还必须取得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

（三）董事会有权决定交易额低于人民币 3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低于 5%的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应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本章程的规定，回避表决。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第十一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一）交易对方；
- （二）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人；
- （三）交易对方或者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任职；
- （四）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 （五）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六) 公司基于其他理由认定的，其独立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董事。

第十二条 在审议关联交易时，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出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的，应先由全体董事（含关联董事）就该等交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等程序性问题作出表决后将该等关联交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三条 涉及需董事会事前认可的关联交易事项，相关人员应在第一时间通过董事会秘书将有关材料提交董事会事前认可。董事会在做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专门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董事会发现关联交易存在不公平、不公允情况时，应不予以认可。

第十四条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在股东投票前，公司董事会及见证律师应当提醒关联股东予以回避；股东投票表决时，公司董事会及见证律师应检查关联股东是否回避。

关联股东包括：

- (一) 交易对方；
- (二) 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三) 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四) 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五) 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它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
- (六) 公司所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第十五条 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

- (一) 股东大会
1、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达到 5%以上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人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在连续 12 月内达成的交易金额累计达到上述限

额的，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与关联人首次发生的第七条第（十一）至第（十五）项所列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关联交易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已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正在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如果协议在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或协议期满需要续签的，公司应当新修订或续签，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董事会

1、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 300 万元且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的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有市场价格，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评估。

2、具备下列条件的关联交易，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批准：

A，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第七条第（十一）至第（十五）项所列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B，有市场价格；当年累计成交金额不超过 300 万元。

第十六条 根据第四条、第五条、第六条对关联人的定义，确定公司关联人名单，并及时更新，确保关联人名单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及下属分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本公司受托管理的公司，在发生交易活动时，相关责任人应仔细查阅关联人名单，审慎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如果构成关联交易，应在各自权限内履行审批、报告义务。

第十七条 公司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相关责任人应详细了解交易标的真实状况，包括交易标的目前的运营情况、盈利能力、是否存在抵押、诉讼或仲裁等情况。

在确定交易对方时，应详细了解交易对方的诚信记录、资信状况、履约能力等相关情况，按照对公司最有利的原则选择交易对方。

关联交易事项涉及的交易标的状况不清楚、交易价格未确定、交易对方情况不明朗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不得就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并做出决定。

第十八条 公司与关联人进行的下述交易，免予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 (一) 一方依据另一方股东大会决议领取股息、红利或者报酬；
- (二) 任何一方参与公开招标、公开拍卖等行为所导致的关联交易；
- (三) 公司股东大会认定的其他交易。

第十九条 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控制关联人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情况：

- (一) 有偿或无偿拆借公司资金给关联人使用；
- (二) 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人委托贷款；
- (三) 委托关联人进行投资活动；
- (四) 为关联人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五) 代关联人偿还债务；
- (六) 为关联人提供担保。

第二十条 公司董事会应于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关联人占用情况，进行专项审计并出具专项报告。

公司监事至少应每季度查阅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了解公司是否存在被关联人占用、转移资金、资产及其它资源的情况。

第二十一条 公司发生关联人占用、转移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而给公司造成损失或可能造成损失的，公司董事会应及时采取诉讼、财产保全等保护性措施避免或减少损失。

十二、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止，本公司分别以南通房权证字第 22000629 号、南通房权证字第 12112660 号、南通房权证字第 12112658 号、南通房权证字第 12112657 号房屋所有权证中的部分房产（南通市港闸区越江路 20 号 1、9-14、16、21 幢房产，抵押值为人民币 1,890.00 万元，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7,744,512.36 元）以及苏通国有（2002）字第 0209006 号土地使用权证（抵押值为人民币 1,980.00 万元，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4,384,746.00 元）抵押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分别取得人民币 400.00 万元（2015/12/30-2017/1/4）、450.00 万元（2015/8/19-2016/9/9）、400.00 万元（2016/4/19-2017/3/10）、400.00 万元（2016/7/1-2017/3/10）、400.00 万元（2016/8/10-2017/3/13）、300.00 万元（2016/8/2-2017/3/13）和 350.00 万元（2016/8/18-2017/3/13），共计人民币 2,700.00 万元短期借款。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2016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了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根据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人民币，各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公司经审计后净资产共计 24,204,745.08 元，共折合为 2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变更前后各股东出资比例不变。上述事项已于 2016 年 6 月 15 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6]000605 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了由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600732493525L 的营业执照。

（四）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南通市港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下达港闸政办[2015]66 号拆迁通知，因南通市第四人民医院扩建工程，公司有部分土地和厂房在拆迁范围内，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止，拆迁尚未开始。

十三、公司设立以来的资产评估情况

第一次：整体变更时的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前身海盟有限拟以 2016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进行股份制改造，公司委托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评估。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海盟有限委托，以 2016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于 2016 年 5 月 26 日出具了沪申威评报字[2016]第 0362 号《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目的：海盟有限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评估目的即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海盟有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基准日价值参考依据。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基准日：2016 年 3 月 31 日

评估结果汇总如下：

序号	项目	账面值（元）	评估值（元）	评估增值	增值率（%）
1	资产总额	81,036,980.01	111,926,674.47	30,889,694.46	38.12
2	负债总额	56,832,234.93	56,832,234.93		
3	净资产	24,204,745.08	55,094,439.54	30,889,694.46	127.62

十四、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计提所得税后的利润，公司每年将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和市场环境，充分考虑股东的利益，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

（1）公司利润分配原则：

第一百七十五条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 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 提取法定公积金百分之十；
- (3) 提取任意公积金；
- (4) 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公益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公益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2）公司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

公司每年将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和市场环境，充分考虑股东的利益，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是否进行现金分红以及现金分红的具体比例必须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进行 1 次利润分配，具体情况如下：

1. 根据 2016 年 3 月 28 日股东会决议，公司分配利润 13,876,616.35 元。

十五、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其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海盟实业不存在控股子公司或需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六、特有风险提示

（一）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纺织行业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较大，与宏观经济运行周期有一定关联性，因此公司的业务发展与国际、国内的宏观经济发展形势密切相关。若宏观经济保持快速稳定的增长、国民收入稳步增加，则消费需求亦会保持增长，公司的产品销量也会随之上升。反之，若经济发展速度放缓，而公司未能准确预测并且相应调整整体经营策略，则公司的业绩将存在下滑的风险。另外，如果国家对产业结构进行调整或者对行业的产业政策发生变更，导致下游行业发展放缓，可能对公司的的发展环境和市场需求造成不利影响，给公司保持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带来风险。

（二）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我国纺织业是一个市场化程度较高、竞争较为激烈的行业，企业数量庞大且绝大多数企业为中小型企业，而其中拥有较高科技含量、较高产品附加值的企业只是较少一部分，大多数企业存在产品质量差、同质化严重、利润率低、抗风险能力弱等问题。低廉的价格、粗糙的产品加了行业的无序竞争，无序的竞争使市场运作更加复杂，这不仅对真正有实力的企业造成很大的冲击，而且加剧了市场竞争的风险。

（三）劳动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我国纺织业是建立在资源比较优势的基础上发展壮大起来的。低成本的劳动力资源是中国纺织业长期比较优势的基础，曾帮助我国劳动密集型中小纺织企业获得过较大的经济收益。我国近几年，在不同地区都出现过不同程度的一用工荒。很多纺织企业不得不提高职工薪酬和福利来应对这一现象。同时，国家近年出台一系列劳动保障等相关法律法规，保障外来务工人员利益。这都将使企业用工成本不断攀升，从而导致劳动力成本上升。我国劳动力成本的显著上升、供求形势及劳动力结构的变化，使得纺织行业劳动密集的发展模式已变

得越来越不可持续，廉价劳动力成本优势已经逐渐丧失，产业步入升级及结构调整期。

（四）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尽管在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股东、董事、监事承诺将规范公司治理，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决策过程中严格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提高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但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王惠一、王惠立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超过 51%的股份，能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人事安排、生产经营、财务等决策形成有效控制。若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惠一、王惠立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少数权益股东利益。

（五）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够规范，内部控制制度不够健全，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存在书面决议保存不完整的情形。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实施与执行需要经过长期生产经营实践活动的考验，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方可逐步完善。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逐渐扩展，内部员工日益增多，将会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未来经营实践中存在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造成的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六）财务风险

1、应收账款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5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8,156,876.54 元、28,996,922.46 元、27,810,402.10 元。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绝大部分均在 1 年以内，公司也对应收账款充分计提了坏账准备，且客户的信用状况良好，但如果公司未来不能保持对应收账款的有效管理，或主要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可能存在发生坏账的风险。

2、对主要供应商依赖的风险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5 月，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公司全部采购金额的比重为 47.75%、46.47%、51.23%。虽然长期以来公司一直与供应商保持着较为良好的合作关系，供应商也均能够以市场公允的价格及时足量的向公司提供原材料，但如果未来一旦供应商不能足量、及时供货，甚至提高采购价格，将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汇率风险

2005 年 7 月我国实施汇率制度改革以来，人民币对美元已经累计升值超过 34.49%。人民币对美元升值对本公司经营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两方面：一是使公司以美元报价的产品价格提高，在国际市场上的价格优势受到削弱，产品竞争力下降，影响公司产品在国际市场的销售；二是直接影响公司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按照不同时点汇率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损益金额。2016 年 1-5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3.05%、54.01% 和 54.51%，外销业务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有较大影响。本公司产品外销主要以美元进行结算，因此，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的变动将对公司经营造成影响。

第五节 有关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王惠一

孙钟辉

王惠立

黄海平

尹冲

周玉华

陶伯平

杨晔

全体监事：

周玉华

陶伯平

杨晔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孙钟辉

褚建明

吉训虎

季志芬

尹冲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黄伟

范 力

项目负责人: 林伟

任 佳

项目小组成员: 王力

赵大鹏

3/3/22/23

王雅群

125-321-6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16日

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宋亦群
宋亦群

汪志华
汪志华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举东
李举东



2016年11月16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大华特字[2016]005310号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大华验字[2016]000605号验资报告及大华审字[2016]007553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及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梁春


梁春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春晖


陈春晖

王胤


王胤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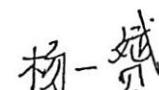


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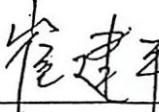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注册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沪申威评报字(2016)第0362号《南通海盟实业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涉及的资产和负债价值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评估师:


李志峰


杨一贊

评估师事务所负责人:


崔建平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16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